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作家的筆正如鞋匠的錐，
越用越銳利，
到後來竟可以尖如縫衣之針。

林語堂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序

馬健君（林語堂故居執行長）

又一個秋天，第四屆林語堂文學創作獎圓滿落幕，除了徵稿件數高達334篇再次突破舊紀錄外，本屆文學獎題材以及內容的多變讓人眼睛為之一亮。另，外籍華文作品來稿件數明顯增多，以往外地以香港、大陸居多，本次馬來西亞的作品數量大幅提升，顯示林語堂文學創作獎籌辦迄今，受到世界華文創作者的認同與重視。所有這些，都讓辛苦籌辦的故居同仁們感到非常欣喜與振奮。

本次文集的收錄方式，是將所有入圍決審作品全數放入。因此，作品從5篇擴增至22篇。體裁上，除了多樣化的主題敘事外，更含括新聞時事，包含家暴、親子、喪禮、民俗、奇幻、社會及寫實等，顯示此次創作題材的廣泛與多元。而本屆文學獎投稿群眾比例上又以學生作品為大宗，更有政大新聞報為本屆文學獎所做的專欄報導。這些過程記事不但讓我們忍不住稍稍感到驕傲，另外一方面也讓我們知道，這個文學獎是不能停辦的，因為還有這

麼多人願意書寫。為了那些還會拿起筆來一個字一個字創造自己的世界的朋友，林語堂文學創作獎每年每年都會在此搭起一個舞台，讓你們盡情揮灑。

如果說前三屆的完滿為之僥倖，舉辦到了第四屆我們應該可以大方的說，是因為我們的堅持，我們獲得了許多海內外創作者的認同。需要感謝的人很多，除了喜函文學網的大力支持外，新加入的好朋友是幼獅文藝雜誌，讓更多關心林語堂文學創作獎的朋友能夠第一時間獲知訊息。也因為有這麼多人的幫助，林語堂文學創作獎可以順利舉辦。在此寒冬之時，我們期盼早春，與您相約再會。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目次】

序

2

小說

美麗人生

楊澄靜 首獎 8

白菜玫瑰

陳麒凌 貳獎 1 6

我的土豆

方達明 參獎 2 6

唇語

吳昇晁 佳作 3 6

路上

洪儀庭 佳作 4 8

橙香紅茶

陳雅君 入圍 5 8

迷宮

郭宏昇 入圍 6 6

戒指

馮傑 入圍 7 4

喪禮正在進行中

張春炎 入圍 8 4

和父親去賣肉

羅波 入圍 9 4

有隻豬

范富玲 入圍 1 0 0

殘羹

陳書怡 入圍 1 0 8

惡魔蘿莉塔

王盈雯 入圍 1 1 6

盲

游善鈞 入圍 1 2 8

旋風雞

洪碩鴻 入圍 1 3 6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魚的 d 小調

林逢平 入圍 1 4 4

失鄉者

胡 彬 入圍 1 5 6

自焚記

馮瑀珊 入圍 1 6 4

逃學季

陳秀惠 入圍 1 7 4

婚後

許道玄 入圍 1 8 6

叫春

張曉惠 入圍 1 9 2

神吒

張耀仁 入圍 2 0 2

第四屆林語堂文學創作獎決審會議紀錄

2 1 0

評審介紹

2 3 4

小
說





美麗人生

楊澄靜 首獎

作者介紹

目前為東華大學中文所博士班學生。自己本身好像沒有可以值得一說的事，有個小小優點是對於認定的事情會默默的一直努力，譬如寫作。曾經因為作品一直不被看見而沮喪，但還是願意相信自己有那個能力，只是努力以及運氣還不夠。謝謝這個獎，讓我可以稍微肯定一下自己。



他們說火車出了意外。昨晚宜蘭大里站，自強號與電聯車號對撞，兩列車廂出軌，有沒有人傷亡還在調查，但宜蘭南北向的列車因此停駛。

美麗牽著小孩在花蓮車站，車站外大排長龍，原本該來的班次都誤點，或是不來。台鐵員工也無助得很，不知道怎麼對這些洶湧而入的人潮做說明。

美麗看看外面失控的軌道，撞歪了以後南下北上車次不再這麼準確對流，時間於是像星子亂竄，不再是圓形的鐘面守規則。

再這樣天就要黑了，美麗望望天空，雲上都是黑毛，看來又要下雨了。孩子抱在手上，有點昏昏欲睡，不叫不嚷的，美麗倒是情願孩子叫嚷，她才可以明確的想一想她和孩子，或者還有孩子父親的未來。家鐵定是回不去了，那裡有許多人在等說閒話，像啃瓜子一樣黑嘛嘛的啃她，把她當話題來消化，非逼得她眼淚掉出來，他們要看見瓜殼裡面的白心破碎才肯作罷。

「押抹嫁人丟大肚子，就見笑。」母親也是這樣，對她冷嘲熱諷。雖然父母不太希望她出現在店裡，但一忙起來，她還是必須挺著大肚子，在桌與桌之間幫忙。

她家在大學旁邊開了一家自助餐，每逢中午及晚餐時間會湧進大量的學生，起先那個人也不過是每天來吃飯的學生之一，後來怎麼會……。

她自覺自愛，看都不看那些每天都來的大學生一眼，她知道他們大部分為了她的秀色可餐而來的，唯獨他。他們之中只有那個人，她會給他特別多分量的菜。

現在她得仔細的看每一桌客人的臉，有時被她揪住了是那個人的學弟妹妹們，便開始淚眼汪汪，拿肚子頂人家，詢問那個人的下落。他們都說：「他畢業了，但我們都不知道他人在哪，也許回台北家了。」她大哭起來，假裝這樣可以洗刷一點那個人帶給她的難堪，雖然那些都像她的肚子一樣藏不住。她的事於是被說了又說，一屆一屆的學生都畢業了，她的事卻一直沒畢業，零食一樣茶餘飯後供人閒話。





火車上下來很多人，又上去很多人。車始終沒有開動，等到耐煩的人都耐煩了，不耐煩的人捲起拳頭要去找理當負責的人理論。美麗握緊了手上的票，她和孩子共有一個位子，她終於決定要上台北，去找那個人。但有票有什麼用呢？現在曖昧不明的情況，就像她的現實人生翻版，亂哄哄的呈現無處可去的局面。

停在美麗面前的這班莒光號，不管幾點班次的旅客都硬擠上去坐了，先搶先贏，好像這樣可以快點離開車站似的。她隨著這些人，理所當然的先佔了一個位置，看來是不會有車掌驗票了。

莒光號冷氣一點也不強，已經過半小時了還不開，坐在美麗斜後方的那家人，媽媽抱著的小女孩，跟她的這個一樣大，小女孩眼睛轉啊轉的，吸著大拇指，嘴裡含糊不清的問她的小孩：「我三歲半，你幾歲？」她的小孩一臉木然，沒聽到。小女孩見沒人理，大哭起來，她的爸爸挪出一隻手摸小女孩的頭，一下一下輕輕的撫拍。

莒光號虛懸在月台，像一大列凍結的冰棒，美麗開始覺得冷起來了，大概是時間越來越晚。美麗把隨身的小碎花包打開，裡面有一套她的衣服和小孩的小裙子、小帽子，另外還有一罐感冒糖漿，小孩最近有點感冒，喝了這個好睡也比較不吵人。

美麗拿出外套，自己穿好了，再問身邊的小孩冷不冷，小孩沒應。美麗拉平小孩身上的衣服，小孩那套是她精心挑選過的，原本穿的都是親戚那邊丟過來已經不知道轉了幾手的童裝。她要上台北之前，特地揀了一套沒有縫補看

來起還算乾淨的洋裝給小孩穿上，還有一件稍微破舊一點的小花裙子放在袋子裡。

要去見那個人，總要給人家個好印象吧！那個人不知道喜不喜歡小女孩，還是生個男孩比較保險？不過生都生了，生男生女也不是她能夠決定的。

莒光號開始動了起來，美麗塞給小孩一塊餅乾，自己巴巴的看著車窗外那一大片海。那片海與美麗對視，空洞的瞳孔不斷流出水來。廣播聲音乾乾的機械化一再重複：「火車只到宜蘭站，旅客請在宜蘭站轉電聯車到龜山島。」一再重複，聲音經過喉嚨被打了個結，是卡住了的喉結，是面對旅客不停詢問的站長那張窘迫的臉，或者是那個人。

美麗說：「我懷孕了。」那個人傻了，吞嚥口水的時候喉結抖著，嘴巴也抖著：「怎麼辦？我還沒畢業。」上次那個人吞口水的時候，是她第一次裸身從背後抱住他。

結果的結果他卻說：「我不要我的人生被小孩決定。」

每一站都停，莒光號最後換成電聯車，但也沒有人不耐長久的旅程要下車，不能半途而廢不是嗎？整列火車的人與她一起趕路，拉長身軀，明晃晃長形車廂的襯著外面陰雨的天氣，美麗心裡想：「到了台北，天氣就會變好了。」這麼長時間都陰雨綿綿，她的人生需要曬曬太陽，不然都發霉了。她用甩頭，一頭黑長髮的陰霾，隱約夾雜了幾根白毛的霉。

她把手裡捏著的那張紙條翻出來看，上面有那個人的住址，是系學會代表給她的。聽說她的事情在學校的BBS上引起很大的騷動，美麗不懂什麼是





學生會什麼是網路，美麗只知道每天都有很多人來看她，她家的自助餐生意變好。即便後遺症是，她和小孩經過的路上，總站滿了好多嘴巴與耳朵形影不離的人們，傳遞好大聲的秘密。這些耳語把她和小孩的耳朵都震聾了。

美麗手指著海跟身邊的小孩說：「海。」海三聲海。「緩慢的發出嘴型，讓小孩的手摸自己的嘴形自己的喉嚨。接下來又比著自己：「媽媽。」丫媽一聲媽。「小孩仍舊一臉呆滯。

火車繼續移動著，海一格一格的困在車窗裡，美麗與小孩也被困著。美麗愛那個人的時候常說：「我要跟你相依為命。」然後那個人會笑：「這句話好黏。」後來美麗沒有和那個人，她和小孩相依為命，她才懂原來相依為命是這麼累的事情。

那個人畢業時，說先回台北找工作，等一切安頓好了，就回來接美麗和小孩。等美麗的爸媽知道美麗懷孕後，小孩已經拿不掉了，美麗堅持生下來自己養，誰知道小孩情況越來越怪，帶去給醫生看，醫生說這小孩什麼都聽不見也會不會說話，是個聾子欸。

當初美麗認識那個人，就是想跟他一起離開這裡，去大城市工作，那個人也承諾以後要讓她過好的生活，結果現在落得什麼都沒有。那個人說他不要他的人生被小孩決定，那難道她就要嗎？這不公平。

想著想著，慢車總算到了宜蘭，美麗牽著小孩下了車，宜蘭站好多人，她擔心小孩跟她會被人潮擠散，她握得更緊一些，小孩的手有一點黏糊糊的，一定是剛吃餅乾吃不乾淨糊了手。那些黏膩簡直像捕鼠紙一樣的黏著她，她越是

掙扎，手上這個小的黏鼠紙就抓得越牢。美麗甩了一甩手，手上什麼都沒有，她擦了擦裙子，再去抓自己小孩，發現小孩不見了。美麗回過頭去找，人潮好擠，她被擠到最前面去，前面就是電聯車了。美麗想想算了，不過就是一個小孩，為了這個小孩她卻吃了好多苦。沒有小孩她不能回花蓮家裡，去台北也需要小孩跟那個人談條件，如果那個人知道這小孩是個又聾又啞的小女生，搞不好會矢口否認他跟美麗有過一段。

美麗被擠上電車，擠她像不倒翁一樣，左邊倒一下不管小孩，右邊倒一下回頭找小孩。她搖搖晃晃，搖擺不定，然後龜山島站到了。她後面的人推她一下肩膀，示意她往前走，還是算了以後，她被上了發條從不倒翁變成機器人，筆直的往前頭也不回。

出龜山島站，對面的階梯上停著好幾輛遊覽車，她搭上了其中一輛，找了一個靠窗的位置。遊覽車又啟動了，她注視著海，天氣好轉了，海的顏色晴朗了，藍成天空一樣，海天一色，外面的世界被大水藍漫溢著，她跟著好幾車的人潮逃難。但她還是想告訴孩子：「噢妳看，這是海。ㄈㄛ三聲海。我是媽媽，ㄇㄚ一聲媽。」但她左邊只是坐個老人，沈默的咳著嗽。

孩子呢她想，喔對，孩子不見了。但她也只是想，她沒有想過再回去找，她對自己說：「這個海真的，藍的很好看。」

遊覽車載他們到下一個火車站，她又搭上電聯車，聽說到了七堵以後就可以轉接火車上台北。電聯車上人們昏昏欲睡，瀰漫著一種夢境的感覺，從她丟失孩子以後，她的人生要轉向另一個方向了，台北還是要去的，但是她到底





有沒有丟掉孩子呢？還是她只是和電聯車上所有的人一起做了一個出軌的夢境呢？

進了七堵車站，她跟著又被擠上了月台，聽說第一月台有電聯車可以到台北，第三月台有自強號可以到台北。她趨前問站務人員，站務人員正在跟幾個旅客爭執。

她離開那邊，在通往月台角落，她看到一個小男孩手足無措，一臉要哭要哭的樣子，她過去問：「爸爸媽媽呢？」小男孩搖搖頭，美麗覺得這個小男孩跟她的孩子差不多大，但長得真是健康漂亮。美麗又問了一次，小男生才開口說：「阿姨，我要找爸爸媽媽。」還好這個是會講話的，聲音有點鼻音，嬌嫩嫩的，像豆腐一樣彈著耳朵。原來這就是小孩的聲音，清爽極了。美麗牽起小男孩的手，小男孩的手一點也不黏，掌心日光燈般的乾淨，美麗瞬間覺得這個車站好亮好大，是不是越到台北，車站的模樣就越大越好。

如果是眼前這個小男孩，那個人說不定就肯要她和孩子了。美麗牽著小男孩的手，坐上第三月台的自強號，上車後，她先帶小男孩去廁所，把小花布包裡面的另一件花裙給小男孩穿上，又給他帶了小帽，小男孩變成小女孩了。美麗讓小女孩喝了布包裡的感冒糖漿，過一會兒小女孩睡著了。隔壁的乘客喋喋不休的在說，鐵軌還在搶修，聽說宜蘭附近已經恢復通車，壞掉的軌道正在慢慢的被修復，一定可以很快的接上健康的軌道。

總算到了台北，坐了七個多小時車程的美麗，拉著小女孩順著捷運車站的指標往前走。就在捷運站入口轉彎的地方，迎面撞上牽著小男孩的男人。那

評審評語

男人長相討厭帶點猥瑣，小男孩穿著短褲，臉卻長得和她走失的小女兒一模一樣。她們和他們擦肩而過的瞬間，小男孩開口了，奇怪小獸的掙扎低吼，他說：「ㄇ」，對著她的臉沈沈的喊著，像蜘蛛編網。

美麗說不出口默默糾正：「是一聲不是輕聲，要有Y的音，孩子或許你可以尖叫『啊』看看！試著救救你自己。」

那聲音打了美麗的臉一拳，孩子就被牽過去了。猥瑣男人驚訝的回頭望了美麗一眼，美麗若無其事，只管牽著身邊這個健康美麗的，只管一直往前走不回頭。她在心中默唸，這是台北，這是她的美麗人生。

蔡素芬：這篇是我最喜歡的一篇。因為我看到是以一個未婚懷孕的女性角度去書寫，這一篇不是純寫實，不只寫未婚懷孕。

楊澤：我也覺得他是裡面比較突出的一篇。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白菜玫瑰

陳麒凌 貳獎

作者介紹

陳麒凌，女，七十年代生，現居廣東陽江，文學碩士。教書、寫小說、相夫教子，都是我熱愛的事業。○三年開始寫作，作品以愛情小說為主，風格溫情細膩，散見於《花溪》、《南風》、《讀者》、《皇冠》。



瑩 下班的時候，太陽總是快要落盡了。

快要落盡了，只剩一點點有弧度的金邊兒，那金，也是朦朦朧朧的，在冬天會清晰些，像人用筆勾過。

瑩下了公車，擠在人群裡，總要停一停腳去看看天邊，好像要誠心送送它，太陽也辛苦一天了。然後才轉進銅鼓街，穿過幾家鬧哄哄的店鋪，避一避迎面開得很快的機車，走進飄著油鍋烹蒜氣味的巷子，天色暗下來，老褐色木

門漏出幾點油黃的光，那是她和阿嬤的家。

「阿嬤，我買菜回來囉！」瑩輕快地喚，一邊推開門。

「乖孫回來囉乖孫！」阿嬤含糊不清地應，打開門，見她在籐椅上前傾著身子，臉上透著喜。

阿嬤坐的籐椅怕有一百年了，她也好像在那裡坐了一百年那麼久，有時她也能走幾步，扶著桌角，慢慢去探牆，巍巍地邁出一小步，再想上好久，想不起本來要幹什麼，該往哪裡走。

「阿嬤你猜我買什麼菜？」瑩放下大包小包，繫上了細花圍裙。

「白菜，嗯，豬肉，白菜——」阿嬤反反覆複地答。

「好聰明，猜對了白菜，今晚吃羅非魚，還有豆腐好不好？」她歪著頭，摸摸阿嬤皺皺的臉。

「擇白菜，擇白菜。」阿嬤揚著一隻手，心急地要幫忙。

「阿嬤好乖，幫手擇白菜。」瑩把一紮小白菜放進菜籃，突然記起什麼，回身從提包裡擎出一支紅玫瑰。

她笑了一聲，「阿嬤，靚不靚？」

「好靚啊！」

「還好香呢！不信聞聞。」

「你摘公園的花呀！」

「別人送我的，阿嬤。」瑩微微潤紅了臉，找了一個空瓶子把花插上，左右看了幾遍，又笑著摸摸阿嬤的臉。





阿嬤專心地擇白菜，她用剪子去掉菜根，擇去黃的有蟲洞的葉，把白底青頭的菜擺齊整，頭是頭尾是尾，動作雖然遲緩，但還算穩妥周到，現在她幹得最好就是這樣，換了空心菜花椰菜都會亂手腳。去年有一次便秘痛得出血，醫生要她多吃白菜，用滾水煮得軟軟熟熟，阿嬤從此就認准，日日都要瑩買白菜。

瑩把餐桌擺在阿嬤面前，盛好飯，想想又把那支花拿過來擺。

「阿嬤，你知道送人玫瑰花什麼意思嗎？」瑩仍不拿筷，出了會兒神，兩隻黑眼晶晶。

她等不及阿嬤吞下那啖飯，自己先笑著答了，「就是說人家中意你囉！」阿嬤也隨瑩笑，瑩不好意思，吐吐舌頭，「好不知羞哦！是吧阿嬤。」

送她玫瑰花的那人，叫阿峰，讀過大學的男生，看起來就是有涵養。他在樓上的電腦城上班，常常會來店裡複印，有時他複印好大一摞資料，要等很久，瑩心腸好，會給他倒一杯茶，讓他坐，有時他也會幫瑩的手，裝訂啊，換墨啊，還給她下載好聽的音樂。喜歡跟他說話，他也是吧，資料印好了也不急著走，一點點小事都能聊好久。然後，他就帶來一支玫瑰花，輕輕地插進她的筆筒，她問，哪里來的，他就有點害羞地說，撿的。

當然知道他瞎說，因為明天他又帶來一支，下一天還有，天天都有，哪裡有那麼多玫瑰白白讓人去撿。她明白他的心意，又甜蜜又著慌，那感覺，但真的好快樂，好快樂啊！

連阿嬤也識得逗趣，下次瑩回家問，「阿嬤你猜我買什麼菜？」她就會應，雖然有點含糊不清，「白菜，嗯豬肉，白菜，還有玫瑰花。」

瑩總是回頭一笑，摸摸阿嬤的臉，「好聰明哇！猜中。」

日子就是這樣，她每天追著太陽回家，帶回新鮮的白菜、魚、豬肉，還有玫瑰花，她笑盈盈地如常煮菜、和阿嬤聊天，卻難免常常分心，忽然又會想起阿峰。她是真的喜歡他，相愛的人只想永遠一起，關於將來，他們不是沒有談過的。

這晚幫阿嬤沖涼，水暖暖地流過她的背，她高興，腦筋也清楚些，「你阿公都未送過一支花給我，後生時都未有。」

瑩用毛巾給阿嬤擦身，「把我那支給你啦！」

阿嬤嘀咕，「我才不要，人家不中意阿婆仔。」

阿嬤洗乾淨，舒舒服服躺在床上，瑩舉著電蚊拍在帳子裡巡一遍，放下帳子，阿嬤伸手攔一下。

「阿嬤，你要去廁所嗎？」

「沒有，就是看看我乖孫。」

「怎麼了阿嬤？」

「我好老了，時刻想自己為什麼還沒死，拖累你。」阿嬤牽著瑩的手，「又好怕人死了，再也看不到我乖孫——」

「阿嬤，又亂想東西，知道嗎，你要活到一百二十歲，直到你乖孫也做阿嬤！」瑩捏捏她的手，「好好睡哦，明天早早起，我們去公園散步。」





帶上門出來，捋一口氣，差些以為阿嬤知道了什麼，她不會知道了什麼吧！看看手機，沒有阿峰的短信，這才坐下發呆。

阿峰要去珠海了，想她一起去，他說，跟我去珠海吧，供一層樓，能看到海的，咱們結婚。

可是阿嬤——

阿嬤是你一個人的嗎，你有權利過自己的生活，不是嗎？

可是阿嬤帶大我，她現在老了——我怎麼忍心，我不知道——

她不知說什麼，在阿峰面前，人總會變得無力不知為什麼。她太喜歡他了，這世上再也沒有哪個男子能讓她這麼喜歡了，可是阿嬤——

那些阿嬤睡得很熟的夜裡，她就這樣坐著發呆，呆上好久久。

她曾打過電話給大伯，大伯是個急性子，一聽是她馬上就嚷，「阿嬤出了什麼事？」

「阿嬤很好啊！」

「嚇得我，你就辛苦些好好照顧阿嬤，也不枉她把你帶大，需要錢就說，你伯母身體不是很好，我又忙，最近都沒時間去看她，辛苦你啦！」

「哦！」

三姑脾氣好，好說話，她願意去跟她聊。還沒坐下，三姑已經收拾好許多包包，有吃的有衣服，要她帶回去給阿嬤。

「你成哥要結婚了，現在房子這麼貴，只好先回家住著，大家擠一擠算了。」三姑嘮叨著，「你也該找男朋友了吧，對哦，你有男朋友沒有啊？」

「我啊——」她不知該怎麼說好。

頤和康樂院是最後考慮的地方，她去看過兩次，院子很大，有花有樹有鳥，看護小姐很溫柔，老人們坐在一起看電視，都是笑笑的样子。

她不是真的要送阿嬤去那裡，她不是不要她，瑩這樣打算著，半年，最多一年，阿嬤先住在那裡，等她在珠海安定下來，就接阿嬤過去，她說過的，要阿嬤活到一百二十歲，直到自己也做了阿嬤。

但是怎麼跟阿嬤說呢，阿峰每天都在催她。

有時瑩問她，「阿嬤，白天一個人在家，會不會好悶？」

阿嬤糊塗了，只顧說自己的，「白菜不會塞住牙。」

「阿嬤，你喜歡和很多老婆婆作伴嗎？」

「電視說白菜升價啦！」

她心裡難過？「阿嬤，我要出差了，要去好長時間。」

「白菜還貴過青瓜。」

阿嬤會懂嗎？她歎口氣，接著說下去，「我送你去一個好玩的地方，等我回來，再去接你，好不好？」

「好呀！」阿嬤應得很清楚。

有時她好像什麼都明白，收拾行李的時候，她記得要帶哪雙鞋哪個杯子。

「福壽衣放進去哦！」阿嬤交代。早幾年她就準備了整套的福壽衣，用紅布包著，放在衣櫃頂層。

「不用帶那些。」瑩有些不自在。





誰知臨出門那天阿嬤又問一遍，「我的福壽衣有放進去沒？」

那天早晨阿嬤穿好衣服，梳好頭髮，把隨身小花布包掛在頸上，一會兒又不放心地取下，把裡面的東西清點一次，包裡有一點錢，電話本，還有一本小相冊。

「你放心去做事，我好好能的，你不用心急掛記我，我也不心急。」她忽地抬頭笑笑，瑩摸摸她皺皺的臉，輕輕地。

看得出來，阿嬤緊張，一路上手緊緊抓住布包，到了康樂院，要她在大堂長椅上等，瑩去辦手續，她忙舉起手說「拜拜，拜拜。」

瑩笑，「阿嬤，我還沒走呢。」

關於白菜的問題，瑩和司務主任有了爭吵。

「可是我阿嬤只吃白菜，其他的瓜菜她不吃的。」

「那她可以嘗試一下其他品種，或者選擇不吃。」

「不吃白菜她很容易便血——」

「那你想怎樣？」

「能不能給她開一點小灶？每天煮一點白菜。」

「這麼金貴，幹嘛又送她來這裡呢？」

瑩生氣，要不要找院長投訴，還沒來態度就這樣惡劣，怎麼放心把人託付給他，走出前廊，遠遠看見阿嬤，孤零零地在椅子上打盹，佝僂著肩，下頷癟癟地垂在胸口，抓著布袋的枯手綴著暗斑。從沒試過這樣的距離看阿嬤，她好

小，好弱，隨便什麼人都可以抱起來，吊扇在頂上旋轉，微微吹動她灰白稀疏的髮，原來阿嬤已經那麼老了。

別騙自己了，她還能有幾年呢，真的能活到一百二十歲嗎，放下她在這裡，這半年裡她沒了怎麼辦，下次來見不到她怎麼辦，去哪裡找，誰可以賠，什麼能夠彌補。想起幼時，父母早亡，阿嬤就是親生爹娘，颱風夜步行十幾公里為她找牛奶，感冒塞鼻子喘不過氣，是阿嬤用口吸出她的鼻涕，晚上睡覺她愛把臉貼在阿嬤胸前尋找那乾涸的乳頭，走到哪裡她都牽著阿嬤的手，一直牽著從很小長到很大，世界上只有一個這樣的阿嬤。

她擦眼睛，躲在轉角擦了一遍又一遍。

「阿嬤。」瑩扶住老人的肩。

阿嬤醒覺，以為她要走，連忙舉起手，「拜拜。」

瑩牽著她的手，「這裡不好玩，我們一同回家。」

阿峰還是走了。

也知道，總有一場傷心的，也許不止一場。無所謂啦，世界上又不是沒男人，但阿嬤只得一個。她這樣對自己說，看得很開的樣子。

可回家的時候，卻不禁在車上一路地掉淚，止不住地，紙巾濕了一張又一張。

還好能在阿嬤面前裝出笑來，「阿嬤，我買菜回來囉！」

「乖孫回來囉乖孫！」

「猜猜我買什麼菜？」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白菜，嗯，豬肉，白菜，玫瑰花。」

「嘻嘻，對了一半。」她一副調皮輕鬆的樣子，「沒有玫瑰花囉！沒人中意囉！」

裝得很辛苦啊！炒菜的時候，抽油煙機隆隆地響，她忍很久才抽一下鼻子，裝作擦汗去擦眼淚，一直不敢回頭。

吃飯的時候，阿嬤從身邊捧出一隻碟子，用小時候哄她的語氣，「乖孫，有好東西給你看哦！」她含糊不清卻又無比溫慈地說，「不用流眼淚哦，阿嬤給好多個中意你，好好多。」

低頭看去，白色的瓷碟裡，盛滿一朵朵頭臉上仰的小白菜根，那些齊齊切剪的白菜根，你一定從未發現，從正面看，一層層晶瑩潔白的苞，瓣瓣曲折婉轉，好生生地擁簇著一點翠綠的芯，看上去，竟然是一朵朵小小的玫瑰花。

她叫一聲阿嬤，大聲地哭了出來。

評審評語

季：這篇的文字也非常簡潔非常生動，在四千字裡面可以寫得這麼周全，很不容易。

蔡素芬：他是很可口的，也敘述地很溫馨很親切，現在很少看到一個年輕人跟阿嬤的關係有那麼密切。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我的土豆

方達明 參獎

作者介紹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九日被生。一九八九年畢業於某吃飯學院物理系。曾在《廈門文學》、《西湖》、《福建文學》等期刊發表中短篇小說幾十篇。經常在《新民晚報》等副刊發隨筆雜文換點茶水。短篇小說《出走》獲第八屆美國新語絲文學獎三等獎。小說《嬈嬈》獲第九屆美國新語絲文學獎第一名。著有《海拔3658》。

那天傍晚，我背著書包踢踢踏踏往家走，肚皮貼著脊樑骨。路上，我看到隔壁的桂英姐了，她黏在小貨郎的身後，影子似的，腳步像蝴蝶飛舞，鵝蛋臉紅撲撲。

桂英的衣服太小了，根本就困不在她的身體了。

見到我，桂英吃了一驚，額頭爆出了豆大的汗珠，耳朵也紅了，整個人縮進小貨郎的影子裡。



我早上上學時在花山溪的轉彎處迎面撞見小貨郎了，他揹著滿滿一背簍的東西，濃濃的眉毛上挑著幾粒汗星，亮閃閃的，和他的眼睛一樣。

小貨郎的臉著了火，汗珠子爭著搶著爆出來。望著擋在面前的我，他的胸部上上下下起伏了好一陣，咳嗽了兩聲。

他放下背簍。桂英到背簍裡摸了摸，摸出一隻拳頭來，她拉過我的雙手，把拳頭塞進去，眼睛水汪汪地盯著我：「阿弟，你沒看到姐姐，對吧？」

我看看她的拳頭，又看看她的眼睛，她的眼淚已經滾到睫毛根了，眼白都是血絲了。

我點點頭。桂英長長地嘆出了一口氣，把拳頭鬆開了。

十幾粒苦楝般大小的東西臥進了我的掌心裡，怯怯的，顫顫的。

桂英她們小跑著消失在遠處的山腳，將一條孤零零的小路扔給了我。小路埋在野草裡，有螞蚱不時跳到天上，一折一彈，又沒入了草叢裡。

我鬆開手掌，哇，十幾隻土豆莢子，大大方方的，細腰，曲線，像桂英姐。我掰開一隻一看，裡面一胎兒三粒粉紅的胖東西，每一粒都飽滿得像桂英姐的身子，紅噴噴的像桂英姐的臉。

搓去粉紅的膜衣，象牙色的豆瓣孿生兒似的緊緊抱在一起，光滑，水靈。

我的胃腸快樂地叫出聲來，嘴巴裡波濤洶湧。

我吃過的零食除了爆米花就是生土豆了。阿媽說阿爸曾經給我吃糖炒蠶豆，可那是我兩歲多時的事，我根本就記不得，連在夢裡我都沒能想起糖炒蠶





豆是什麼滋味。我記得爆米花的滋味，我經常夢到一隻黑糊糊的鐵葫蘆，架在柴火上，慢慢地搖呀搖，吱扭吱扭，最後對準一個舊麻袋，砰！口水就出來了。

我半年多前剛剛吃過土豆。那天隔壁桂英的哥哥娶老婆，送嫁嬸用簸箕裝了淺淺一層土豆莢子念念有詞地甩出一道弧線，我們全土樓的孩子一齊猛撲上去，抓住土豆莢子往嘴巴裡塞，一咬，不對啊！才知道吃土豆要剝殼。我們嚼得嘴角都是白漿子。送嫁嬸高聲問：「生不生？」我們尖叫：「生！」當天晚上桂英就睡到廚房去了。

我拈起最小的一粒放進嘴裡，口水馬上擁上來，擠得它在舌頭上打了個滾，喉嚨也直了。趕忙用舌尖頂住，輕輕一咬，嚙，好鮮啊！鼻腔裡都是淚水。

天，這是生土豆，活的！

老師說，雞生蛋蛋生雞，子子孫孫無窮盡。我要種土豆，我要我的土豆生出無窮無盡的土豆莢子。我要吃土豆，炒的，煮的，炸的，天天吃，全土樓裡的孩子都來吃，全阪仔小學的孩子都來吃。

我把口水一浪一浪嚙進喉管裡，土豆，塞進褲兜裡，怕它們蹦出來，一路用手壓著。

夕陽從嘉溪山矗立如鋸齒的山頂上梳下來，披在路邊的花山溪上，一陣風吹過，水面碎作一灘金子。

嘉溪山下臥著一群土樓，像雨後的蘑菇，我家就住在北邊第三朵蘑菇裡。

我們土樓的外牆上刷了一道新標語，白蒼蒼的：「反擊右傾翻案風，1976.2.27」。

我今天上學前還沒有啊！

我已經上了半年多的學，這些字我每個都看得懂，但它們拼在一起是什麼意思我就不清楚了。

阿媽在土樓的大門口。阿媽正把牆腳的一棵老芹菜撿起來，種到一個豁了嘴的碗裡。阿媽澆了水，把碗放到了我家窗臺上。

天很快就黑了。

我把褲子捲起來，土豆捲在最中間，抱在懷裡，開始在夢的邊緣進出。土樓裡的老鼠很凶的，但它們還不敢到人的懷裡搶東西。

半夢半醒之間，我聽到桂英的阿爸在院子裡喊：「桂英啊！誰看到我家桂英了？誰看到我家桂英了……」

聲音很難聽，像要哭出血來。

我看到桂英了嗎？沒看到啊。我是個男子漢，說話要算數的。再說桂英姐是自己走的，她想走啊。

我在夢裡種土豆。手一撒，土豆仁還沒落到地上，土豆必剝剝就長出來了，長得像阪仔小學旁邊的那幾棵梧桐。整棵土豆樹上掛滿了土豆莢子，樹幹樹頭也掛滿了。我認識的所有孩子都圍過來了，家裡的鍋碗瓢盆也帶來了，壘灶起火，炒，煮，炸，忙得都是笑聲。支書賴番薯的兒子賴志堅甚至把家裡的那罐紅糖抱來了，他說：「來來來！糖煎。」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太香了，比爆米花香，香一百倍。

第二天，土樓裡動靜與往日沒有什麼不同，桂英的阿爸和哥哥都扛著鋤頭出工去了，好像在這裡活了十八年的桂英是一張影子，風一吹，不見了。

這天是星期六，我們只上半天課，我整個上午一點都沒聽進去，因為土豆們老在大腿邊上蹭來蹭去，催著我趕緊把它們種進地裡。我的語文兼數學老師捲著眉毛盯了我一上午，好像我是一隻從城裡跑來的猴子。

阿媽喝完兩碗稀飯又出工去了。我急急忙忙跑到土樓的後面。我們家的菜園子就在土樓和嘉溪山的山腳之間，上面種滿了荷蘭豆，那是爸爸種的。爸爸說荷蘭豆開花時他就回來了，到時他要給我帶一大把的糖炒蠶豆，讓我吃到牙根麻麻的酸。

爸爸又跟著戲班子到遠處去了，爸爸會拉二胡，爸爸還會打篤鼓。聽說爸爸原來也是我們學校的老師，教數學。可是他出身不好，上面不讓教了。

地面都是膝蓋高的荷蘭豆秧子，綠茵茵的，沒有空位置了。只好找來一把破鋤頭，在山腳下扒扒扒。嘉溪山的山腳沙沙的很好扒，半個下午我就扒出了一塊長條形的空地來。我學著爸爸的樣子，把它整成了一道菜畦的模樣，豁了兩排小坑，掏出灶坑裡的草灰，鋪進小坑裡。

我把土豆仁掰出來，攤在桌面上，學爸爸種豆，搬過煤油燈，旋下燈頭來，燈芯尾巴一粒點上一下，點得土豆仁油汪汪的。

——地裡有蟲子啊！地裡有老鼠啊！蟲會咬老鼠會啃，它們的胃口都比小孩好，可誰願意往嘴裡塞煤油？太臭了。

我把土豆一粒一粒點入小坑裡，輕手輕腳培上了沙土。澆水的時候，身後一暗，原來是阿姆。

我當然不能告訴阿姆土豆是桂英給的，我說是在花山溪拐彎的那個地方撿的，撿了一路，才十幾顆。

阿姆很高興，阿姆說，兒子真能幹！

阿姆找來一堆碎磚頭，壘在山腳上，她說，土太鬆了，不壘上雨一大就垮了，到時連荷蘭豆都吃不成。阿姆還跑到花山溪邊採來一大束的太陽花，一根一種進新壘出的牆上，水一潑，一堵牆就活了，綠茵茵的。

我問阿姆，土豆會不會長成比土樓高的樹啊？阿姆笑，土豆樹？沒聽過。我知道土豆地上開花地下結果，不過這回是你種的，說不定會長成一片樹林子呢！

從此每天早上眼皮一睜我就跑到菜園裡看，看，看我的土豆。阿姆總是笑話我。

一連五天都沒動靜。我有點擔心了，會不會是水澆得太勤，漚壞了？還是蟲子老鼠餓瘋了，不講道理了，煤油也敢吃了？

第六天早晨，我還沒睜眼就決定了，要刨開一坑看看，看看土豆仁還在不在。

我撿起一個破瓦片正要刨下去，突然感覺眼前有點不對，有一點淡淡的綠，若有若無。撥開浮土一看，一下蹦到半空中，呀，土豆發芽了！不是一棵芽，是一撮！





我整天笑咪咪，嘴都合不上，賴志堅他們納悶了，問，怎麼回事？撿到好吃的了？

我才不告訴他們呢，這是秘密！秘密這只小兔子一直躲在我的胸膛裡，差點把我的肋骨踢折了。

那天傍晚，所有的土豆都出芽了，嫩嫩黃黃，眼睛爽極了。趕忙搬來澆菜的水桶，尿上，摻好水，一小瓢一小瓢地澆。

我的尿是童子尿，真好使，土豆爭著搶著往上長，沒兩天，整條菜畦綠透了，都是小手掌似的葉子，綠得發暈。

過了三星期，土豆長過了我的膝蓋眼，不再長了，土豆開花了。那天清晨，青青的土豆株上，一點一點鮮黃的嫩苞，頂著露珠，濕漉漉的。中午，小苞爆開了！一朵兩朵，躲閃在綠葉裡。仔細一看，像一隻一隻米粒大的開屏孔雀，一隻比一隻驕傲。幾天後，土豆花開瘋了，每株都成百上千地開，一眼望去，數不清的小黃花星星點點，整籠菜畦綠裡透黃，猶如翠綠的大毯子鑲著粒粒金燦燦的寶石。一縷縷清香，排著隊鑽入胸腔裡，我都要醉了。哦！開花了，結果吧！

這時，荷蘭豆早爬到架子上，在土豆畦邊，站成一堵堵淺綠的牆。阿姆種在碎磚牆上的太陽花也快到整堵牆爬滿了，太陽一出來，一堵牆開得吵吵鬧鬧，淺紅深紅，都是花。阿姆開心了，每天都要摘一朵太陽花在鬢邊插半天。她說：「荷蘭豆開花時，你爸就回來了。」可荷蘭豆就是不開花。

等待的日子一天比一天長。土豆開起花來沒完沒了，都已經一個多月，還不停下來喘喘氣。我都快拽不住我的秘密了，我都快要生氣了。

天氣比我沒耐心，突然就翻臉了。這天是星期天，還不到五點天就亮堂堂，出奇的熱，悶，天上雲一朵壘著一朵，一動不動。我一起床，呱呱，呱呱，土樓突然掉進一陣高過一陣的青蛙喊叫裡。青蛙的喊聲慘烈，像打雷像敲大鼓。青蛙一群接一群跳入院子裡來，大大小小，桂英家的那只最喜歡吃青蛙的歪脖子公雞也看呆了。這時鋪天蓋地的紅蜻蜓墜進了院子，土樓井口一般圓的天空不見了。青蛙們不理睬蜻蜓，顧自把身子鼓成氣球放聲吼叫，像要去赴死的古代勇士。蜻蜓在土樓裡轟轟隆隆飛了半個多小時，把燕子也撞得暈頭轉向，忽然，排好隊形洪水一般從土樓的大門湧了出去。歪脖子公雞打了個激靈，追了出去，脖子一長，叨住了一隻又肥又大的紅蜻蜓。

我的心一顫，抬腳就往菜園跑。青蛙根本不把我放在眼裡，不斷蹦到我的腳下來，砰，砰，砰，被我踩爆了。

三腳兩腳到了菜園裡。一看，老天保佑，蜻蜓都飛到花山溪上去了，我的土豆完好無損。

我長長地吐了一口氣。

啊，荷蘭豆開花了，不是一朵兩朵，是全部開花了，紫癸癸的，開成了一堵堵花牆。啊，阿爸該回來了。

我回頭往花山溪跑，我要去接阿爸，我要阿爸背我回家，一起到菜園看荷蘭豆，看土豆！





我等到中午，眼睛都望酸了，也沒看到阿爸的身影，倒是看到風甩著閃電趕了烏雲轟轟隆隆打南邊的十尖山奔湧過來，一眨眼，天關上了。

幾道閃電狠狠劈在土樓屋簷上，雨下來了，阿媽說，天漏了。天啊，好大的雨啊，轟轟轟，好像有無數個瘋子在咆哮，整座土樓浮在了瀑布裡，太恐怖了，我只好閃進阿媽的懷裡。

雨一直下到第二天中午才停。雨一停天就開了。阿媽種的芹菜開花了，一粒一粒，碎碎的，像米粒。

哦，花山溪變成了一條黃濁的巨龍，怒吼著向東南方向狂奔而去。

我剛衝到土樓背後就傻了。嘉溪山的山腳垮了，黃土夾著石子，把整個菜園吞沒了，黃泥差一點就淹到土樓的牆腳，別說土豆，就是荷蘭豆的架子也看不到一絲蹤影。

我的心空了，風吹進去，咣咣咣，響。

阿爸你怎麼還不回來呀！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三日

評審評語

季：這一篇整體的敘述觀點都非常統一，用小孩子的眼光看大人的世界，文字也非常好。

楊澤：他的文字其實是這裡面最輕盈、最簡潔、最有韻味，口語性最強的。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唇語

吳昇晃 佳作

作者介紹

吳昇晃，高雄人，東吳大學中文系畢業，現就讀國北教大台文所，信仰張曼娟。

姐
姐瘋了。

這你不相信。

她瘋了，大家說，因為課業壓力的緣故。

你沉默。

你一向都是沉默的。

還能說什麼呢？你想。

爸媽在頂樓加蓋一間套房給她，說是保護她，也保護你。



你想起一些過去的情景。

家裡開的是美妝店。

姐總在店裡，旋開各色口紅，手背上，畫下一道道紋路，那美麗的傷。

媽不看她，又將一切看在眼裡，壓抑著，僵硬地笑，眼角笑出兩尾魚，熱切地招呼著客人。

客人離開後，媽進廁所，尖叫，宛如一頭原始的獸。

你很害怕了。

現在姐姐鎖在套房裡。

你知道她沒瘋。只是她好像對這一切都不在乎，她自顧自的穿過一段狹長的黑暗，用一扇門，將套房裡外隔成兩個世界。

好奇心戰勝了你。你偷出套房的鑰匙，旋開鎖，門縫是整個與你緊貼的姐姐的臉、巨大的漆黑的眼睛，驚惶的你，只剩木然的表情。

真的好像。姐姐說。

手心撫著你的臉龐，像對失而復得的玩具那般愛憐。

你別過頭去，感到一股熱流。又忽然為自己的反應感到輕微的無恥和噁心。

房間是空曠的。

單人床。衣櫥。化妝檯。姐姐，還有你。

待在裡面不會無聊嗎？你問。

姐姐拾起一支口紅，隨意在白紙上勾勒出唇形。

安靜迫使你尷尬。





然後你說：大家都說妳瘋了，媽也不准我接近妳，可是……
媽真的不喜歡姐。

這三年多來，一家人吃飯時才會聚在一起。但姐的一舉一動都會讓媽眉頭深鎖，空氣凝重，誰也不能逃。甚至有一次，姐托起碗，越過媽的手臂，對爸說：爸爸，我還要。匡啷巨響。媽一掌將碗打掉，碎片和飯粒四散一地。那聲巨響使你全身顫慄，頭越垂越低，無助地，埋進碗裡，扒著飯，姐姐卻一副事不關己的樣子，拿起粉餅盒，又開始化起妝來。

可是……我不覺得。你說。

姐專注地看著你，眼裡有著你不能明白的寬容，和她身上一式的白衣押韻。那雙堅定的瞳孔鑲在單薄的臉，卻看得你無地自容——為你自以為是的天真和沉默的怯懦。

來不及懺悔。她的視線已不降落在你，而越過了你，回到平常的她，戴好表情的面具，有距離的對待。

馬上給我出去！
出去！

說話的當然不是姐姐，是媽。你不敢轉頭面對媽那張暴怒的臉，已經不是害怕了，而是不願自己對她流露出一絲輕蔑，因為此刻，你從姐的微笑裡發現了一樣的輕蔑。你不能和姐一樣，否則就是換來媽的崩潰、你的無用的後悔。

小心翼翼地退場。

走在狹長的黑暗裡，身後是媽掏空心肺般的哭喊：這算什麼！你到底還想

怎麼樣！

我也不知道。你想。

爸呢？你更沒把握了。你習慣對他忽略，這是你對他的模仿。一直到後來你才明白自己是需要他的父親的愛。

你的忽略就是對他的在意。

不然你也不會要我和你一起述說這段故事。但你還是不夠堅強，不誠實地模糊掉自己對他的記憶。你要我猜測。

一個怯懦的男子。我說。

和你一樣。這是我沒有說的部分。

你沉默。

你一向都是沉默的。

我就當作你是默許的了。何況你不知道我知道的遠比你多得多。

你眼中的爸爸是一個怯懦的男人，沒有肩膀，和媽之間的齟齬以及和姐之間的齟齬都不願承擔。你就恨他這一點。如果他願意承擔，你或許還會有些尊重。但我注意到了，你說的也只是如果。

媽洩憤的獨白戲持續著。

在無以為靠的黑暗中，你覺得累了。你想：大家都在忍耐吧？人要活著就得學會忍耐。

你也想過放棄。

可以嗎？你不知道。裝愚和怯懦又再次保護了你。





姐姐也退場了。我要說的是，她死了。不過，這是幾天後的事。你準備給她用來打發時間的CD和音響都再也派不上用場。姐姐死了。爸說。

你習慣性地不看他的臉，只是惶惑，他上次和你說話是什麼時候呢，你怎麼也想不起來。而當你終於理解他的話，你感覺，自己有如站立在大樓邊緣，風刮打刮打地吹，搖搖欲墜。你緊緊拽著書包的背帶。

這是你第一次離死亡如此接近。

你說，國小五年級的時候爺爺過世，那時，你還不懂得悲傷。我點點我的頭。

嗯，對不起，我應該誠實一點的。你說。現在回想起來，實際上，是沒有悲傷的需要。

沒有情感，怎能奢言情感的失落呢！

我又無情地點點了我的頭。

那麼，你是用什麼樣子的情感在對待自己的姐姐呢？

你還是要我猜測。

這次我忍住不說。你必須給自己找一個答案。躲回故事裡。

恍惚地，你走到巷口，牲畜般，出於求生的本能。然而空蕩蕩的小巷，不著邊際的虛無，彷彿什麼也沒有，同樣令人不知所措。

有人握住你的肩。

你才注意到眼前的人影，在強光中搏聚，原來是住在附近的婦人。

可憐吶！婦人說：「你媽今天在門口燒著一疊紙，一邊罵，說是你姐中邪了，才會畫這些奇怪的東西，她到底畫的是什麼，我們都沒看清楚。然後過沒多久你姐就……怎麼就這樣不開？」

你忍耐著。忍耐眼前這位越說越哽咽的婦人，你恨透這樣的同情與殘酷。婦人不放棄。

她為什麼要這樣做？她是怎麼了？你知道嗎？

她死了。你說。

還不夠嗎？你在心裡問自己。

善良的孩子。我說。

當天夜裡，不知從何時開始，頂樓傳來呢喃聲，那細碎的低頻，緩慢爬過肌膚如蟻，悚然中卻有種卑微的親近。

爸嚇得跌坐在水泥地上。

媽則加快手的動作，一疊疊金紙倒入火堆，跳躍的火光浮動起整個夜色，煙霧瀰漫，嗆鼻的氣味使你有欲泣的衝動。

沒錯，那是姐姐。一定是的。

你決定到頂樓去。

打開門，一束光線穿透玻璃窗，斜斜地，不均勻地打在你半邊的臉上。像一把溫柔的刀，劃開時間，拆散了你的臉。（神見光是好的，就把光暗分開了。）而此刻，黑暗收容了你早熟的憂鬱的眼。





適應黑暗，你依稀看見，沒有變動的陳設，像什麼事都沒發生過。
挨著床沿，你坐下。

化妝檯上散置著數十支口紅，淡淡的胭脂的香氣，房間內重重疊疊的光和影，帶著回憶的重量壓住你的頭，往下垂，一寸寸浸入一個醒不來的夢。

（神的靈在水面運行。）而孤寂和失落在胸口滿溢。

輾轉地想，然而漸漸地透不過氣，誰也動彈不得，只是張著潮濕的眼睛看著自己，在一個醒不來的夢。

除了夢，什麼都沒有。

直到夜半，你仍無法入睡，睜眼閉眼，想到的都是姐姐。那雙有溫度的手，依戀的手，捧著你的兩腮，彷彿有話在掙扎，卻是你感到難受。你不瞭解她。

店面傳來聲響。

是誰？

走到一樓，你發現，店面亮著燈光，貼著牆屏住呼吸你露出一隻眼睛窺看。

是媽。

你鬆了一口氣。

媽，妳還沒睡啊？

她背對著你，毫無反應，你走近她身旁，不由得又退後幾步。

你看見，她的手腕上爬滿刀痕，鮮血汨汨流出，混進各色的口紅裡。
那美麗的傷。

不，不是這個顏色，還差一點。她喃喃自語說道。
媽！

她終於回頭，臉上是痛苦的笑。

你來得正好，這次一定可以……一定可以……

鋒利的刀片已割破肌膚，你吶喊，用力推開媽，砰，櫃子應聲倒地，然後是滿地碎裂的玻璃。

樓梯傳來爸爸急急的腳步聲，擁你入懷中，你見他嘴巴有動靜，意義無從捕捉。而媽跌坐在彼，癡狂地笑，那色澤豔麗的充滿慾望的雙唇。下一秒，媽又變成一個哀傷的婦人，困囿在碎玻璃花叢，彷彿在等待著什麼。

你卻別過頭去，不忍看自己的母親，也不敢恨這樣一個血肉模糊的家。
你無法面對自己。

但身體是誠實的。聽見爸媽都走了，你就這樣棄置在原地，你哭，像嬰孩剛來到世上那般絕望的哭，接受著時間的摧殘。

我到底做錯了什麼。這是你解不開的念頭。我只想大家都好好的，為什麼我什麼都做不到。

你看著我，是那樣的年輕。帶著體諒，我搖了搖我的頭。

都過去了。我說。

經過一段時間的考慮，爸媽決定將套房出租。

你告訴我：他們說，套房空在那裡太可惜。實際上，是想藉此祛除那房間留下來的穢影。我說：起碼對他們而言，可以模糊過去的記憶，新的記憶覆蓋





上舊的記憶，重重疊疊的，如昏燈下的魑魍，讓人分不清什麼是真實。

門口貼了一張大紅色的紙，黑色的字體寫著：租。那偌大的紅紙，讓爸媽不自覺地顫慄。

在等待租客的期間，他們又開始嚴重失眠，她總可以聽到有人語自套房傳出。她問他：你有聽到嗎？有人在說話。兩人隔著走道，躺在各自的床上，他瞪大眼睛看著她，長久的沉默，是很害怕了。

一樣的深夜，窗外是死去的風景，不，還有少許的霓虹燈在奄奄一息。

姐姐呢？仍不願死去，那幽微的、低低的聲調如一首旋律在夜裡流行。然而你和爸卻再也不曾聽見過。

只有媽，她一個人不可抗拒地聆聽著，周圍的景物彷彿都變得沉甸甸，走往套房，影子染黑了階梯，我看見，她就走在自己寂寂的影子裡。巨大的影子，也把你籠罩，壓著你，押著你繼續往前，階梯又回復原樣，只沾著厚薄不一的灰塵，腳步異常輕，接觸在往下沉的階梯，感覺很不踏實。

她沒發現你的尾隨。

進入套房，她旋即開燈，但燈是壞的，光芒閃爍不定。

定定地，媽走向梳妝檯。彷彿，她知道，她清楚知道，聲音是從梳妝檯的抽屜裡流淌出來的。

拉開抽屜。

媽取出一些什麼，掐在手心，復又將它拋擲在地。看在你眼裡，卻是毫無意思的舉動，因為那分明是一雙空無一物的手。

但她可以看見滿地的紙，每一張紙上都有著顏色各異的唇形，滿滿的都朝著她，劇烈地翕動著。

她同時聽見，許多句子在空氣中交疊——

「麻麻，我愛妳。

愛是什麼，妳知道嗎？

或者愛，根本就是沒有自由的。

我錯了，一開始就錯了。

我當然也喜歡拔拔啊。像拔拔喜歡麻麻一樣。

誰能不被自己喜歡的人所傷害呢？

我忍受著自己的自私。

我需要他的渴望。

但他用盡了對我的想像，接下來，便只剩猥瑣的記憶。

一個多餘的人。」

不要再說了！媽歇斯底里地大吼，止不住地嚎哭。

而你站在房門口，不知所措，卻也像極了袖手旁觀的最後的天使，讓句子

繼續——

「他擁住我，我竟覺得自己被命運困住了。

我根本不想當他女兒。

愛會讓人如此無助嗎，那麼幸福呢？

弟弟的愛使我難受。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現在，任何一點的愛都讓我變得脆弱。
不能原諒自己。

憑什麼要你原諒我。

我已經習慣默默地流淚了。

也不知道自己到底在想些什麼。

你們在乎嗎？在乎了又怎麼樣呢。

我早已沒有了家。」

這些句子，當然，我是不預備轉述給你聽的。我說。

你疑惑地看著我，我只好繼續說：以後要忘記就更難了。

你才垂下了你的眼光。

和媽一樣。

此刻她垂下她的頭，靠在自己的胸口，她也好想說出那些自己壓抑已久的話，可是，從來找不到人傾訴。

想起了過去，她已經失去得太多了。

忽而抬頭，她看見你美麗的臉，又躲開了你的眼睛。但，這一次，她再也掩飾不住自己的後悔和疲累。

這不是一個家，或者這就是一個家，註定要用愛彼此傷害著。

評審評語

楊澤：我真的覺得這一篇是這裡面實驗性最強的作品。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路上

洪儀庭 佳作

作者介紹

就讀台北藝術大學戲劇系，主修導演。寫作類型包括短篇小說、散文、評論、法語翻譯等等。曾獲高雄青少年文學獎、關渡文學獎，現為「PWC0寫手平台」專欄成員。文章偶會出現在時報、印刻等報刊雜誌裡。目前正繼續耕筆不輟努力上進中。



在 妳出門前，一個畫面突然撞進妳的腦海：妳年華老去的樣子。

妳知道，在這一趟路之後，妳舒服安適的生活將有一個可笑的破洞，妳往後一生，將得用無數的謊言與陪笑去彌補、去抵擋。這個破洞將是妳的缺陷，即使妳明明知道它不是，它不應該是，就像妳驚異於食蟻獸竟有第五隻腳，但只要換一種講法，那就只是牠的尾巴而已。

妳將使用妳的全部力氣，去抵抗這個破洞的坍塌。

妳撐起傘，下雨了。

妳在這個陰濕的天氣裡行走，面容枯槁，視點迷茫，彷彿在到達目的地之前就行將凋零，卻不甘心，想把自己比擬為提早枯萎的櫻花，但妳清楚知道，別人不像妳對妳自己那樣好，別人將把妳比擬為頑強的野草，與其任由妳強盛然後腐爛，還不如趁早將妳連根拔除，揉成一團，並誤丟進資源回收筒裡。

至於妳面容枯槁的原因，在於妳昨夜的徹夜未眠。妳後悔沒有和同事們學會吃安眠藥，致使妳要在森黑的夜裡，被過去的回憶與妳對於妳未來的臆測所折磨。妳哭，妳抑制妳哭（畢竟妳還是在意妳的外表），然後妳終於放縱自己大哭，再因為聽到自己的哭聲，心生憐憫之情，又再幫自己哭。不行，不能哭了，再哭，明天妳的眼睛一定會腫得像核桃一般大，這樣該怎麼見人？說完，妳又再繼續哭著，因為妳明天根本就不打算見人，至少，不能是熟人。

每個人都得行走於一條屬於自己的人生長廊，這是必然的，只是，有人的人生長廊是用磁磚砌成的，有人是用金塊，有人是用泥牆；有人用帶有復古色彩的紅磚，有人牆上貼滿了70年代龐克歌手的肖像，有人的人生長廊藤蔓爬滿，連地面上都是，並彈跳著癩蛤蟆。妳不知道何種才是妳的人生長廊（說起來有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點複雜，每個人一出生就得面對自己的人生長廊，但一開始因為是嬰兒，所以還沒有能力構築自己的人生長廊，就被逼迫要行走於其上。因此，再長的人生長廊在建造完成前，都還不能說是一條走廊，因為它沒有牆，牆要後來靠自己搭建，搭建完成前，只有地面，還沒搭建好自己的人生長廊的人只能行走於人生長廊的地面上。），你還年輕，你才要著手興建它，就得面對它的倒塌。你知道，不管妳屬於哪一種人生長廊，它都將在妳面前砰然倒下，妳將在灰燼瀰漫的長廊前踟躕不前，面對斷簡殘垣，妳感到腿軟。妳勢必只能哭泣面對。妳別無他法。妳完蛋了。妳將停滯不前，並看著身旁所有人離妳遠去，用一種開心的步伐遠去，而妳只能站在原地，絕望地哭著。

平靜了一陣，妳又哭了，妳把妳一整面有機棉枕頭哭濕了，因為難以倚靠，所以妳乾算把枕頭翻面，並繼續哭著。

今天，妳帶著橘子般大的雙眼，虛弱地，站在妳的人生長廊上。

妳的工作是有機食品推銷員。妳在超市對行經有機蔬菜冷凍櫃的客人推銷妳的知識。當年妳就是靠著這些知識得到這份工作的。不是一份多了不起的工作例如醫生法官一類，但似乎比餐廳服務生高一等，而且和妳競爭的失業人有上百人，而妳竟是那百中選一。這讓妳暫時忘掉這一份工作的平凡特性，甚至成為可以讓妳向周遭朋友炫耀的事件。

另一個使妳感到高貴的事件，是妳想要成為演員的理想。妳指的還不是俗氣的電視劇演員，而是已正式升格，可被稱為藝術家的舞台劇演員。

這一理想，使妳在介紹有機香蕉的好處時亢奮異常，使妳在恐嚇客人基因改造的駭人範例時演技十足，妳的辛勤工作使妳能長期保住這個位置，這個妳甚為喜愛也奉為圭臬的工作。妳覺得公司真是選對人選了，假使他們看到妳精油氣味滿溢的房間、「慢活」系列書籍滿滿陳列的書櫃、妳慣用的環保筷、妳的有機肥皂，他們就不會還大費周章舉行百人筆試、花大量時間去篩選掉那些根本不懂現代樂活生活的庸俗之人了。

然而，也許只是偶爾，妳還是會忍不住把工作賺來的錢拿去買iPhone，即使妳的手機本來就可以聽音樂、照相、上網，但這是妳慰勞自己努力工作的方式，如此，才可向那些羨慕妳有演員夢想的朋友們炫耀。畢竟工作的講求效率與舟車勞頓，不甚符合妳慢活的生活原則。

妳帶著橘子般大的雙眼，悲傷地，站在妳的人生長廊上。

妳避開越積越深的水窪，穿越馬路，搭上剛駛過來的公車。這是一輛還未被汰換過的公車。一上公車，老舊的鐵味撲鼻，拉環和生鏽鐵欄杆隨著水泥的坑疤急速地敲擊。公車的搖晃不定使妳想吐。突然，窗外飛來一支不知名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蟲，其翅膀與日光燈管相互碰撞，發出巨大的聲響。這種令人不安的聲音，使妳想到生存之掙扎。妳想起，當妳還小時，初聽見「死亡」這個名詞的時候，母親囑咐妳，這個詞不能亂講，不吉利。當妳得知這詞的確切意義，妳屏住呼吸，模擬妳垂死時，那死亡的感受。妳無法想像，也無從揣測，妳終於忍不住放棄憋氣。這時，妳只能靠想像去想像一個沒有空氣的世界，妳只能靠想像，去想像你死亡的瞬間。

「那如果我活到一百歲，我現在三歲，那麼我只剩下九十七年可以活……」

母親囑咐妳，不要胡思亂想，妳還小，不需要去想這些。

那現在呢？

妳不小了。

現在，有報導指出，現代人類的平均壽命將拉升至一百二十歲，透過良好的醫療技術，透過良好的生活態度。

一震嘶嘶聲，日光燈管發出一許煙灰，不知名昆蟲燒焦的屍體從公車的天

花板上掉了下來。公車內頓時安靜了下來，妳卻感到莫名的焦慮。

當妳三歲時，也只是一個小女孩，那麼無知，那麼可愛。

妳不知道自己將來能否活到人類的壽命高標，但妳曾因為聽聞日本人長壽是因為豆腐，而連續吃了一個月的豆腐。後來妳膩了，因為短期間內大量豆腐的攝取，使妳對自己的壽命的增加已經感到信心十足。

等這件事辦完，應該去吃點豆腐。在下公車前，妳如是想著。

妳有一個電視劇演員男友，不是很出名，但總能掙到一些小角色，幸運的話，還是有台詞的那種。前陣子，妳的演員男友很幸運，得到了一個戲份不比主角少的，劇情關鍵性又比主角高的角色。他總是拍片拍到很晚，回家總是很累很累。正當妳提議給他來個精油按摩，他就已經鼾聲連連。

最近，妳的演員男友似乎真的幸運到不行了。他跟妳說他被提名了金鐘獎最佳男配角，而且聽可靠人士的消息，他將會得獎。

妳還沒為他煮有機大餐慶祝，不久後，他就把妳給甩了，和那位可靠人士在一起。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妳下車，離東湖捷運站還有些距離——這已經是離汐止市區最近的捷運站了。經過無數新舊交雜的樓房，新是妳還買不起的那種新（至少在妳當上名舞台劇演員前），舊是用一片疏鬆發霉的木板當窗戶遮蔽的那種舊。邊飆車邊空著胳膊的少年乘著溼漉漉的柏油呼嘯而去，與妳擦身而過，吹起了一陣漣漪；精瘦黝黑的滷肉店老闆與他不懂待客之道的胖兒子在店門口招攬客人；被風吹落的粉紅色櫻花在地上給人車踐踏輾壓，成了一片一片，五官糊成一氣的爛泥。

漸漸地，雨停了，當妳坐上新蓋好不久的捷運，下車時，大安區已是一片溫暖的光明。

妳安慰妳自己，在妳得知妳的不幸消息前，他就已經跟你提分手了。這不是他的錯。他並不知情。

隨著環境的變換，妳的心情也逐漸明朗。妳穿越已長成森林的大安公園，瞭望眼前無盡流淌的綠。妳不時探看天空，以防錯過了彩虹。好久沒有看到彩虹了。妳為此還稍稍暗自神傷。

大安森林公園佔地遼遠，妳走了好一段時間。妳沿著草地旁，為行人鋪設的磚道行走。一路上，妳看到了妳未來的身影。妳與愛妳的丈夫一同推著嬰兒車，迎面向妳走來，你們有說有笑，嬰兒露出它嫩白的拳頭，頭歪一邊，安詳

地睡著；妳坐在一旁的大石塊上，看著妳上小學的兒子與他父親打羽毛球（不用啦！我看你們打就好，我還可以幫你們記分！）；妳在音樂台上演出賴聲川為母親節特別晚會安排的節目，妳穿著一身白衣，扮演男主角夢境時的情人。妳親愛的丈夫與妳青春期的兒子坐在台下第一排卻還不忘拿著遠鏡盯著妳看。演出過後賴聲川對於妳的表演極為滿意，詢問妳是否願意加入他的表演工作坊，年底在國家戲劇院的新戲女主角還沒選定……

一時間，妳把先前的年老、破洞、頹傾的長廊、不知名昆蟲、死亡等等灰暗的意象於腦海一掃而空，只剩下亞馬遜森林動物繁盛的景象，猩猩、水蟒與青蛙都安然地活著，沒有滅絕的命運侵擾。雲朵飄移，陽光如強力聚光燈般照在妳的頭頂、妳的臉，妳聽見馬可波羅向歐洲人描述美妙如海市蜃樓中國的呢喃聲響。妳開心得哭了。妳將在日本的和式房醒來，妳將悠閒地吃著妳的豆腐早餐，因此妳永遠都不會老，但妳又會活到很老，一百，不，一百二十歲；妳將會有一個可愛的兒子。聰明又可愛的兒子，妳真高興你生下了他；妳將在兒子與丈夫的陪伴下渡過美好的一生，並且，不用面對死亡。

一群旅鼠跳進大海，又被歸來的漁船給救了起來。

過了這條馬路（妳看了看phone上顯示的地圖）就到了。妳在等紅綠燈的時候想起前幾天在雜誌上讀到的文章：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食道即天道，食物的生產和消費如果違反天命，地球與人類的危機就會來臨。」

綠燈亮了。

「食道不只是為了解決人類的飢餓、滿足口慾，食道是追溯食物和天地人之間的一種神聖關係。古人只會用最潔淨的食物祭天，而祭我們身體的食物怎麼能不潔淨呢？」

妳邊於馬路上行走，邊想著下次上班時如何用這個道理向客人推銷最近新進貨的有機番石榴。

當妳抵達馬路彼端，目的地近在眼前之時，一個念頭突然閃過：會痛嗎？

Nicole，25歲，最近剛被男友甩了，並且，是的，她正走在去墮胎的路上。

評審評語

蔡素芬：她其實是寫一個生命的對照，是有一點哀傷。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橙香紅茶

陳雅君 入圍

三月十八日·陰涼，二百九十七號。

他打我。從住在一起的三百天後，他開始打我。等驗傷單超過三百張的那一天，便是行刑的日子。

下午拖地時，不小心滑了一跤，擦傷了膝蓋。晚上他喝了酒，步伐搖晃的也在大理石地板滑了一跤，我扶起他，那個混蛋踹了我的膝蓋，我想他一定看到了我的傷口，看到我的傷口仍用力的踹它。原本擦傷的地方，像睜開了無數個細小的眼睛，狹長的縫，眯著眼看著他的臉，然後血一絲一絲緩緩滲了出來。他看著我的膝蓋發了一會兒愣，揮開我，便去洗澡了。

超過三百張那天，我要凌遲他，一天一點的，用三百天的時間凌遲他。第一天我要挖出他右眼的四分之一，看著那缺了四分之一的空洞是否會發出哀嚎，也許是住了怪獸也不一定，他的眼睛被怪獸寄生，他的世界歪斜，他看不出我是他的愛人，他踹了我，我要挖出他右眼的四分之一，看著剩下的四分之一睜著眼，咕嚕咕嚕轉動，也許還會爆突掉了出來，掉出來的眼珠在缺了角的地方，血絲會一條一條揮舞著。我要吃掉那四分之一，踩爆剩下的。

離行刑的日子尚有三張。

我收起驗傷單，夾進日記裡。打開抽屜，放進日記本子，鎖好。端起桌上他沏好的橙香紅茶，寫完日記後，紅茶早就冷了，喝進的第一口，柳橙的芳香涼涼的流過喉嚨，舌頭嚐過淡淡的甜味後，澀一粒一粒爬滿舌苔。他總是在打完我後，泡這樣的一杯紅茶給我，茶湯顏色褐偏金黃，被盛在圓的杯子裡，杯子裡頭一片圓而薄的柳橙切片在茶湯上載沉載浮。

當初我就是愛上他沏茶時的模樣，修長的手指翻轉清洗著白瓷茶壺，再以熱水燙過，倒入適量的紅茶葉，滾水自高處往下沖開，它們翻滾，一片片緩緩打開身軀，舒展出褐色或者黃褐色，靜待茶葉伸展時，他自冰箱拿出一顆圓渾飽滿的柳橙，一刀切開它的身軀，露出澄黃的肚腹，圓的裡頭肌理分明，他切了薄片，放進白色的瓷杯中，傾注冒著熱氣的紅褐色水柱，澆燙在薄片上，薄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片便浮了起來，生命彷彿蒸騰成氣味，橙香竄進了我的鼻子，而蒸氣氤氳著我的臉。

三月二十一日，潮溼而陰涼，二百九十八號。

今天他是怎麼打我的呢？他是揍了我的臉吧，恰巧揍上唇邊，嘴角瘀青浮腫，牙齦隱隱發痛。

晚上八點初，瑞松打電話說要到家裡來，那個混蛋明天開會用的資料袋忘在公司，瑞松說他加班正要離開公司，可以順道拿過來，讓那個混蛋今晚好好準備。那個混蛋今天跟公司哪個女職員約會呢？竟然連重要的資料袋都忘了拿。瑞松坐了一會兒，便回家了。

十點多，他回來後，翻找著公事包，有些著急，我把資料袋給他，他問我誰拿過來的，我說：瑞松。他就揍我了，到現在他還是在懷疑我和瑞松。嘴角兩邊不對稱的掛在臉上，瘀青像是斑駁的污垢卡在略微突起的嘴角，像是一顆瘤。牙齦疼得我咬緊上下顎。

凌遲他的第二天，我要用兩把生鏽的美工刀左右各一邊劃破他的嘴巴，生鏽的美工刀將會無法一刀劃破，我要割很多很多刀，讓鐵鏽和進他嘴上的傷口。

離行刑的日子到來尚有兩張。

我想像著鐵鏽的褐色混雜在血的暗紅色裡，將呈現怎樣的漸層美感，鐵鏽在血裡游泳。而瑞松真是倒楣，我們三個是在大學的茶藝社裡認識的。說到茶藝，瑞松可就是專家了，他和我不過就是愛喝茶，對茶藝倒不大有興趣鑽研。那時候他們都喜歡我，但瑞松問我和他交往時，我拒絕了瑞松，選擇和他在一起。三個人還是開開心心的畢業了。畢業後，他們進同家公司工作，感情好得很。而我和他住在一起，我負責家務，他忙碌時，瑞松偶爾會找我一起吃飯，他知道後總是鐵青著臉，笑了笑，想問什麼卻又按捺下來。

四月一日，仍是陰天，二百九十九號。

愚人節。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隔了很久，他都沒有打我，今天那個混蛋終於忍不住動手打我了，搞不好就是為了再次愚弄我，讓我誤以為他仍是那個溫柔的戀人，在我就快要對這樣的生活鬆口氣時，再度毆打我，多麼諷刺。且變本加厲的，在毆打我後，又在每一處前幾個夜裡他在我身上留下的吻痕，用菸頭又是扭又是轉的，在我身上蹭著，熱燙的溫度尖牙利嘴的咬住皮膚下幾處血管不放，我甚至可以聞到燒焦的味道了。

離行刑日只剩下一張。

凌遲他的第三天，我要用熨斗慢慢的熨燙他全身的皮膚，一遍又一遍的燙燙著、烘烤著，等到他的膚色略微焦黑，焦香竄出，水分漸被蒸乾，搞不好還會有一些部分像破舊的地毯，不整齊的翹起它爛掉傷口的邊緣，那時我要輕摳那些翹起的乾掉的皮，然後將它用力扯下，一次又一次撕裂他的皮膚。

今天端給我喝的橙香紅茶裡，較往常多了一片柳橙，幸許是補償心態吧，因為較往常多傷害了我一次，那該死的菸頭。涼掉的液體滑溜過食道，接近心臟時，心跳聲咚咚的異常明顯，我又回想起那些在大學時代裡、住在一起後的第一個月，每個他沏茶的身影，洗著茶器的纖長手指，高抬手臂，拿著茶壺傾注茶湯的優雅，水聲細微的嘩啦啦，柳橙切片在茶湯裡浮起，茶香隨著熱氣竄進鼻裡，竄進心房。液體流進胃裡，杯子再次見底，僅剩薄片無力的在杯底

癱軟著，澄黃色澤因久泡茶湯略微褪色，柳橙的纖維也被破壞，爛爛的、參差不齊的在切面上扭擺著。

四月五日，細雨，三百號。

終於拿到第三百張了。我脖子上兩片紫紅的掌痕，淡淡的印了十指上去。被捏著的頸項，喉管一下子緊縮，脖子上的皮膚呈現皺褶一層一層紊亂的排著，我張大鼻孔，撐大眼睛瞪著他，仍然吸不到空氣。我的兩隻手緊緊抓著他的手腕，究竟是否乾脆這樣死去算了？

我發誓我一定要用剪刀剪開他的脖子，抽出他的氣管，那氣管也許就像塑膠吸管？然後上頭會沾滿那個混蛋的體內黏液，我要將他的氣管打結，親吻那管子，上下來回舔舐著，在打結處用力啃下，會發出清脆的聲音吧？再用刀子割開他的大腿，一條一條沿著肌理將肉割下，放進冰塊裡冰鎮它的彈性，沾著芥茉放進嘴裡細細咀嚼，然後摻雜著些微鹹腥的嗆味會衝上鼻腔；或者不把氣管打結，就用他的氣管來喝他最常煮的橙香紅茶吧！

他放開手後，我的力氣像是全被抽乾了一樣，下半身癱在地上，渾身因過度施力而隱隱顫抖著，嘴巴張著黑洞，猛抽送著空氣。他用腳踩踏我癱坐在地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上的大腿，乾乾脆脆毫不拖泥帶水給了我三下，然後再補一腳在我身上將我踹開。緊接著撲到我身上來，扭轉扯著我的乳房，嘶吼喊著：「該死的女人！妳早就想殺了我了吧？早就想殺了我了吧？」然後他開始抽咽。

就要行刑了嗎？

我猜想一定是因為他偷看了我的日記，我總是小心翼翼的將驗傷單夾進日記本裡，但最近有些驗傷單雖仍被放在同樣位置，夾的方向卻夾反了，有的邊角則被折起。或許他也在計劃著在我凌遲他之前先殺了我吧，然而他終究住手了。我就像個被玩膩的玩具，雖然玩膩了，但是還不能殺死我，總有一天興趣來時還可以再拿出來回味，現在得要好好收起。就要行刑了嗎？三百張驗傷單已到手，而他仍然討好地站在廚房裡煮茶，以為這樣那些凌遲的計劃就能一筆勾銷嗎？那雙捏過我脖子的雙手仍然優雅流暢的做著每個步驟，我看著他的背影，他的哭聲卻從我身體各處的傷口尖叫著、哀號著，刺痛我的耳膜。

將驗傷單張數扣掉他沒有打我的日子，還差一百一十一張。

（等著吧，等到四百一十一張驗傷單到手後，我將一天一天對你處以極刑。）

冒著血絲的雙眼望著他，我喝下他泡的橙香紅茶，熱的，一滴不剩地，三片柳橙參差的交疊在杯底。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迷宮

郭宏昇 入圍

自

從六歲兒子的監護權判定給敏娟之後，你就很少看到她們倆人了。

凌晨高速公路上車輛稀少，通往台北的途中近乎寂靜，間隔有序的路燈瞬間晃過眼前，一盞又一盞，像是漂浮在半空中的幽浮。敏娟沉穩地把持方向盤，孩子在她右後方的安全座椅上熟睡，終於要見到父親了，為了配合探視權的必要，起初不斷抗拒的敏娟終究要陪伴孩子見你一面，回到那個曾經有無數回憶的地方。



或許再過幾個小時，你就會見到敏娟與兒子了。

接近夏季，天候燠熱難耐，偏偏冷氣與電風扇都壞了，於是你再也睡不著，乾脆起來沖個涼，整理一下家務，等待她們的到來。在這個小小的臥室

裡，曾經與敏娟有無數的爭執，並不是你們彼此做錯了什麼，只不過你無法忍受在投資失敗以後她那張成天鬆垮的臉，在你最需要周轉金的時候一再刁難你，每每提醒你生活的現實，例如孩子的生活費以及各種惱人的貸款，這些無力控制的環節根本不是一心想要創業的你應該承受的不幸，於是不知道哪一天你開始晚歸，或是逐漸習慣了喝酒，在自己宣稱無意識的時候對於敏娟施加暴力，將她推往牆角，或是拉扯那件你贈送給她的粉紅色短袖上衣，男孩那時也不過二、三歲，抵禦不住叫罵與撞擊的壓力時，也只能放聲大哭。

雖說「我還是很愛她們」是非常無謂與矯情的事情，可是能夠見到曾經默默在這個房間中依偎而睡的人們，著實還是充滿期待。你扭動房門把手，沒沖涼之前就已經精神抖擻了，打開門，步入浴室，調整水溫，站在帶有些許水垢的蓮蓬頭底下享受水流從頭到腳奔竄在各部位的暢快，一切就是這麼簡單，這再也熟悉不過的空間裡，你重新找回關於生活的控制權。

拿起毛巾擦乾身體，算算時間可能也快天亮了，你開始想像打開門之後看到的是已經快要上小學的兒子，但敏娟有比較胖了嗎？聽說她在南部的小吃店生意經營得還不錯，客源穩定，難怪能夠順利取得監護權，這對大家都好，偶一為之的團聚反而削弱了彼此間的緊張，學著用更柔軟的態度面對一切。

然後浴室門被打開。原本應該映入眼簾的走道變為你曾經推打敏娟、導致她摔倒撞傷眼角的廚房，甚至哪裡被沾染到微小的血跡你都清楚可記。

怎麼回事？我不是從浴室出來嗎？





你懷疑地問自己，任何有自主意識的正常人都會做出如此反應。這是一個你生活了數十年的居家空間，閉上眼睛都能憑記憶準確閃躲每個障礙物、抵達目的地，就算是夢境也未免太沒有現實基礎了，今天應該是你充滿喜悅、至少稱得上是心懷感激的大日子，與敏娟分離之後，你將近一年沒有見到她們，現在終於（接近？）如願以償了，沒有絲毫的壓力能夠游移到潛意識中成為惡夢的根源，那麼現在又要作何解釋？你睜大眼睛環顧四周，那是你家的廚房沒錯，但卻像錯置的魔術方塊一樣連結到浴室門口，這種完全不符合風水與常識的空間配置，絕對不可能發生在現實當中。

你猛力將門甩上，重新退回浴室，扯下蓮蓬頭胡亂地往臉上噴，方才那股沁涼的觸感被麻木所取代，水流不再可愛，反而是將你無情漩溺的巨渦。

再度打開門，還是寂靜的鍋碗瓢盆與幾把亮晃晃的刀具懸掛在鐵架上，旁邊還放滿了味精、醬油、鹽、糖等罐裝調味品。

瞳孔放大，心裡有某種驚懼如螞蟻般向同一個方向爬升，焦慮的感覺嚙咬著肉體，引發陣陣疼痛。窗外自然的天光在你眼睛的水分中緩緩飄搖，這時敏娟正行駛到新竹交流道，高架橋下有幾家二十四小時營業的檳榔攤，霓虹燈兀自閃爍，也在她眼中不斷轉換著顏色，孩子則是仍然沉睡著，口水由張大的嘴角牽引到衣領上。

你快步衝往廚房裡，打開原本散熱用的氣窗，用盡畢生所有的邏輯與記憶，沒有錯，這氣窗本來通往的就是後方陽台，你卸下窗戶，踩在瓦斯爐上想要從氣窗口爬出去，但完全掉落在以為是陽台的空間時，你感到柔軟的碰觸從

背脊延伸開來，那是一張沙發，一組褪色的皮質沙發，你安全地被它接住了，沒有半點摔傷，敏娟幫孩子購買的餐桌也正好出現在眼前，還有你心愛的酒櫃裡擺放著那瓶珍貴名酒。

客廳。那餐桌上還擺放著敏娟一氣之下曾經拿來攻擊你的電視遙控器，背後的電池殼已經破碎，還得用透明膠帶纏著。

「這是不可能的！」

你大聲咆哮，隨即拿起搖控器胡亂按鈕，電視聽話開啟，俚俗的綜藝節目正將話題投射在知名女星的罩杯尺寸上。無論你怎麼按，螢幕中呈現的都是再日常不過的節目，包括你最愛的世界盃足球賽在內，但並沒有任何訊息告訴你荒謬的一切該作何解釋。你猛然將搖控器甩向電視，碎得比當時更碎，連螢幕都出現了裂痕，想要壓制的忿怒從縫隙中向室內猛然噴發，到處都是。

連貫在客廳的大門，通往你心目中的那個地方嗎？

你開始想像打開門之後看到的是已經上小學低年級的小兒子，然而你有勇氣再打開可能擊潰求生意志、宛如恐怖電影般令人怯懦的無解現實嗎？看了看時間，已經五點多了，敏娟盤算著等一下要跟你說些什麼，兒子正接受雙語教學，現在語言發展已經十分成熟，但也許是很少與父親相處，對於「爸爸」的唸法仍舊含糊不清。客廳大門一打開，你有好陣子都是渾身充滿酒味，敏娟也不是在你經濟狀況一走下坡之後就立即惡言相向，也曾經四處奔走幫你融資、借貸，但你當時沒有想這麼多，客廳成為你們發生衝突最多的地方，孩子在房





間裡放聲大哭，你數度返身就走，走了就好幾天沒有回來，從沒有想過現在抉擇要開啟這扇鉛製大門有這樣困難。

你的手在抖，喀擦。你還是走向前去開了門，到了，真的到了，踏上一個你剛剛滿懷希望想要涉足的場域，其間微啟的晨光交錯，緩緩從欄杆縫隙灑落在你與敏娟親手栽種的盆景上，包括黃金葛與水種富貴竹在內，到現在都還是花木扶疏，幾把用過的掃帚及拖把則是隨意放置在角落，略顯零亂。

這裡是陽台，雖然並不是你理想逃生的出口，但窗外外的景象的確是那排比鄰而居的老舊公寓，你顧不得清早擾人的噪音，拉開喉嚨對著窗外大叫，喂，救命啊，失火啦，可是對面卻沒有任何回應，你甚至拿起心愛的盆栽死命往前砸去，但就是丟不到，彷彿在都市叢林中令人生厭的微距變成好幾光年之遙，依稀有趕早班的鬧鐘響起，透過模糊的邊窗可以看見人們將之按壓又倒頭大睡的模样，然後恢復平淡，連空氣流通的狀態都堅硬得像是末日早晨。

直到你喉嚨嘶啞，都不放棄任何一絲逃離這個鬼地方的念頭，跟那個時候一樣，當敏娟再也無法與你一起生活，眼見所有物事逐漸失控劫毀的同時。

徒勞無功。

汗水從你的額頭流瀉而下，喉嚨乾燥又疼痛，再也發不出高亢的求救聲。你終於跌坐在地上，表情木然，回想這幾個小時的遭遇（無論如何時間總是認真而殘酷的流動），可以當成與敏娟及孩子分享的話題，或者找機會再約出去到著名的廟宇拜拜，總之往好的方面想，搞不好可以增加與久違的家人們交流互動的契機，彼此相濡以沫，綿密地宛如知悉孩子性別時那樣甜膩溫暖。

如果能夠出得去的話。

敏娟由車內後視鏡觀察兒子，將近天亮，他也逐漸清醒，現在已經進入桃園了，除了剛剛進入準備上工的工業區陷入一個小小的車陣以外，路況相當順暢，推估會比預定時間還要快抵達台北，她的心裡反而平靜下來，或許可以跟你聊聊最近與孩子到過哪些地方，或找機會大家去廟裡祈求平安健康。

你重新站起來，深呼一口氣，拿起身邊的拖把，爬上加設紅色鐵欄杆的窗台，像發了瘋似的以拖把柄不斷敲擊逃生窗上的小鐵鎖，過不久它就被硬生生打落，用腳踹開窗口，整個身子傾斜、彎曲、向外擠壓，然後往一樓的遮雨棚用力踩踏，你張大眼睛看著，這股無形的力量又會把你帶往到什麼地方，盡所有可能剝奪你尚存的理智。眼前仍是那排老舊公寓斑駁的砌牆，並無任何改變，你只要往前大跨步、用手一伸就可以搆著對面的窗框，但你躊躇著，因為曾幾何時這麼真實的存在竟會成為你驚懼而退縮的藉口，不會這麼簡單，那股像撒旦一樣的詛咒不會如此輕易就破除，黎明曖曖地降臨，天空由濁黃色慢慢轉為鵝蛋白，你站在略微搖晃的破舊雨棚上，回過神時，雙手已經反射性地向前伸出，你內心裡仍然渴望觸摸到屬於這個世界任何的邊陲，試圖得救。

老牆傳來的觸感，是一種無從解釋而又深邃的冰冷，從你手指的肌膚往全身衝刺。那堵牆，像是漣漪似地隨你按壓的力道向下凹陷，無數透明氣泡從邊緣中不斷湧出，你幾乎快要失去平衡了，牆裡有股勁道，彷彿表面張力被執意碾壓以後將侵入物乖張吞噬的模樣，卻又莫可抵禦，你用盡了腿部與腰部的力量將自己上半身往外拔起，好不容易掙脫了老牆，它又立即恢復堅硬的質地，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你手上殘存的氣泡正一一破滅著，消溶在稱不上是空間的空間中。

你決定回到陽台裡，至少那裡還是自己曾經熟悉的屬地，像是與敏娟親吻，抱著孩子認識植物與灌溉。毫無疑問，你真的紮紮實實爬回去了，渾身不知道是沾染了老牆詭異的汁液，還是汗水令人憎惡地無限傾洩，濕漉漉，如同自雨中歸來，為什麼在你腦中浮現的是在某個酒家號稱選美佳麗的女子將酒液自胸線潑灑而下的曲線，那是敏娟所比不上的。

「媽媽，到了嗎？」

「還沒有，快了，你再睡一下，到了媽媽會叫你。」

孩子囁囁著，接著又沉沉睡去，同時你也閉上雙眼。

陽光的入射角恰好在你身上形成白色的光點，摀住臉的你來不及感到刺眼，敏娟她們應該已經到囉，可能已經在市區找停車位了。

站起來，像個男人。這幾年你不老是這樣對自己說？

拉開理應與廚房相連的氣窗，已經沒有什麼力氣的你靠著踏上生鏽的窗台鑽入了「室內」，還有什麼地方你該遭遇？會不會是諸如鞋櫃或衣櫥之類狹小而又黑暗的密室？穿過氣窗，你任憑地心引力將身體拉扯向下，置身於……，喔不，應該是「摔往」未知的空間，溫暖得像敏娟那天在醫院中割除的子宮深處。



將車子停妥在每小時三十元的私人停車場之後，敏娟牽著兒子緩慢走在昔日必經的巷弄裡，七點多了，趕著上班上學的人們從四方所有的大門陸續走出，再也沒有任何一個鬧鐘被按掉。

敏娟抱起孩子，按了家裡的電鈴，不久後，對講機中傳來沙沙作響、隱約有人發出悶悶的、無法辨識的聲音，「爸爸！」，她訝異孩子的發音什麼時候變成如此正確，笑顏逐開，企圖與之對話。敏娟的神情平緩和氣，這是個晴朗的豔陽天，粉色的汗毛在光線下立體細緻，術後復原的她看起來健康漂亮，彷彿剛從迷宮走出，正要邁向嶄新的人生。

【完】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戒指

馮傑 入圍

1

自

已是第三次救援。最後結果又讓趙老太太失望得趴在廢墟上，大口喘氣。

她被困在廢墟裡的空間實在太小，僅存這點空間，也被後來餘震時的磚塊和瓦礫逐漸卡死。周圍折斷的水泥板和鋼鐵架子交叉著，橫七豎八，一個個彷彿都在吡牙咧嘴。身邊遺落下幾片砸碎的玻璃酒瓶，太陽一照，刺眼睛。一面傾斜的樓牆，恰好斜擋在能逃生的方向上。上面一塊水泥板搖搖晃晃，方向捉摸不定。那時，她又聽到小瓦礫在簌簌落地的聲音。

歇歇氣。即使這次沒有出來，她也依然充滿信心，自己一定能被救出來。

每天午後她都要定時睡半個小時，這是多年習慣。她說這習慣能養精神，起來後分外有勁。畢竟是近70歲的人了。昨天在午睡，她隱隱聽到一陣轟隆隆的撞牆聲，覺得奇怪：剛剛搬進的新房就要撞塌？還沒來得及細想，自己就被人從床上抬起來，高高舉起後，又摔在地上。一陣眩暈，以後就啥都不知道了。

醒來時，四周一片雜亂廢墟，到處是喊聲哭聲，知道是地震。那一幢剛住進的新樓一半垮塌，一半傾斜欲墜，面目全非。萬幸是那麼多磚塊、石板從頭上飛過，沒有擊中自己。伸伸胳膊，還好，能自由移動，頭上，左右，都是交錯的殘壁。胳膊和上身剛剛能動，想往外爬，卻爬不出來，才知道下身被瓦礫緊緊埋著。

她覺得胯下疼，可能被砸傷了。手慢慢探下去摸，知道腿部在流血。手上還戴著上次女兒送的戒指，戒指上面粘著斑斑血跡。

從樓上掉落的水泥板和預製梁交叉在一起，斷裂處露出鋼筋，四周都是，像自己小時候在老家田野見到的莧絲子，那是一味中藥。記得那時娘說過莧絲子可以除去臉上黑斑，她和同學都偷偷點臉。而眼前蔓延一地的卻是「鋼鐵莧絲子」。





看到前面瓦礫裡有一方女兒兩口的婚紗合影照，碎落在不遠處。女兒正在廢墟上對自己微笑。她往前伸手，沒有搆著。照片讓她滋出爬出來的勇氣。卻始終覺得自己是一粒鐵屑，無論如何往前移動，最終要被後面一大塊磁石牢牢吸住。

終於等到樓牆的豁口處出現人影晃動。知道是救援的人來了。想喊，又喊不出聲，喉嚨像堵住。她暈過去了。

是女兒熟悉的喊聲把她驚醒。

3

除了女兒帶的人，還有部隊救援隊十幾個戰士，綠衣服，黃衣服，紅衣服都在廢墟裡閃現。卻近不到跟前。幾個帶頭盔的小夥子在準備各種器材。

「媽，你要挺住，解放軍的隊伍開進來啦，都在救人。」女兒緊張地給她打氣。能在這時看到女兒，她心情稍稍穩住一點，身上來了力量。

「小宏和光光好嗎？」她急切問，那是女婿和小外孫的名字。在這麼多人裡咋沒出現女婿和小外孫的影子？女兒聽到心頭一熱，一片悲痛，不知如何回答，一邊部隊連長忙說，「他們都好。大娘，不要急，您先把繩拿好。」

連長讓她抓住繩索頭，她抓住那把繩，憋足勁，把希望都聚在上面。那一刻她還慶幸自己命大，等出來就告訴孩子們，以後聽到撞牆的聲音那就是地震前兆，得提前預防。另一邊繩子在緩緩往外拉。

可是，她覺得繩子仿佛是水做的，脆弱，不聽話，根本使不上勁。她又聽到女兒喊道：「媽，你得拉緊啊！」

4

老伴七年前去世後，老太太一直跟女兒過。儘管是自己親女兒，她仍覺得自己是否有點累贅？儘管這陡然跳出來的想法顯得奇怪。

她知道女兒兩口子為買房子這幾年緊衣縮食，沒少吃苦。夏天只給兒子買冰糕，自己卻不吃。儘管這不會節省一平米的房錢，一家人把日子過得小心翼翼。

半月前，女兒帶她去一家金店，選了一枚金戒指。金店老闆說是9·9的足金，一克200元，一共38克，沉甸甸的，打了折，她還顯貴。

三天之後，她悄悄一人又來到金店。老闆奇怪，好好的，怎麼要退掉戒指？「大娘，得扣百分之二的使用費。」扣就扣吧，反正在自己手上也過了幾天。

她把一疊戒指錢放到女兒床頭。女兒奇怪，哪來的錢？女兒後來明白，是母親想為自己買房盡點力，不願看到整天為房子掛心，不想在關鍵時為自己破費。女兒就一臉不高興，陰陽怪氣地問「媽，人家都說我是繼女。」老太太笑了，明輕輕拍了一下女兒的頭，「你這小沒良心的，白生你啦！」女兒嘟囔著嘴，「那你咋不戴我給你買的戒指？」「近時你不是買房錢緊張嗎？」「戒指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是戒指，房是房，兩回事。」在娘倆的鬥嘴中，戒指事件就算草草告一段落。

開春，女兒和姑爺將剛買的房裝修完畢。那天晚上看新房，一家人把她帶來，女兒說，「媽，向陽的這一間是給你留的。」她打開窗，看到夜空上的星星，像小時候在家鄉的一面藍印花布，這角度在城裡可算難得一見。

喬遷之喜那天，她特意和女兒女婿兩口子乾一杯葡萄酒。「媽，我還要送你一個禮物呢！」女兒忽然拿出一個精緻盒子，從裡面取出一枚戒指，戴在她手上。和她那天悄悄退掉的一摸一樣。她笑了，「咱娘倆這是淨讓金店在來回賺錢。」

金黃的戒指戴在趙太太手上極為般配。她卻不習慣，說：「你爸說過，過去地主老財家的人才能戴戒指呢！」女兒笑了，「你說的都是電影上的老黃曆。」她知道戒指是女兒一片沉甸甸的孝心。心裡高興，嘴上卻嫌重。

女兒開玩笑，「媽，你只要能戴動，下次給你掛上個金輪子。」

「你們能住上這好房子我是真高興。」

5

房是好房，可好房說倒就倒了。一座高樓竟像座紙樓，瞬間就輕易被撕裂了。

她無奈地又伏在廢墟裡，抬眼又看到那枚戒指，她用手擦拭一下。手指已微微有點腫。她看到前面廢墟裡有一個年輕士兵好像永遠不知道累，那小兵

給她遞上一罐瓶裝水，「奶奶，慢慢喝，要加油。」她能看到小兵的脸蛋紅撲撲的，上面結一塊血痂，問，「孩子，你叫啥，多大了？」「他們愛稱我小迷瞪。後天就二十整了，俺連長說要給我過戰地生日，到時你也到啊！」這麼機靈咋能叫迷瞪？趙太太心裡一熱，「好，我一定去。」小兵的話也給她打足了勇氣。

來回已經被折騰六次了，她逐漸覺得心裡有點發虛。

「媽，你得挺住啊，就快出來啦！」女兒幾乎是哭腔。

「好，我一定挺住。」她咬咬牙。

這時，那個叫迷瞪的小兵搬一塊水泥板時手掌被裡面一根鋼筋穿破，流血了。看到大家一個個的執著勁，趙老太活下來的欲望更是強烈。倒換她不停地鼓勵大家，「孩子們，你們再努力，我也用勁配合著。」

忽然，餘震又來了，連長只好呼喊大家往外撤退。眾人在廢墟上左右搖晃，危樓上面高懸的一塊石板撲通一聲垂落，濺起一股塵土。

那位小兵被露出的鋼筋絆倒，跑得遲緩一步，被一塊石板砸住。她恍恍惚惚看到幾個解放軍把小兵抬走了。

腿上疼痛又開始爬上來，她覺得時間凝固不動了。危樓後面懸掛的太陽，縮小到手指上戴的那一枚戒指裡，戒指閃著光芒。





6

儘管是與女兒他們的距離僅僅兩、三米，卻像是天上人間兩處。

女兒開始有點忙亂，雙手也在沒有目的的扒掀磚瓦，雙手都磨出血，但不起作用。連長讓她在一邊等待，女兒幾乎要給連長下跪，被人急忙攙起。連長眼睛通紅，「你放心，我們一定將大娘救出。」他定了四個觀察點，讓四個人隨時盯住周邊的水準信號標。一有傾斜情況，就立即招呼大家撤離。連長自己往前鑽，要親自施救，這次想把繩子綁在她身上。

既要救人，又要救活，還要保障大家安全。但眼前的實況讓他多年的經驗也無處可施。被困者那麼一點空間，有勁使不上，甚至連最壞的打算——去截肢的機會都沒有。身四周幾個倒塌的石板一個不敢掀動，動一個都能帶來塌砸下來的連鎖反應。繩子捆在胸前還不敢使勁拉，怕把她的身子拉斷。

這時，附近廢墟上傳來歡呼，又一個被埋者救出。這讓她更有信心了，同時有點急躁。連長耐心解釋：你這情況比其他人複雜，得耐心配合。

7

像在地獄裡煎熬一般。為保養力氣，趙太太勉強吸幾口遞來的一盒牛奶。

連續不斷施救，下身又在流血，怕她受不了，時間拖延一下，又上來一批

消防官兵和幾個武警，還帶來一個女醫生，和她女兒差不多的年紀。

一切又都安排好了，又開始施救。這一次她再沒見那個新兵出現，她有點掛心地問，「那個，小迷瞪呢？」連長咧咧嘴，停頓一下，「轉到另一個地方了。」看到眾人眼圈都發紅了，她心裡一痛，覺得大家都是為自己。

忽然，她哀求道：「大家去救別人吧！震區還有多人要救。我都這麼大年紀了，為救我再賠上幾條命，不值。」

「救你就是我們的任務，大娘你就配合，專心等出來吧！」連長在安排著。下肢還在流血，巨大疼痛折磨得她已經精疲力竭，有點生不如死，這時多說一句話都顯得費力。她的頭無力地垂落在廢墟上。

「孩子，你們都走吧，還有餘震。」她恍惚看見女兒了。

「奶奶，你說啥話呀？好好攢足勁，再來一次。」那一個女醫生說。

連長站在廢墟裡吆喝，「來，再來一次。」她又一次艱難地抓過那截繩頭，在胳膊上纏了一下。大家緩緩往外拉。女兒在一邊緊張地咬著嘴唇，都咬出了血。

最後，女兒痛苦地閉上眼睛，流出兩行淚。又一次落空。

這次救援失敗讓趙老太太流淚滿面。那根淚水做的繩子像她易斷的心境。





僅有的一點餘力也消耗盡了，她開始在最早的毅力前一點一點妥協，這時，又來餘震，不斷的餘震讓她失去最後出來的信心。像一把麥秸，剛點燃時烈火熊熊，慢慢隨著火頭就小下去。她已親眼看到救援條件惡劣大家盡力並都有危險，忽然，她心中一個念頭湧上來，那一刻，她陡然覺得心裡空蕩蕩的，一陣輕鬆。

她伸伸手，找到瓦礫裡一片砸碎的啤酒瓶，拿在手上，當那小醫生恍然想到有什麼事要發生時，卻晚了一步，手夠不到她，小醫生驚得半天合不住嘴。

她看到趙老太太照自己手腕狠狠一劃，鮮血立即濺出來。隨後，又摘下食指上戴的戒指，放到嘴裡，往下吞咽，嘴裡太乾，吃力嚥兩下，那一枚戒指在喉管裡蠕動，最後慢慢滑下去。

這時，五月的陽光照在震後廢墟瓦礫上，折射出一點一點亮光。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喪禮正在進行中

張春炎 入圍

1

撫

養他長大的阿嬤死了，喪禮期間他的阿爸有回來，守喪沒幾天就因為有人趁機來討債就又逃出去了。

鎮長在喪禮上致詞時，介紹到他阿爸時，說是：「次男，因為身體欠佳，所以沒法度回來。」

還好他的阿嬤還有其他兒子、還有女兒、媳婦、還有好多孫子……。

他第一次體驗披麻的滋味，那天的天氣正巧燠熱，很多人都來參加他阿嬤的喪禮，大家都帶著略顯輕鬆的表情彼此交談、點頭、看著喪禮進行，他很明白，大家不哭是因為他的阿嬤已經很老了，很老的人死去並不算是一種喪事。

所以那天喪事沒有一般喪禮那麼哀傷。在開始拈香之前，他甚至覺得台下有些太過熱絡，每個人依不同親疏遠近穿他們應該有的喪服樣子，在喪禮場地上不停移動、交談、寒暄。還有一些小小孩，獸一樣地失控奔跑起來，其中有些他認得出，曾經來到阿嬤的病鋪前，含糊不清的喊著：「阿祖！」

每個人都那樣大聲的說著話，讓他覺得好像是電器行好多同時開啟的電視頻道。

直到拈香典禮開始，他們才開始嚴肅起來。

一張張臉譜，趨近。

他站在阿嬤棺木旁邊，看著那些前來拈香的人，他想著自己悲傷嗎？出自道德的理由，在那個追悼的現場，他應該自發的在腦子裡面懷念著他的阿嬤。

他試著想，在他那些童年成長期裡面，他的阿嬤是否曾對他說過什麼令他難忘、深深影響他的一句話呢？

他記起，小時候有一次，阿嬤急急忙忙從熾亮的老厝外走進，然後又自陰暗廚房走出，大叫著，臭火乾，責怪他又恍神的不知道顧爐火，害她煮的那鍋綠豆湯都臭火乾囉……。

多年之後，現在他站在阿嬤的喪禮上，在這個幾乎沒有絲毫哀傷的場所，他想著身旁沉在棺木內裡的阿嬤，是否會因為這個過度的燠熱，開始黏呼呼地糊了起來。然後，他不禁懷疑這一場大陣仗是否全是他害的？

這喪禮場上的一群群影子，在強烈大量曝光的現場如靈魂游移碎動，他們又是抱著怎樣的心情看待棺木裡的阿嬤旁邊的他？





在這個播放著濫情驪歌、香火誇張如霧極其悶熱的情境，他對著阿嬤棺木因為心裡有些羞愧的感覺臉部脹紅，回憶起女孩溫熱潮濕的子宮，讓他充滿哀傷的想起，多年前的他從來也不可能會這麼想過的，那個他眷戀留連、藏在青春美麗身體深處裡頭，溫熱的子宮，居然也是他的孩子死去的地方。

那個地方，是不是像是阿嬤現在躺在棺木裡頭一樣的溫熱？

2

在出殯的喪禮開始之前，他穿戴著孝服與披著麻衣的伯母在狹小的屋內空間多次錯身而過。忽然，他的伯母在黑暗中大叫咧張開嘴露出口中銀牙笑，開口問他：「有沒有夢見阿嬤？」

他還來不及反應，他的伯母又問：「現在阿嬤不在了，會不會覺得很奇怪？」

他還是來不及反應，他也許習慣要不知怎麼反應，從小大到的許多時刻，面對伯母的問題，他總是那樣，低頭不說的走到老厝的其他角落。

但是他不得不想，阿嬤不在了，會不會覺得很奇怪呢？他想……伯母究竟想問什麼？這勾起某種他童年的複雜情緒。

在那個重男輕女的年代，是他而不是伯母的孩子成為家族裡第一個也是唯一的男孩。他知道，他的伯母，為了掙一口氣，在他出生前就拼命的生，在他

出生後更是，他記憶中童年時期伯母總是不斷地懷孕著，那個不斷隆起又消下的肚皮，彷彿是拉長日升月落，好像是村婦世界毅力堅強的最佳表徵。

在伯母高大身軀背後，他到長大更加明白，其實蘊含比其他村婦更多的雄性激素的逞兇鬥狠，於是，遲遲生不出男孩的那段時間，是在他還是童年的時候，在家族同住的老厝屋簷下，他的伯母似乎早以生殖作為格鬥的形式。

於是，從小，他總是憂慮著，伯母會不會因為經歷生產下體撕裂的痛楚，因此將帳全算在他頭上，而對他無法釋懷。並且在後來，他的父母離異、阿爸落跑之後，他的阿嬤毅然肩負起撫養的母職，同時把同情、憐憫和疼愛全放在他身上的時候，因此燃起更多什麼樣的忌妒曖昧情緒，而會在一天夜晚，會拿起菜刀或者鍋鏟敲往他的小腦袋瓜子上？這個景象，確實曾經童年時候，他某幾次被若有似無欺負的時候，浮現在他腦中的夢境。

現在阿嬤死了，伯母會怎麼看待他？

我想起，其實早在出殯前幾天，那時候他與其他阿嬤的孫字輩交叉輪流守靈，伯母和他許多女兒們談起夢見了阿嬤。

有的說守靈時還來蓋被，有的說聽見了夜晚起來倒水喝麥片的杯盤敲打的聲音……說：「一定是阿嬤！」

他坐在一旁靜靜聽著他們有點製造氣氛的口吻，說著鬼故事般的感想，正當他竊想著怎麼絲毫沒有一點思念意味的時候。伯母揚聲問起了他，你怎麼沒有夢見？





於是他竊想著，會不會在私下她們早竊談起：他不是阿嬤帶大的嗎？怎麼唯獨她們能感應到阿嬤呢？

在那個追悼的時刻，總不免地滲進那些昔日的小恩小怨，面對家族成員的內在獨白，那些共享的心照不宣。對於那些公開的或者竊語，像混亂氣味濃厚的下水道，穿梭在老厝中暗藏看不見的斑駁管線之中。雖然他早不願意去面對了，而每每寧願選擇早早回到房間、呼呼睡去。但他總是感受在隱隱如夜晚竄爬的蟲子一般的，小恩小怨的陰暗格鬥。

但，就算是守喪的那一刻，他也不想參與這一切，那個像是說著阿嬤托夢的故事的競賽中。

3

但，其實喪禮進行的那幾天他是有夢見阿嬤的，只是不想向他們說。

他夢見他走上一個扶把已經掉漆、鏽紅的鐵製樓梯。在那個陰暗不透氣的空間中，他還可以聞到有蝦子、花枝、燈籠魚之類的腥味。之後他一步步，踏在表面一層黏濕的台階，他感覺每一個腳步其實是真的非常用力地踏在那樣的鐵製台階上，可是他在夢裡就像是聾了，聽不見真實地咚咚腳步響聲。

在夢境中，那二樓全部牆上掛滿紅色的綢緞，地上也是大片紅地毯點綴一點細緻的金色紋路，並且牆上掛滿鮮紅花圈。

反正整個布置似乎是以正紅為主色，佐以各種程度的紅色、有暗紅、橘

紅、粉紅、大紅、血紅……等等，讓他幾乎分辨不出那些顏色的約略差別卻仍能知道那些關於紅的微弱差別。

而這樣的布置他認為既華美又不失古樸，除了每個人手上也染紅的免洗竹筷外，他大抵是很喜歡的。

夢裡頭，他知道那其實是大家正在為阿嬤過生日。

而夢中他的阿嬤，也正在一個舞台上，咬著假牙用力並且陶醉的在那上頭唱歌，並且，擺動著上半身是過度暴露且豐滿卻已下垂、老邁的胸部。跳舞的樣子是，同時兩手肘彎曲貼著腰際搖擺，就好像那個台語老牌歌手陳小雲招牌的競走舞姿，阿嬤的腳也只是躡著腳尖在原地屈、張、屈、張。

但是奇怪的是，在整個大紅的景象裡頭，舞台上阿嬤卻是完全黑白的顏色，連阿嬤背後伴奏的樂隊也是穿著過時乾皺的西裝。但，這一個，每個飲酒鼓掌和大笑卻像是默劇，或者有人忘了打開喇叭一樣，一切都是在無聲中進行。

4

就算他夢醒之後，他仍然清楚記得，夢裡的那個場景其實是家族各種慶祝宴會最愛辦在那裡的海產店。

在那個二樓大紅色調的布置中，他看見許多眼熟的親戚叔伯坐在各個酒席位置上。一切看起來氣氛熱絡，觥籌交錯、敬酒的敬酒、有些人面紅耳赤在划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拳、有些女的（好像是某個遠房親戚的女兒或者鄰居的媳婦）嗑瓜子表情愉快的閒聊。整個場地像極了一齣關於喜宴的無聲動作的默劇。

而夢中的他站在那個樓梯口，看見阿嬤在黑白顏色的舞台，拿著麥克風、張嘴，同時是賣弄著緊繃開高岔旗袍的風騷樣子。

他按捺不住地，在心底嘀咕一句：「沒見笑！」

但卻突然全場的動作全都停止，所有夢中人物眼神轉向他。好像大家能夠聽見一樣。

但是！他以為這不是一個無聲的夢嗎？就像其他相類似的夢一樣。

但是！那個時候，好像有一隻隱形的手，在關鍵的時刻整他般一般，悄悄扭開所有的聲鈕。

他好像被抓住小辮子一樣心驚，忽然突然聽見，所有手還拿著酒杯、瓜子、甚至手掌還停留在半空比著酒拳，全都發出各種聲響，一致臉色狐疑，窸窣窸窣一樣的議論聲。

最慘的是連在台上，原本唱得自我陶醉的阿嬤，似乎也聽見了，這一切，好像是，轉為進入有聲且連再細緻的聲響都可以被聽見的夢境了。

夢中的他如此尷尬的停留在濕黏、鐵鏽的樓梯口，身體都僵直了，慌張的自問：「不就是……難道不是……一個無聲的夢嗎？」

但是，確實，他不但聽見似有似無大家的小聲議論，並且聽見低下頭去的阿嬤透過麥克風，嘶嘶的音質。

然後在他們擁擠形成的軀體窄縫之間，他的其中一個遠房親戚暴怒地跳上桌子對著他大罵：「幹你娘！講這款話，沒采你阿嬤飼你這大漢……」

桌上紅色的食物，以及紅色的擺飾、餐具緩緩翻落，墜下桌。

他喉頭梗到魚刺一般，在夢中委屈且痛苦地嘶吼起來：「我以為剛剛那只是我心底的話。」

（心裡的話不是本來就應該不會被聽見嘛！）

在那個他以為無聲的夢裡，大家怎麼能聽見？難道場景反轉其實是被安排的……一切只是他們的擬態、是一場偽裝的默劇？

那麼……難道是他們故意串通起來，假裝這一場默劇般的夢，讓他以為這被安排成像舞台劇內心戲般表演出內心的話，而原本作為演員一部份的他的喜宴上的熟客、他的阿嬤，又都違反了或者忘掉他們應該聽不見，但為了表演必須說出的內心話。然後，瞬間全都拆穿了，絲毫不顧舞台的遊戲規則。就像是所有的，翻臉不認帳的戲碼一樣。

是誰安排的？難道不是他自己嗎？他還以為他是演員兼導演。難道不是嗎？這是他的夢，一切劇情應該由他作為導演象徵啊！

「幹你娘勒！」

「飼你這款，無小路用啦！」

「這樣子不孝」

他記得，那場夢裡面，越來越多暴跳如雷的叔伯親屬像巨大的青蛙般，一隻隻跳上各自的桌面上向他咒罵。如此真實，以致於現在想起，都讓他分不清





楚，現在，眼前一張張遵照儀式前來捻香的哀傷表情，是不是很快的翻臉不認帳的拆開這可能是偽裝的戲碼。

然後在戲碼的背後，他的伯母就站那些人的背後，插腰、看著，也許還會竊笑。

夢裡頭的細節，歷歷在目。

然後他看著大家在喪禮之上，表現得有些太過熱絡，每個穿著因為親疏遠近而不同的各式喪服底下，還沒輪到拈香的人們，那個在他守靈的夢中也都出現的親友們，他們每個都張嘴、那樣大聲的說著話，讓他覺得好像是電器行好多同時開啟的電視頻道。

還有那些噴吶國樂和誦經聲，焚燒的香和燭火，一切的一切讓他懷疑起，他們此刻是不是像夢裡頭一樣，故意串通起來，假裝這一場喪禮。

其實只是另一個夢是不是？

現在，他真的很希望，趕快醒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和父親去賣肉

羅波 入圍

望 著背筐裡的豬肉，父親皺著眉說：「明兒一早，娃兒跟我一塊去場上賣肉。」父親口中的「娃兒」指的是我，我老大大不情願地說：「能有人要嗎？殺豬匠都嫌是病肉呢！」父親把豬肉用薄膜蓋好，說：「沒見過豬肉會賣不出去的，這肉怎麼，不叫肉呀！」我沒頂父親了，因為他的臉很黑，像馬上要下暴雨的天空。

夜裡母親給我們紮了兩個火把，父親睡覺前檢查了一遍肉，並叮囑我早些起床，母親知道我有賴床的習慣，就說：「娃兒起得來嗎？還是我叫他吧！」聽母親這麼說，我安心去睡了。

母親叫醒我的時候，父親早已整裝待發，豬肉分別裝在兩個背筐裡，一大一小，父親過秤後說大背筐九十三斤，小背筐有四十斤。我匆匆穿衣穿鞋，洗了把臉，然後背起小背筐出發。我和父親一人一個火把，在崎嶇的山路上走著，沒有說話。四十斤的重量不算重，但在這天未亮的時間背著走山路，著實困難，而且豬肉的四十斤相當於五十斤或六十斤大米的重量，不然怎麼會有

「背肉如背石」的俗話？沒走多遠，我就有些吃不消了，到了一個方便攔背筐的地方，我一屁股坐在地上，呼哧呼哧喘氣。見父親沒停下，我喊道：「爸，歇一下，我背不動了。」父親回身照著火把看我，通過火把的光亮，我瞧見父親的臉憋得扭曲，整個上半身彎得很下去，像一段老邁的藤筋。「好呀！歇會兒。」父親也找了個卸背的地方。我將火把插在一旁，問父親：「爸，這肉能賣出去嗎？」父親掏出煙點上，像對自己說：「壞不到哪去，是人就得吃肉，有肉就能賣出去，不用擔心。」

我們沒再說話了，山道上很寂靜，只有兩個火把幽幽燃燒，旁邊林裡忽而吱叫幾聲，好像是正在睡眠的雀鳥打了個哈欠。

從我家到趕場的集市，大約有三四十里路程，我和父親歇四次才趕到集市的肉市場，那時已經天亮了，肉市場的肉販早已開市賣肉。幾天前父親就同一個肉販協商，買了一個賣肉的小攤。我們一到，父親便湊上去遞煙給那個肉販，還讓我叫他王叔，彼此客氣了一番，叫王叔的肉販便指給我們看那個小攤，那是一個不顯眼的地方，有一個掛肉的鐵杠杆，地上流滿了從旁邊籠子裡倒出來的污水。賣東西沒個好賣場就輸了一半，凡是有過幾天做買賣經驗的人都懂這理，父親也不例外，可是這偌大肉市場沒一塊地方是私租的，別人肯讓一個攤位，已是難得了，所以我們沒得選擇。

當我們的肉掛在杠杆上，與別人的肉一比，就顯得另類，肉色瘀著紅斑，而且透著一點烏紫，一看就知肉不正常。不一會，市場裡就擠滿了買肉的人，父親叫我把背筐寄放在一旁的館子裡，免得擋道礙眼，他則走出攤位努力向每





一個走來的人露笑吆喝，那模樣說有多滑稽就有滑稽。別人看了我們的肉，又去瞧其他攤位的肉，臉色就變了，然後紛紛避開，有幾個還指著我們的肉小聲議論，「你瞧這肉，有問題，吃了不鬧肚子才怪。」「是呀，聽說有賣死豬肉，同樣的價錢，誰傻的買死豬肉。」父親當然不會承認自己的肉是死豬肉，當然也隱瞞不了帶在豬肉上的「污點」，父親極力遊說每一個很有可能買肉的人：「大嫂，我這肉絕沒假，你看這板式，膘哩！」說著父親還拿手拍拍豬肉。「假是沒假，可你這肉——」那婦人是個懂世情的人，沒明眼點穿，走了。父親急著又說：「大嫂，你就買吧，我少一塊錢，別人四塊，我三塊。」這招還靈，那婦人打住移開的腳步回來了，結果買了三斤多，一共九塊八毛。雖然見紅見利了，我卻覺得虧了，別人賣四塊二一斤，我們才三塊。「爸，不如三塊五吧，三塊太低了。」我提議道。父親招呼著前來買肉的人，回我一句：「小娃兒懂個啥，給我個挽子（套肉的小繩）！」我遞了過去，見父親又賣了二斤肉。即使二斤，也才六塊錢，想到母親養這頭豬的操勞，我真感不值。

不大一會，我們的豬肉已賣了十幾斤，父親顯然有點激動，因為能不能賣掉這得了瘟症的豬肉，之前誰也沒底，現在居然賣掉了，儘管價錢低，還是非常幸運的事。正在我們以為形勢大好、無虞豬肉的時候，來到我們攤前一個人，父親見了，立即著了慌，趕忙遞煙給他。原來這人是管理肉市場的，綽號叫「疤三」。疤三沒穿制服，手上拿著一個大皮夾，裡面滿滿一疊錢，身後跟著一個穿制服的少婦。

看了我們掛著的肉後，疤三問道：「你，賣肉有沒有手續？」父親立刻堆上笑，說了一大堆好話，末了指指那個讓我們攤位的王叔，疤三連看都沒看一眼，說：「沒手續就不能賣肉。」父親見不湊效，妥協說：「我們辦手續，那要多少錢？」疤三笑了笑，不冷不熱伸出二個手指：「二十。」父親張了張口，就像買賣東西一樣，試圖講價，可什麼也沒說，掏包交了錢。本以為萬事大吉了，穿制服的少婦卻突然大叫道：「咦，你這豬肉好像哪兒不對。」疤三斜眼盯在豬肉上，然後示意少婦：「檢查一下。」父親這下緊張起來，趕忙又遞煙給疤三，討好的賠笑。少婦檢查完，向疤三稟報：「是瘟死豬肉，這人敢公開賣死豬肉！」疤三依然沒生氣，哼著鼻子問少婦根據規定該怎麼處理，少婦說得銷毀死豬肉，罰款。父親聽得臉都綠了，給疤三拱手乞求道：「三爺，我這不是死豬肉呀……」父親也不知說啥好了，一時章法大亂。疤三讓少婦開了罰單，轉頭做個手勢，不知從哪裡就冒出來兩個彪形漢子，擁到我們攤前，開始動手取肉。父親忙上前阻止，邊乞求邊說：「求三爺了，給個活路，每月初一十五我給你老燒香，敬拜你老，求你別沒收我的豬肉……」疤三聲音大了些：「你這是非法賣肉，還是死豬肉，這麼多人看見，我不能當眼瞎，這飯碗我可不能因為你丟了。」說完命令兩個漢子把肉統統打包裝走。「三爺呀……」父親急得差點哭出了聲，我站在一邊也是焦急，但是能有啥辦法呢？這時候父親忽然想到了什麼，鑽出人羣，很快拉著一個人回來了，那人正是讓攤位給我們的王叔。





見了疤三，王叔一口一個三哥，叫得分外親熱，疤三見了他也較客氣，兩人說了幾句，王叔便問起這件事來。疤三說我們賣死豬肉，要沒收豬肉，還要罰款。王叔沒有意見，而是把疤三拉到一個僻靜地說話。不大一會，疤三回來示意兩個漢子停止裝肉，然後對我們說：「看你們是初犯，就免了沒收豬肉，但是必須罰款。」父親這才鬆了口氣，可當接過罰單，又傻眼了，上面顯示的數位是：五十元！父親紅著眼，激動地升起一絲憤恨，一旁的王叔馬上朝父親使了個眼勢，父親愣了愣，才擠出笑來：「是應該罰，謝謝三爺……」交了罰款，父親又讓我買了四盒精裝香煙，分別塞給疤三和那兩個漢子，還有替我們解圍的王叔。

等疤三走後，王叔對父親說：「我看你們還是別賣了，這地界你們不熟，不好混。鎮上有我兩個熟人，他們是開飯館的，你去找他們，就說這肉是我讓你送去的，價格隨他們出。」父親千恩萬謝不知說什麼好。

收完肉，父親說：「下午我一個人去，你先回。」我看了看要散場的集市，「嗯」了一聲，早已餓的肚子咕嚕咕嚕地大叫開。父親把肉拖進一旁館裡，說：「快中午了，我們就在這兒吃午飯吧！」

吃了飯出來，外面太陽很猛，公路上有車經過，就騰起一片灰塵。父親將肉裝進他的大背筐裡，足足有冒尖一背，我試著抬了抬，根本無法移動。等了一會，去鎮上的客車來了，我幫父親把背筐抬上車，可是怎麼也使不上勁，父親努了努眼，嘴裡突然蹦出「嗨喲」一聲，一下便將背筐抱上了車，也許是背筐太沉，也許是沒站穩，他剛放下背筐，人就直坐在車的地上，從肩窩那裡撕

開了一道長長的口子，露出裡面的肉，黝黑黝黑的。還沒容我看清楚，車門就關上了。

客車開出沒多遠，一個腦袋從車窗伸出來，朝我喊：「回去給你媽說，把豬圈打掃乾淨，肉賣了我就在鎮上買小豬崽回來……」

我沒有回應，客車已經開出去很遠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有隻豬

范富玲 入圍

—— 列火車隆隆進站了，像鯨魚噴水似的吐出一長串的人們，然後，火車又隆隆的開走了。

人群快速的在月台流動，他們要走向收票口，出站去了。但其中有一個衣著邋邋的青年阿興，東張西望趁著沒有人注意，悄悄跳下月台，沿著鐵軌往南走。

流浪漢阿興低著頭快速的走啊走，走啊走，走到日落，終於走到了一個平交道路口。

「太好了！終於可以走到街道上了。」阿興鬆吐了一口氣，也為自己省了一百五十八元的車資，搭了霸王車而得意不已。

阿興走過一個蔥油餅攤子，香噴噴的油煎味在這個華燈初上的時刻，顯得特別的誘人。阿興走到攤子前面，用力吸一口大氣，那油煎的香味就從黑色大圓鍋中飄到了阿興的體內，阿興全身的細胞都醒了過來。

圓鍋上有個鐵架子，放了三個已經煎好的蔥油餅在滴著油，碎肉屑把餅皮

撐得圓鼓鼓的，那油亮金黃的色澤，讓阿興忍不住吞了一下口水。

「要買幾個？」歐巴桑老闆娘放下手邊的鏟子，一手拿起鐵夾子，一手抓起紙袋，準備要為阿興服務。

阿興又深吸一口氣，讓自己的肺裡充滿了油煎的香氣，然後才問：「一個多少？」

「一個二十，我要打烊了，優待你，三個五十。要買幾個？」

阿興伸手摸了摸口袋，口袋裡乾乾淨淨的，連個吃剩的果核都沒有，當然也沒有硬幣或紙鈔。阿興吞了吞口水，自言自語：「我的肚子還不很餓哩！」

阿興依依不捨的往前走，若無其事的把蔥油餅攤子丟到背後。

阿興走呀走，走呀走，走到了一座公園的門口，他又餓又累，癱坐在公園口的白色鐵椅上，望著夜間出來散步的人們來來往往。

這已經不知是阿興流浪的第幾座城市了，他一個城市走過一個城市，就是找不到一個比較容易謀生的城市。他東張西望，想要找一找附近有沒有垃圾桶，也許桶裡會有殘留一些便當殘渣，或是沒喝完的飲料杯，那就是老天爺賜的最佳晚餐了。

夜色愈來愈暗，公園的人愈來愈少，阿興愈來愈興奮，下手的時機眼看就要到了。

他站起來，往垃圾桶走去。那垃圾桶的垃圾堆得像火山爆發似的，流了滿地。其中一定有不少好吃的東西。阿興吞了吞口水，準備往垃圾堆伸出手去。





「你這隻豬，幹嘛偷吃呀？」一個女人嬌滴滴的罵聲從背後傳來，嚇得阿興趕緊把手縮回，挺直身子，假裝在散步。

「媽咪帶你出來散步運動，不是叫你隨便亂吃的。大賣場的麵包是開架式的，空氣中到處都是細菌，萬一吃到拉肚子怎麼辦？再亂吃，以後就不帶你去逛街了。」

一陣高跟鞋聲從後面傳來，阿興站著不敢動，直到高跟鞋聲從阿興背後穿過，他才循著聲音轉頭，看到一個打扮摩登的女人，牽著一隻豬遠遠走去。那隻豬的尾巴上繫了一個黃色的蝴蝶結，牠圓滾滾的身軀在紅磚道上扭一扭的前進，蝴蝶結便像草叢上的黃蝶，飛舞個不停。

「哎！真是人不如豬。」阿興嘆了口氣，左右張望無人，就開始扒找垃圾桶裡的食物了。

阿興在垃圾桶掏找到便當的剩飯剩菜，吃飽之後，就沿著公園旁的小路走，走著走著，來到一條機車聲較少的巷子，一個平平涼涼的長方型厚鐵板放在龍眼樹下，正適合當夏夜的涼床，於是，阿興就在鐵床上睡了沈沈一覺。

阿興在睡夢中，發現自己變成了一隻豬，肥肥胖胖躺在豬欄裡等著被宰的大肥豬。

「有隻豬！有隻豬！」一個稚嫩的喊聲傳來，阿興嚇得跳了起來。

天色大亮，原來是早上了。一個方頭大耳的男孩指著阿興得意的叫著：

「有隻豬！有隻豬！」阿興低頭看自己的褲子，依舊是髒兮兮的黑色褲管，灰撲撲的汗衫，自己分明是一個大男人，為什麼那男孩叫自己是隻豬呢？

「有隻豬！哈哈！有隻豬！」男孩指著阿興的臉哈哈大笑，阿興抱著頭趕緊背過身去，滿臉羞愧。

阿興想起小時候，自己也是一個聰明伶俐，人見人愛的頑童，由於父母的溺愛，懶惰成性，以致於長大後一事無成，整天遊手好閒，當父母去世之後，阿興把家產變賣花光，就變成現在這個樣子了。

阿興回憶完往事，肚子也不知不覺清醒了，開始咕咕咕咕的唱著饑餓歌。咦？好熟悉的味道，這是什麼東西的味道呢？

是豆漿！阿興全身細胞都雀躍起來了。

「小光，娃娃車快來了，你快把書包背好，上學吧！」一個蒼老沙啞的聲音從背後傳來，阿興的頭埋得更深了。

「爺爺，有隻豬！你快把那隻豬趕走。」小光興奮的聲音，讓阿興更加無地自容了。如果不是背後那香香甜甜的豆漿味拉住他的腳，他一定起身逃走了。「可是，如果有熱熱甜甜的豆漿喝，被喊是隻豬，又有何妨呢？」阿興想。

一部娃娃車駛進巷子，停在阿興背後。

「噢！」老人的聲音停頓了兩秒，「你快上學，阿公來趕走那隻豬。」

「一定呵！」小男孩蹦蹦跳跳上車，車子開走了。

老人的腳步聲走遠，又慢慢走近，還多了一根棍子擊地的聲音。阿興開始緊張了，他全身神經繃緊，準備接受老人無情的驅趕。

沙沙沙沙，阿興聽到背後不斷傳來龍眼樹葉的聲音。





「這個老傢伙是要折樹枝來打我嗎？」阿興不安的想。

撲撲……一個婦人騎著一部載滿紙箱的機車停在阿興前面。

「少年仔，你站起來幫我看看一下那些紙是多重，我在忙著哩！」老人拍了一下阿興的肩膀，阿興回頭，看到老人原來是個矮胖的禿子，老人往龍眼樹幹旁邊一根鐵桿上的黑鈕按了一下，鐵桿上面的一個方形塑膠盒出現了紅色電子數字「58.5」

阿興嚇了一跳，原來昨夜自己睡在人家的電子大磅秤上。

婦人把紙箱從機車卸到厚鐵板上，塑膠盒上出現了數字。

「十八。」阿興說。

「今天一公斤三元，十八公斤是……」老人的心算能力好像不大好。

「五十四元。」阿興忍不住說。

「五十四元？對，就是五十四元。」老人一臉驚喜，放下手中打著龍眼樹葉的鋤桿，掏錢給來賣紙箱的婦人，口中交代著阿興，「你幫忙把紙箱抬到那裡放整齊。」

「你是我的頭家嗎？敢命令我？」阿興原本想噙老人一句的，但看他是一個老人，也懶得和他吵。

阿興順著老人指的方向望去，才看到背後是一個鐵皮屋的大倉庫，倉庫裡堆著各式各樣的回收物，舊衣服、紙類、鐵鋁類……都整整齊齊的分類擺放。

原來，這兒是一個資源回收中心。

老人又催：「少年仔，手腳快些，那邊又有客人來了。」阿興回頭一看，

果然是部載滿回收物的藍色小貨車等在婦人的機車後頭。

這巷子不寬，停了一部汽車，其他的汽車就不好過了。阿興一緊張，端起過磅完的紙箱就往倉庫跑。阿興跑著時，聽到婦人的聲音：「頭家，你在摘龍眼啊？」

「不是啦！我孫子說樹上有蜘蛛，我在打樹上的蜘蛛網啦！」

阿興聽了，心頭一熱，「原來是『有蜘蛛』，不是『有隻豬』。」

阿興突然全身起了勁，竟跑了起來。

阿興回到磅秤邊時，婦人已走，貨車司機搬著不同類的回收物到磅秤上，老人看著電子秤上的數字算著錢。

「少年的，幫忙把秤過的搬到倉庫擺好。」老人一邊喚著阿興，一邊算著錢，「紙二十五公斤是……」

「七十五元。」阿興又搶著幫老人算出價錢。他搬起廢紙，頓覺腳步輕盈不少。

當阿興從倉庫跑回來，聽到老人喃喃算著：「舊衣一公斤八元，二十公斤是……」

「一百六十元。」阿興說完，自動拎起過磅完的舊衣、保特瓶快步往倉庫送。

當阿興跑回磅秤邊時，貨車司機已經拿到錢，回到駕駛座了，他對著老人喊著，「頭家，你有睏飽呵？今日的頭腦好像鈍鈍的，算錢愈算愈慢了。」

「人老了，不中用啦！」老人憨笑著。





貨車才走，接著又來了一個老婦人，拖著一菜籃車的舊報紙走過來，阿興不必老人吩咐，自動就上前去幫忙。不到二十秒鐘，就完成老婦人的交易了。

「頭家，你新請的這個少年不錯呵，手腳挺快的。」老婦人說，

「是呀！不但手腳勤快，數學也很好。」老人的誇讚，讓阿興的心情飛躍到了雲端上。

資源回收站一直忙到快中午，兩人才有喘息的機會。老人這才想起什麼似的，拎起龍眼樹下的茶壺，倒了滿滿一碗豆漿給阿興，充滿歉意的說：「哎呀！早上原本想請您喝豆漿的，一忙起來都忘了，豆漿也冷了。」

「沒關係，冷豆漿也很好喝。」阿興又餓又渴，一碗接一碗，才一會兒就把整壺豆漿喝光了。

老人說：「我原本請的夥計當兵去了，你要不要留下來幫忙？我供吃住，還有工資給你。」

阿興瞪大眼，這邀請來得突兀，他反應不過來。

「這給你去理個頭髮，順便買兩個便當回來。」老人掏了一張五百紙鈔給阿興，「然後去倉庫挑幾件中意的舊衣，再洗個澡，包你又是一個大帥哥。」

「謝謝！謝謝！」阿興又驚又喜的接過紙鈔，他早已忘了上次碰過面額這樣大的紙鈔，是在何時何地呢？

傍晚，阿興和老人忙著工作時，男孩回來了，他看到工作中的阿興，開心的拉著老人問：「阿公，你請到新的幫手啦？」

「是啊！阿成哥去當兵了，這是阿興哥，跟阿興哥問個好。」

「阿興哥好！」男孩亮著眸子問，「阿興哥，你會不會玩線上版的『天堂程式』？很好玩呵！」

「天堂程式？」阿興抓抓頭，尷尬的笑著，「沒聽過耶，我已經好久沒碰電腦了。」

「噢！」男孩挺失望的，「那我要回房自己玩電腦了。」

男孩走到一半，突然回身問老人：「阿公，早上的那隻豬，你趕走了嗎？」

「那蜘蛛哇？趕走太可惜了，阿公連蜘蛛網都回收來賺錢了。」

「蜘蛛網也能賣錢嗎？」男孩疑惑。

「那當然，在阿公的手裡，什麼都可以賣錢。」

「阿公，你真是太厲害了。」男孩對老人豎起拇指。

「你忘了，阿公是專門做哪一行的？」

「資源回收。」男孩說完，突然笑了。

阿公看著阿興，兩人也跟著笑了。





殘羹

陳書怡 入圍

——
碗殘羹，一天的分量，沉甸甸地。

他捧著那碗殘羹，小心翼翼地走到牆邊坐下，輕啜了一口。不燙，已經冷了。他又喝了幾口，然後用紙板蓋上。剩下的是明天早餐和午餐。

他一直在流浪。帶著一件蠶絲大衣，一雙黑皮鞋，一套白色西裝，現在它們全部都在當舖裡。身上唯一值錢的，剩下這只從回收廠偷來的綠色塑膠碗。

——他叫街友，外號是乞丐，名字沒有了意義。

從前的財富都消失了，現在他縮在紙箱裡，那印著他從前公司名字的紙箱裡。上面沒有他的名字，只有那個從世界上消失的公司名字，從經濟部登記簿上被劃掉的名字，以及畫著甜美鳳梨的圖樣。

他曾經擁有一大片的果園，在那個以農為業的年代裡，從父親手中接過的土地權狀，被他珍貴地放在錦盒中，放在銀行的保險箱裡。

果園裡種滿了鳳梨，那是他的寶貝。果園裡還有近百位婦女與少年郎，那

是與他一起打拼的兄弟。果園旁有兩棟農舍，小的是他的家，一幢簡單的三合院，左右護龍住的是兄嫂和兩個弟弟，繼承了父親的他和妻子則住在大房裡，二房住的是他那三個孩子。另一個大農舍是後來蓋的鐵皮屋，那是放置工具與鳳梨收成後集中擺放的地方，也是讓工人們休憩乘涼用的地方。

豐收的日子，他和所有人一起將鳳梨分批包裝、送上車，然後送鳳梨去坐船或各個果菜市場。也將品相不好的鳳梨送去工廠，做成蜜餞和糖果，然後再貼上公司的名字，送去雜貨店販賣。

那是他最甜美的寶物，但現在只是殘破的一張畫。

他發著抖，今天比昨天更冷。為了忘記寒冷，他認為要快點睡著比較好。

「喂！大哥！這邊不能睡覺！」一個身穿警察制服的男人搖醒了才剛睡著的他，甚至掀開了他的紙箱。

「啊——」他無意義地發出聲音，然後坐了起來，第一件事是轉頭看那碗殘羹，確定它還在。

「今天這麼冷，你不能睡在這裡。我帶你去收容中心。」警察的語調並沒有任何溫情可言，或許因為他也只是收到報案才過來而已。

他端起殘羹，將紙箱夾在腋下，然後才站起身。

「紙箱不要拿了！那邊有棉被的。」經過垃圾筒的時候警察抽去了他的紙箱，隨手往垃圾筒邊放。

他怔怔地望著紙箱上的鳳梨，他甜美的寶物。

默默地，他伸手將紙箱拿回，這次變成抱在懷裡。





警察並沒有理會他，也不再搶去他的紙箱，繼續帶著他往警車走。

「收容中心隔幾條街就到了，你帶他走過去就好啦！」在警車駕駛座上的警察對著帶著他走過來的警察這樣說著。

「大哥我們再走一下就到了。」那個警察沒有向車內的警察抗議，而是繼續帶著他走在人行道上。

其實他們走了快二十分鐘。因為天氣冷讓他的腳步頗慢，瑟瑟發抖的身體讓腳不聽使喚。

「大哥你等一下。」警察突然這樣說完後就往超商走進去。

他在超商外蹲了下來，心想究竟還要走多久，難道不能讓他就在這裡睡覺嗎？再不快點睡著，他會一直感覺到冷。

路過的人朝他丟了一枚十元硬幣，他反射性地前後搖著身體表達感謝，然後伸手從地上撿起，看著那枚硬幣，他想到了從前。每次果園豐收，他就帶著鳳梨和工人們一起去義民廟大拜拜，那時候總是會有不少聽到風聲的乞丐和小朋友來，而他就會將拜拜的食物分送出去。他會給乞丐一些錢，給小朋友一些鳳梨糖果。那時候那些乞丐也會像這樣搖動著身體說謝謝。

「大哥，走了。」警察從超商出來，將手裡的關東煮交給他，然後拿走了那碗殘羹。

「啊……那是我明天的早餐……」他伸手想要拿回，如果警察把它丟掉或倒掉，那他明天又要餓著一整天了。

警察低頭看手上的破碗一眼，然後說：「我先幫你拿著，你先吃熱的。這

個到收容中心我會還你。」

「……謝謝……」他連忙點頭道謝，抱在手心的關東煮熱得燙手。

「你快吃啊！那個就不要放到隔天了。」警察邊走邊催促著他，他再一次道謝後才將關東煮拿近嘴邊喝了一口。

兩隻黑輪和滿滿的一碗湯，比殘羹還熱。

身體熱了，走起路來也輕快多了。他們又走了十幾分鐘。

在收容中心門口，那警察手插在腰間，一臉無奈的和他們說了幾分鐘。他隱約聽見了天冷、客滿這些詞兒。手裡曾經裝著熱湯的紙碗都涼了，警察還是和他們在說話。

他在收容中心前蹲下，抱著紙箱，邊摸著上面的鳳梨邊等待。

後來警察又帶著他繼續走，警察說那間收容中心因為天氣冷所以客滿了，連走道和大廳都睡滿了人。

寒流來襲的夜晚，要找到溫暖的地方睡本來就不容易。

他想起以前，他讓幾個乞丐到大農舍裡去睡，還拿了乾稻草給他們蓋，結果有個乞丐隔天被發現還是凍死了，他只好替那乞丐作了法事，也供在義民廟裡。

「真是！」警察罵了一聲，然後停下了腳步。

大概是累了。在這麼冷的天氣裡，一整個晚上帶著他四處走，應該也快受不了了。

「今天先睡我們警局好了。」警察說著，然後帶著他轉方向。





雖然又走了十幾分鐘，但那警察真的帶他進了警局。

「收容中心都滿了？天啊！」他聽見幾個警察不可思議地喊著，然後說要打電話問遠一點的收容中心，如果問到了就開車載他過去。

「讓他睡局裡啦！明天早上再去找啦！」帶他回來的警察這樣說著，但似乎無法得到所有人的同意。他們都認為要早點安置比較妥當，日後也比較好解決三餐問題。

「我帶他去洗澡，小豪和阿強拿我的被子去第二偵訊室。」那個警察不顧其他人七嘴八舌的意見便這樣說了。

警察領他穿過警局的中廊，經過了擁擠的小廚房，後面是警察的休息室。他被帶到了裡面的盥洗室。

「隨便洗一洗也好。你把衣服換下來我拿去洗，明天再還你。」

「那……我今晚要穿什麼？」

「反正你先洗就對了。」那警察將他推進去，順手將門給關上。

他聽見警察離去的聲音後，望著蓮蓬頭許久。

很久沒有洗過澡，全身上下發散出的臭味就和以前廟口的乞丐一樣。那個警察是好人，收留了他，但他身上實在很臭，所以警局裡的人不甚願意。他將紙箱放在門邊，脫下衣服，拿起香皂，躲在蓮蓬頭下洗，從頭到腳，他不能弄臭了那個警察好心拿來的棉被。

洗著，他哭了。

『好心不值錢啊！』他的兄嫂這樣說，然後拿出從銀行領出來的地契，告

訴他，他們打算把地賣給政府。

「你看！現在進口的東西多，出口的東西少，老天爺又不挺咱們作農的，三不五時作災害，讓咱們家的鳳梨一年比一年收得少、賣得少。再看看那些人，他們賺了錢，一個一個搬去都市裡發展，誰還留在這裡收鳳梨？老弟啊！你要看開點、看遠點，現在政府要收地，咱們就快點賣了，我們家不可能永遠靠鳳梨的啦！把地賣了，拿了錢去投資房地產不是挺好？還是你要去作點小生意也行，總之這種從土裡種黃金的事該放棄了啦！」兄嫂一人一句說著，然後兩個弟弟也附和著，連他的妻子也參與其中。

「爸！我們大家一起去市區裡找間透天厝住吧！市區裡很好，交通方便，你孫子也快有了，將來還要在鄉下過活嗎？你要他們也跟著你在大熱天種鳳梨嗎？我們去都市吧？」三個孩子和媳婦望著他，沒有人站在他那一邊。

都市很好、都市很好，大家都這樣講著，但就是沒有人說他的鳳梨很好。搬到都市裡後，兄嫂和兩個弟弟他們拿錢去作生意，從此過年過節也見不到面。三個孩子的孩子出生後，開始想要各自擁有空間，於是留下了他和妻子，他們也各自發展，最小的孩子甚至出國去留學，在那裡拿到了新的身分。

都市很好、都市很好，結果這裡只有孤獨。

妻子的喪禮只有三個孩子出現，媳婦和孫子忙得無法參與。

「爸，你輪流住在我 and 弟弟家吧！」最大的孩子這樣說，第二個孩子露出為難的表情，支支吾吾地說：「我老婆她有點不太適應外人。」於是三個孩子大吵了一架，最後他選擇了老人院。





老人院的董事長捲款潛逃，老人院因此倒閉，那是在一覺醒來後的事。他每天都一邊洗澡，一邊聽著外面討債的聲音，直到老人院被查封，仍沒有人來接他轉院或回家。

從那時候起他就在流浪。

「好心不值錢啊！」兄嫂說得話像詛咒一樣地纏繞著他，讓他無法忘記。警察拿來了他的毛衣和休閒服，說要送給他。他穿著乾淨溫暖的厚衣服，抱起紙箱，跟著警察到偵訊室。椅子被收到一旁，桌上鋪著一條棉被，上面還放著另一條厚棉被。

「今天晚上你將就一下睡這裡。」警察拖了張椅子，將那碗殘羹放在上面。年輕人，好心不值錢啊……

一邊這樣想著，他爬到了桌上的棉被裡，縮在其中。

警察留了盞小夜燈給他，然後走了出去。

「……謝謝。」他在棉被中低聲啜泣地說著，但那警察似乎並沒有聽見。隔天一早清晨醒來，他拿起那碗殘羹，已經發酸發臭，但他還是把它吃掉了一半，剩下的是午餐。

他走出偵訊室，外面就是警局的辦公廳，所以每個人都能看見他走出來。

「阿伯！你等一下，昨天帶你來的人出去巡邏了，等他回來再帶你去收容中心。」一個年輕警察面無表情地說著，然後指著一旁的椅子：「你先坐一下。」

他看了牆上的時鐘，現在是早上五點半，外面的天還是黑的。

坐在警局裡，他再度想起了那個死在大農舍裡的乞丐。
「好心不值錢啊！」
端著殘羹，夾著紙箱，他蹣跚地走出警局。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惡魔蘿莉塔

王盈雯 入圍

當

那一夜，彩繪天窗外飛越過漫天煙火，他看著地上動也不動的女人屍首，他以為自己終於解脫了。

時間是晚上九點半，地點是老家大洋宅；此時，所有人都在慶祝當家老奶奶的七十大壽，準備迎接九點半準時上演的煙火秀，所以，絕對沒有人會發現，洋宅頂樓書房發生了一件謀殺案。

但是他大錯特錯，當他抬起頭，一個嬌小的人影落入他眼簾。是他的十歲姪女，一個名叫蘿蘿的小女孩。

蘿蘿玻璃般的大眼睛反映著蹲在地上的他，及身後染血倒地不起的女子；她的視線或許因為過於恐懼而顯得冰冷，面容或許因為太過驚訝而僵硬。她美麗豐碩的櫻唇微張，似乎正要尖聲叫嚷。

他的震驚與恐懼絕對不下於她，他努力讓扭曲的五官擺出平常的友善：「莉蘿，乖，不可以叫！嬌嬌只是跌倒暈過去而已，妳如果大叫，會害她更緊張，流更多血……」

他舉著染血的匕首，一步步踏上樓梯，慢慢靠近她。趁著二十分鐘的煙火秀尚未結束前，他必須順便解決這個小女孩。雖然可憐，但是也沒辦法，誰叫她看見他殺妻的畫面呢！

莉蘿似乎相信了他的話，她只是站在階梯平台上，動也不動的凝視著他，甚至眼睛也沒有眨一下。

再三個階梯，他的匕首就可以刺入她的胸膛。此刻的他完全壓抑住自己對她的疼愛之情；此刻就要脫離地獄生活，他不可以心軟，不可以慈悲，他不可以讓這個小女孩毀掉自由的希望。

此刻牆上的掛鐘指著九點四十五分，還有五分鐘，煙火秀就要結束了！五分鐘，來得及讓他摀住她的嘴巴行兇。

忽然間，莉蘿甜美嬌嫩的嗓音響起：「今晚節目有更改，煙火秀只表演十五分鐘喔！」隨即，她給他一個天使般純真動人的甜美微笑。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他一愣，果然方才震耳欲聾的炸砲聲瞬間止息，四周圍又恢復了平靜，庭院內的賓客交談聲隱約傳來。

他訝異的瞪著她，最讓他意外的，不是提早結束的煙火秀，而是莉蘿的表現。她說這段話，彷彿在暗示他，她早已知道，他想趁煙火秀期間動手殺她；更令他寒毛直豎的，是這個孩子完全不感到害怕？

莉蘿持續笑著，她的笑容卻讓他感到無比的陰森。現在如果下手，樓下賓客勢必會聽到莉蘿的喊叫聲；不過，只要他跑得快，還是可以擺脫殺人的嫌疑。窗外那株巨大濃密的樹木，可以讓他在下手後立刻回到庭院與其他賓客混聚一堂。

他平日有登山攀岩的習慣，憑他的身手，在五分鐘內若無其事的回到庭院，絕對不是問題。

所以……還是動手……嗎？

「你如果把刀子刺入我身體，我會立刻大喊你的名字。我會在死前，用盡全身的力氣，告訴全世界，是親愛的小叔叔殺我的。」莉蘿依舊甜甜的笑著。

他身體完全僵硬，臉色發白的他難以置信的望著莉蘿，作夢也想不到，一個八歲的小女孩面臨死亡威脅，會說出這種話。那麼，他該怎麼辦呢？往後下半生，就在牢裡度過，不，他會更淒慘，這個家族不會輕易放過他，他一定會淒慘的被處以極刑。

「不過，如果你把匕首交給我，我會幫你藏起來，連同這件事一起隱藏。沒有人會知道，我的叔叔殺了自己的妻子。因為，這是莉蘿跟叔叔的秘密喔！」莉蘿眼眸笑的彎彎的，彷彿在玩一場很好玩的遊戲。

她伸出可愛的小手掌，示意要他交出匕首。

他遲疑的望著她，他可以信任這個聰明伶俐到讓人毛骨悚然的小女孩嗎？

「妳不怕叔叔嗎？」他終於可以發出聲音：「我殺了嬸嬸，你不害怕？不會覺得叔叔很可惡？」

莉蘿依舊笑得燦爛：「跟嬸嬸比起來，我比較喜歡叔叔嘛！來，把匕首給我，不然再過不久，大家就要開始找我了。」





他還是猶豫了幾秒，終於，他把手上的匕首交給莉蘿。莉蘿飛快的轉身，俏皮的模樣跟平常玩遊戲沒兩樣：「叔叔放心，莉蘿會小心保管這把匕首的。」

事後回想起來，他早該知道莉蘿的心意不單純。兇器不該保存，應該要丟棄才對。可是那時候他因為殺人太過驚慌，手足無措之下只好做出這種愚蠢的舉動。

他依照計畫沿著巨樹回到庭院，沒事般跟其他人寒暄問候，沒多久莉蘿也拿著從房間內抱出來的熊寶蹦蹦跳跳的跟其他孩童打鬧玩樂。他不時偷瞄莉蘿，莉蘿卻再也沒瞧他一眼。

待十一點，宴會完全結束，打掃的僕人才在書房發現他妻子的屍首。接下來的場面就跟他料想的完全一樣，驚慌的眾人，飛奔而至的警察，傷心哭泣的親友們。

他也眼眶泛紅，假意悲傷的接受警方盤問。

「我妻子在七點多，因為身體不適，所以返回臥室休息。我送她回房間後，就回到庭院跟大家在一起。」他語音哽咽，狀似痛苦。「早知道會發生這

種事，我就該留在房間陪她的。」

「杜先生，請問九點半至十點間，你人在哪裡？根據賓客們的證詞，你似乎沒有留在庭院跟大家一起觀看煙火。」

他心中一驚，一時語塞，忽然間，莉蘿跑過來握住他的手。

「叔叔陪莉蘿在房間找玩具。」莉蘿拿著手上的許多玩偶：「人家找不到芭比，所以拜託叔叔陪莉蘿一起找。我們找了很久，還看到煙火在我窗外響起，叔叔，你說是嗎？」

因為莉蘿的這段言詞，讓他僥倖脫離殺人犯的嫌疑，可是從此之後，他卻掉入更險惡的深淵。

唯一知曉他犯案的莉蘿，總是趁著無人時，不斷的提醒他這段罪行；而且她總是拿這件事情操控他，逼壓他，把他當成奴隸一般控制他的日常生活。

「叔叔，我下午想去吃冰淇淋，請你三個小時後，開車準時出現在我校門口。」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莉蘿，不是還要上課？況且，我人在曼谷出差……」接到莉蘿的電話，他簡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我就是想蹺課，才要你來接我。你如果不來，三個小時後，新聞頭條就是知名青年企業家殺妻的真相。」她頓了頓：「別忘了！那把匕首還在我手上。」

因此，他必須推卻重要的會議，跟大客戶失約，並背負上司們嚴厲的譴責與隨之而來的嚴重處罰，沒命似的趕到機場，對航空公司地勤吼叫，只為了匆忙回到這個城市，載一個小女孩去吃冰淇淋。當車子準時在三小時抵達校門口的那一刻，他幾乎來不及呼吸。

類似的例子多到數不清，最令他深惡痛絕的，是莉蘿總是故意在家族聚會上拋些別具深意的話語。

「唉！要是嬋嬋還在就好了，人家最喜歡吃嬋嬋煎的蛋捲了。」

「莉蘿，別胡說八道。」

「真的嘛！話說回來，警察好沒用，到現在還抓不到兇手……」

有一回，莉蘿的十五歲生日，他因為下雨延誤班機而差點來不及回家看莉蘿切蛋糕。莉蘿早就言明，每回的生日他非到不可，即使是在北極也要立刻趕回來。旁人一直以為是叔叔疼愛姪女，只他一人有苦難言。

當晚，他淋著大雨，拎著禮物推開大門，只見那把匕首赫然放在桌上，旁邊有一大堆人。

「莉蘿，哪來的舊刀子，好髒，噁心死了！快丟掉！」匕首上的鮮血早已呈現暗黑色，放在壓克力的透明箱子內。

「不行，這是明天學校話劇要用的道具。想知道我們演什麼嗎？是一齣懸疑劇，講一個男人殺妻的故事……」

他心臟差點停止，連忙送上精心挑選的禮物。

「莉蘿，這是叔叔在日本買的手工髮飾，叔叔幫妳戴上，一定很漂亮……」他倉皇的掏出蝴蝶髮飾，扣住她柔軟的髮髻。那一刻，他真有扼住她脖子的衝動。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妳為什麼老是這樣對我？」深夜，他溜到她臥室，凶狠的質問她。

「叔叔，我不明白你在說什麼耶！」蘿莉張著無辜的大眼睛看著他，她越來越美，卻也越來越任性邪惡。近來她某些無禮的要求，幾乎快把他逼瘋。上一個星期，她打電話給他，得知他跟某個女友在一起，當場逼他動手掌摑那位女性。

「妳就跟妳嬌嬌一個樣！」他忽然洩氣，所有的怒意盡消，只是疲憊的坐在地上，不發一語。

名義上，他是叔叔，是這個大家族的小兒子，可是誰都知道，他只是被領養的，一個不被看重的人罷了！他的妻子是他的表妹，老奶奶最疼愛的娘家小輩，跟蘿蘿有血緣關係，兩人長相甚至有點相似。

結婚前，他就非常不喜歡那位嬌蠻跋扈，老是不起他的表妹，可是家族長輩還是逼他娶她。結婚之後，她無止盡的要任性，耍脾氣，甚至在外廣交朋友，還為不認識的男人拿過兩次孩子。

這些，他都一忍再忍，到最後，他終於壓抑不住了！他要求離婚，她卻死也不肯答應。

「憑你也想甩掉我？也不照鏡子瞧瞧。」妻子嗤之以鼻。

「妳可以跟大家說，妳對我感到厭煩，想踢掉我。」他耐住性子：「妳就放我們自由吧！」

「先提離婚的人，分不到多少財產，你以為我是傻瓜嗎？」妻子不斷嘲笑著他：「我會嫁給你這個窩囊廢，還不是看在遺產的份上？即使沒有離婚，我還是在玩得逍遙自在，我為什麼要離婚？自由？我很自由呀！」

他再也忍耐不下去，終於，他殺掉了她。他不愛她，可是他對她總是有幾分感情與眷戀，所以他仍然感到痛苦。

只是他沒有得到想像中的自由，他依然被困在這個家族的牢籠中，任憑莉蘿這個小女孩玩弄。

「莉蘿……」他哽咽的叫喚她的名字，終於，他哭了！八年來所有的情緒，終於都宣洩而出了！「隨便妳要不要告訴其他人，我不想再被妳控制了！」他抱著膝蓋，痛哭流涕，哭的像個孩子。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莉蘿微微吃驚的看著他，隨即站起來，溫柔的抱住他：「傻瓜叔叔，莉蘿怎麼可能真的出賣你呢？人家只是喜歡偶爾開玩笑，沒想到你當真了。」

她少女溫柔的身軀壓住他的背部，他可以感受到她溫暖的體溫及髮際的香氣；一直以來，他都覺得她很可怕，可是也很美，此刻的她，更是美到不可思議。

她在他耳邊輕聲細語：「叔叔，你答應人家最後一個條件好不好？之後，我就完全忘掉這件事，你想離開家去任何地方，我都不會攔阻。」要不是被莉蘿牽制，他早就長居海外了！

莉蘿拿起匕首，交還他：「這個也可以還給叔叔。」

他疑惑的收起匕首：「妳要我做什麼？」

莉蘿羞怯的脫掉外衣，露出玲瓏的身段：「抱我。」

他一楞：「不行……我……」

莉蘿：「叔叔，你還不明白嗎？長久以來，人家一直喜歡叔叔，所以才故意讓你困擾。」她雙眼一紅：「可是沒想到害叔叔那麼痛苦。」

莉蘿喜歡他的確，他早就隱約猜到，莉蘿對他的佔有慾異常的濃烈。可是，要他抱一個自小看到大的孩子……

莉蘿脫下緊剩的內衣，走過來，緊緊抱住他，吻著他。終於，他再也受不了誘惑，也摟住她，兩人在床上熱烈擁吻。

清晨，陽光透入簾幕縫隙，莉蘿睜開眼睛，爬起來穿好衣服，梳好頭髮，撿拾床下的匕首，以及自己染血的內褲。十分鐘後，所有家人會聚集在早餐桌，到時候，他們將聽到兩件石破天驚的消息，一是嬸嬸死亡真相，二是叔叔強暴她的經過。

她推開房門，準備走出。臨走前，她回望著床上仍舊熟睡的叔叔一眼。

「對不起，叔叔，誰叫你想要逃離我呢？」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盲

游善鈞 入圍

她

不是文盲，但總被丈夫嫌大字不懂半個，簡直活脫脫是個現代草包。

（為什麼要這樣對我吼呢）她斜歪著頭思索，而後想到這或許就是所謂的疑惑。反正打從一開始，便沒冀望得到解答。她不再想了，大步跨進孩子們的房間，那段早已和自己徹底無關的時空。

窗簾向兩側拉開，室內一片光明；也許是陽光灌注而入的緣故，木質地板蒸散出淡淡的乾燥香氣（這氣味讓她忽地有種恍若置身森林的錯覺）。兩張厚重並且價格不菲的原木書桌併排面朝窗口，右手邊的書桌是兒子的，一如往常，整理得纖塵不染；至於左手邊書籍雜亂無章散落滿桌的，則是目前就讀小學二年級的女兒的傑作。

她無法理解（對了這時候應該斜歪著頭），為什麼兩人明明只相差一歲，生活態度卻如此天差地遠。

（待會兒再整理書桌吧）在心中決定好打掃順序後，她一把抓起擱置角落的吸塵器，解開糾纏在一塊兒的蛇長頸子，扳開開關。也許是不甘願被擾醒，機器不耐地發出轟隆轟隆的聲音，房間立刻鼓譟得像座音箱，聽久了直教人感到心煩。

其實已經很乾淨了，她知道，這裡已經很乾淨了。於是她頓時成為洩氣的皮球，吸塵器從乏力的手掌脫落——砰咚——機器砸摔在地，自她身上解體，整座森林發出劇烈聲響。意外地，她覺得很好聽。

睜開眼，才發現那僅僅是不切實際的幻想。

習慣的，仍然是按表操課。她迅速清理好地板，將吸塵器放回原位後（接下來輪到整理書桌），她走向左手邊的座位，開始收集從架上脫隊的書本。她將書籍按照尺寸大小一一堆疊起來，當抓起被壓在最底層的書本時，她條地停下了動作——生字簿——她花了一些時間，才拼湊出這三個字的確切涵義；脖子擠出幾層皺摺，悠悠抬起頭，向外望去，玻璃窗所框出的柏油路面空無一人，彷彿全被炙熱陽光給蒸發了一般。

視線拉回眼前的簿子，用拇指和食指輕輕銜住滑質封面，仔細印下自己的指紋，深深地吸了一口氣，以為是吐出氣時偶然吹開了頁面。

映入眼簾的，除了範本規規矩矩的油墨字外，空無一物。沒有任何筆跡。她先是愣了一下，接著才想到最近剛開學，難怪會什麼都還沒寫。她這麼想著，準備闔上書本，卻又突然將書本整個攤開，抓起一旁削得銳利的鉛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她開始寫字。以極淺極輕微的力道素描每一個字的輪廓，她覺得自己已經很長一段時間沒有像這樣寫字了（是從什麼開始的呢），就好像一睜開眼便成為這種狀態；她忽然有股篤定的直覺，並以為自己也許真是這樣——鈴鈴鈴——驟然響徹的電話鈴聲，著實讓她嚇了一大跳，不小心在簿子上割出一道狹長尖銳的痕跡。

當她終於回過神，慌忙奔向隔壁寢室，一把抓起話筒時，對方已經掛斷了電話。

——嘟嘟嘟——她側耳傾聽那過於規律的電子聲響，想像一顆顆鮮明立體的粒子在自己耳裡相互碰撞擠壓。想像對方掛上電話，斜歪著頭的模樣。眨了眨眼睛，她用雙手使勁按壓眼皮；不知道是什麼原因，總覺得最近眼睛很不舒服（也許是因為疲勞過度吧），她訕訕地想，俐落地掛上話筒，跨出了房門。



家庭主婦的時鐘，就是家人。她總是這麼以為，並在家人出門後啟動開關，準時得像是這才活了過來（接下來輪到其它地方的地板了）。很奇怪（趕緊斜歪著頭），她不懂為什麼只有孩子們的書房特別選用木質地板，而家中其餘地方則都鋪整面目相同的白色瓷磚。

她決定暫時不思索這個問題，抓起一旁的抹布（一個水桶和兩條抹布，這是她擦拭地板時的標準配備）；儘管市面上販賣許多不斷推陳出新的清潔用

具，但如果是瓷磚，她還是喜歡自己動手擦。一塊一塊，慢慢地擦。首先是客廳。

她蹲了下來，將毛巾浸入水中，乾燥毛巾在掌中逐漸變得潮濕沉重，色澤也因著飽含水分而愈顯黯淡。擰乾後，俯下身子，她開始擦拭（動作規律得像是運動一樣，一旦養成了習慣，就難以戒改）。當她跪爬到沙發附近，發現椅腳周圍點綴著一小點一小點的菸灰，淺淺淡淡的，彷彿盜磚起了雞皮疙瘩。

她停下動作，斜歪著頭這灰燼究竟是怎麼產生的？家裡沒有任何人抽菸（唯一會抽菸的丈夫，不也在好幾年前就將於菸戒了嗎），應該是這樣的，她想。凝視著那頭皮屑一般的細碎菸灰，她的眼睛逐漸模糊，將抹布深沉入水底，緩慢扭擰。



那是徵兆之一。她知道自己也許真的生了病。

擦拭著廚房的地板，她想起昨晚吃晚飯時，吃到了好幾把略帶苦味的菜（怎麼會沒有挑出來呢）；她試著回想當時洗菜的情形，大概是黃昏時刻吧，一切皆如此朦朧龐龐，怎麼也看不清楚。

也許她的家人，也吃到了那些略帶苦味、熟爛枯黃的菜葉，但他們卻沒有任何反應，只是一如往常地埋首用餐，（顯而易見的寬容，才是最大的傷害）誰說她什麼也不懂。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將廚房瓷磚全數擦淨後，早上的工作至此算是告了一段落；將髒得徹底的抹布扔進水桶，她在尚未完全乾透的地板上躺了下來。瓷磚的冰涼觸感，立刻刺穿透薄的衣裳扎入她的背脊，使得背部細細麻麻的，進而潮濕了她的身體。若是繼續維持這種姿勢，也許會發霉；或者，長成某種從未聽聞的草類。她緊緊按壓住眼皮，想著這種形容，突然失聲笑了出來。

聽到自己的笑聲，她倏地想起一則童話故事，思索倘若人魚公主當初用來交換雙腳的並不是她的聲音，而是視覺，那麼，會不會因此獲得幸福？想著想著，她又笑了出來（如果沒有視覺，人魚公主又怎麼會愛上王子呢）。聽著自己的笑聲，她緩慢睜開了眼。讓廚房只是廚房。

午餐是泡麵。若是泡麵的話，美味與否則和視力無關。

她一面吸吮飽含湯汁的麵條（為了營養均衡，還在裡頭加了一顆蛋），一面隔著餐桌望了出去；在一大叢茂盛芒草後面，能看見後排人家的房子。大概是隔壁太太說的吧，她記得其中一戶的女人，似乎因為患了青光眼，視力嚴重受損，迫不得已只好辭去原本的工作（這種命運，會不會和自己也是鄰居？那麼，當身為家庭主婦的自己失業後，又該做些什麼才好呢）。她機械式地咀嚼麵條，漫無邊際地幻想著；這會兒，也許是起風的緣故，芒草忽地擠壓彼此，整塊搖晃了起來，彷彿形成一塊巨大的毛玻璃，讓後面的房子全變得霧濛濛一片。

她失神地注視了好久，直至視線模糊到無法繼續聚焦，回過神來才愕然發覺，稠黃油膩的湯汁凝固在碗的邊緣，形成一層褐色薄膜，在空氣中滲發出微

微異味。

她似乎打算就這麼袖手旁觀，讓那層膜能夠仔細裹在自己身上——啪搭——那是她感到陌生的聲響，那些屋子裡的其中一扇門忽地打了開來；一名身穿淺灰色洋裝的女子從裡頭踏了出來（芒草擋住了她的下半身看不見她的高跟鞋），她破繭一般挺直腰桿，站起身，走出廚房。她想，將地板全部擦拭乾淨後，再處理其它問題吧！

從以前開始，她就無法一心兩用，譬如若是有人在看電視時和她說話，她便会突然變得像是不識字似的，以為那些對白只是毫無意義的圖形排列（曾經，好幾百萬年以前，人們也是用這種符號對話的吧）；這麼想著，她又無法理解那個人到底想和她說些什麼了。



當她再度意識到自己的動作時，她已經踩在階梯上了。

一樓的清潔工作結束後，就只剩二樓的神明廳和三間臥房（按照慣例，得從客房開始）。她暗自盤算的同時轉向了右側，打開房門；房內擺著一張以米白色為基調的雙人床，床的對面則是龐大的松木衣櫥，佔據了房間大部分的空間。

她抽了抽鼻翼，樟腦油的味道有些刺鼻（是不是又該換品牌了），為了讓空氣流通，她拉開窗戶。隔著繁密的紗窗往外看，視線彷彿經過細節一般變得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零碎（這讓她想起上回在報紙的某個專欄中介紹過的昆蟲複眼）；驀地，有一隻流浪狗從眼底那截短短的柏油路段緩步路經。無論聽不聽得懂，似是想告訴她什麼是事實。

也許是因為天氣過於酷熱，蒸騰而上的熱氣模糊了她的眼睛，她趕緊扭過頭，將視線浸入水桶冷卻；可不確定是不是溫差的緣故，她感到微微暈眩。

意識稍微恢復之後，她發現清澈水面上映照出一張臉孔，乾乾淨淨的，看起來好年輕。也許是因為這樣，令她想起她的第一個男朋友；他是在國中二年級時轉學進來的。讓他們開始交往的契機，和一般情侶沒什麼不同；男生問女生要不要在一起，無論是找不到理由接受抑或是找不到理由拒絕，結果都是相同的。她就是這樣，糊里糊塗地和他成為男女朋友，並且以為年輕就應該糊里糊塗得理所當然。

她頓了一下，思索究竟應不應該繼續回憶，沒發覺思索的當下也成為了回憶的一部分。她和他第一次交談，是兩人的座位剛好位在前後的緣故；某次填表格時，他拍了她的肩膀。當時她著實嚇了一跳，回過頭睜圓了眼，驚訝地直盯著他看。她永遠不會忘記那個表情，只見他眼神閃爍，支吾了好一陣子後才像是下定什麼決心似地緩慢開口：「妳可以幫我寫……這張表格嗎？」她這才發現，原來真的有人不識字，甚至連自己的名字也寫不出來（「那才是真正的文盲！」），她想，今晚一定要稍微提高音量跟丈夫這麼說）；那股震驚直到後來她成為了他的女朋友，也始終久久徘徊不去。

一直要到很久以後她才徹底了解，並不是每個人都和她或者她的同學一樣，能理所當然地接受完善的教育。這種情形，即使是現在這個如此進步發達的年代，也無法完全避免。

（不過，這到底又關我什麼事）盯著水中的人愈久，就益發覺得那不是自己。

她鬆了一口氣，將抹布丟進水裡，打碎了自己；這一瞬間，她突然記得了，那時候，她和丈夫原本打算將孩子們的那間書房當作他們的臥房（那麼，最後是為了什麼而捨棄那片森林），她的眼睛又開始感到不舒服了。

「還是瓷磚好，乾乾淨淨的，多舒服。」迷濛惚恍之際，她依稀記得當時丈夫似乎是這麼說服自己的。回想著丈夫的話，眼前又是一整片白茫茫、猶如雪地一般的景象。她覺得，若是再繼續這麼回憶下去。會瞎。會瞎。於是匆促脫下上衣，轉過身，赤裸躺在冰涼的地面上，用背來回搓揉一格又一格的白瓷方塊，似乎正將裡頭曾經填上的字反覆擦去（變得乾乾淨淨）；反覆翻轉身子，用鼓脹變得略微堅挺的乳房和尖銳的乳頭持續摩擦（已分不清究竟是擦拭抑或書寫），反正視線已經這般模糊的她，早已不曉得（不記得）究竟該在裡頭，填上些什麼字才好。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旋風雞

洪碩鴻 入圍

近

乎廢棄的王家屋簷上站著一隻雞，牠挺直雞冠，昂起首來叫了兩聲「咕咕！」爺爺看到之後說：「要起南風了。」

除了爺爺，沒人知道那隻雞是什麼時候出現在那裡的，感覺就如同所有的童話故事開頭那樣，牠，就在那了。爺爺說，這隻雞看起來像是有人養的，肥得出油！我聽他那樣講，便跑去王家的屋子找那隻雞。

以前王家所坐落的那塊土地上，似乎還有個足以炫耀他們財勢的四合院，但在後代子孫們都去美國住後，原本充滿人聲的院落，荒廢得只剩下正廳那一條龍，就這樣一條，大廳，和左右兩房，幾乎是大門一打開就可以看光了。而他們以前的大埕及左右護龍所在，長出了一窩一窩的雜草，搭上那間孤立在草堆中的老舊房屋房子，就是一個廢墟樣。

因為是沒人住的廢墟，不知從哪時開始，開始有人偷倒垃圾，然後在那焚燒，原本好好的土地被燒得一塊一塊黑。爺爺每次看到，都搖搖頭，可惜一塊地被人如此糟蹋。

「但是，」他往往會補上這段話：「像你爸那一輩的人，也幾乎沒在種田了。不知道我的田，以後會不會變成那樣？」

放了暑假，來到爺爺家住的我，聽他說完後，沿著餘燼與焦炭連成的荒地塊走近王家主屋，然後清楚看到了，他們的屋頂上真的站了一隻雞，像是裝飾品，頂個球般豐滿的胸膛站在頂端，感覺上牠的眼睛就像是在看著遠方的什麼，當牠偶爾振起翅膀，我甚至能感覺到翅膀末梢的羽毛因風飄動。

看著看著，我不禁舔了舔嘴唇。

那隻雞震動翅膀所落下的褐色羽毛在我心中剛煮好的雞湯上漾出漣漪，琥珀般透明的黃色鮮湯上還浮著點點雞油，油點被漣漪推動。我想像著將它吸入口中的感覺。先是燙，然後那熱度與口中溫度融合，並繁衍充擴整個口腔，接著滑順地溫暖了整個喉嚨、食道，能感覺到鮮美的雞湯正通過身子，最後沉澱並溫暖肚子。

我撿起石頭，往那隻雞丟去。牠好像發現了，拍拍翅膀漂浮一下，石塊在屋頂敲出聲響，牠安穩站回剛剛的位置。我嘖了一聲，牠轉頭，我能感覺到牠用銳利更勝雞喙的眼神瞪我。我心虛地跑回家。

「那隻雞叫一聲是要吹東風，兩聲是要吹南風，三聲是西，四聲是北。」晚上，爺爺吃飽後在門前坐著，邊抽煙邊說：「我檢驗過了，每次叫每次準！說不定牠是什麼怪東西。」

「可是牠很肥耶……」我看著爺爺說。





「你想要吃？」

爺爺質問，我的眼神飄向他方。

「吃到你會變妖怪啦！吃！」

「說不定其實是有人在養啊……」

「沒那種事。住在那附近的阿文說他沒養雞。況且，」爺爺吸了一口煙，「況且我是第一個看到牠的，牠不像有人養。」

照爺爺的說法，據說他第一次看到那隻雞的時候，牠是從田尾的排水溝跑出來的。那時爺爺正好巡完田，要去騎放在田尾，也就是王家前方的機車時，雞從水溝跳出來時，剛好落在他前方。雞在爺爺面前「咕、咕」叫了兩聲，便跑向王家的房子。

「真的很不可思議。」爺爺說。

那隻雞用很快的速度奔跑，一踏上王家的土地便飛了起來，但因為牠很肥，所以牠沒有飛得很高。爺爺說，那感覺就像是看到電影裡的武功高手在施展輕功如草上飛水上飄一樣，雞的肚子剛好掠過草頭，腳在空中不斷擺動，爺爺本來以為牠會撞上屋子的，可是牠卻在迫近王家之前，一腳踩上了顆桑樹，冲天炮般飛了五、六層樓高，然後緩緩降落在屋頂，像表演完魔術的魔術師，用帶著充滿成功、自信與高傲的神情俯視爺爺。

「如果那時有人跟我說出妖怪了，我一定會相信。」他看向我，「所以，不要想去吃牠。」

「喔……」我敷衍地回應。

「說真的，我也不知道牠為什麼要住在那裡。說不定是王家出了什麼事……」

爺爺第一次看見那隻雞是在去年秋天，到現在大概有十一個月左右了吧，那隻雞就一直住在屋頂，只有牠一隻，絕無僅有的一隻，牠既沒有築巢也沒有配偶，像個裝飾品般的住在屋頂。

而且，聽說牠也不會像其他公雞一樣在早上鳴叫，只有牠願意的時候，牠才會像預報風向般，叫出代表某一風向的聲音。一聲是東，兩聲是南，三聲是西，四聲是北。

「那西北呢？」我問道。

「我也不知道。」爺爺笑了。

就在我對那隻雞扔石頭的隔天，忽然風雨大作。電視新聞報導說，原本沒有要來的颱風快速迴轉過來，本來有可能會從南部掠過的颱風，因為高壓帶的影響，轉由南部北上來，而且就在凌晨時已經登陸。我醒來時，風雨已變大了許多，爺爺看我醒來了，便要我和他一起去巡田。

「我昨天才剛把水作起來，不知道會不會淹死那些秧苗。」

爺爺丟了一件雨衣和一雙雨鞋過來，他自己又加戴了頂斗笠，手中拿著鋤頭，不時向門外望去。

「快點！」

「喔！」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爺爺看起來有點擔心，畢竟秧苗才剛播下不到一個禮拜。我趕緊穿好雨衣雨鞋，便跟著他一起出門。

雖然在屋內便能感受到狂風呼嘯而過的感覺，但是屋外的感覺又差了許多，即使穿著雨衣，仍能感覺到雨重重打在身上的力道，才出門沒幾步雨鞋便裝了五分滿的水，水在鞋中發出頗大的晃動聲。

我坐上爺爺的機車，一路被風吹得搖搖晃晃，前方的能見度雖然很低，不過是爺爺走慣過的路，所以影響不大。但是沿路看到的田，多被水淹去了大半，秧苗幾乎看不見了，我大聲跟爺爺說這件事。

「那是因為他們的田太低！」

爺爺同樣大聲回我，我又看了過去，果然那些田地都比這條路低了很多，幾乎要和水溝一樣了。

到了我們的田後，爺爺下車便快步走向田埂，我也跟著過去，幾乎都要忘了那隻雞的存在。我們先將田尾的排水孔開通，再到田頭的灌溉水道，拆除擋水的木片以及用石頭與布塞住入水的洞孔。

田裡的淹水情況並沒有我們想像的嚴重，倒是隔壁的菜園，由於主人刻意將走道掘低以利灌溉，所以整個菜園因為水排不出去和地勢較低，幾乎只能看到些許菜葉浮出水面。

爺爺走上堤岸，雖然水已經拆掉了，但是因為上游沖灌下來的水量過多，水道裡的水位其實看不到什麼明顯的變化。

「走，回家！」

爺爺大聲說著，我跟了上去，我們一如來時走上那幾乎已被淹掉的田埂，回到停著機車的田尾。正當我以為爺爺要發動機車時，他的動作卻停了下來，直盯盯地看著王家屋頂，我也順著看去。

「你有聽到嗎？」

爺爺說，我注意聽著有什麼，然後，我便聽到了雞的叫聲，「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咕」，一長串，幾乎沒有任何間斷，就這樣用連續的「咕」聲接續成一次叫聲。

「是那隻雞？」我問，因為我沒有看到。

「嗯，就站在屋簷上。」

爺爺用手指著垂簷，我仔細看去，才發現那隻雞站在屋簷上，不斷鼓動翅膀對著灰色的天空鳴叫。

「阿公，那是什麼意思？」我想起了牠叫聲的規則，可是卻沒有在此時能套用的。

「我也不知道。」

爺爺很專注的看那隻雞，似乎沒有想要回家的打算，我只好跟他站在風雨交加的產業道路上。

「你看！」

爺爺又叫了一聲，那隻雞動了，牠宛如不處於這刮著大風的天氣，一步、兩步、三步便到達了屋頂最高的地方，牠張開翅膀，拉長了頸子，向著天空大叫：「咕、咕咕！」然後，牠開始震動翅膀，原本看上去還有受到些風雨影響





的身子居然變得穩定，翅膀震動的次數越多、越快，牠就更像一座不動的巨山般安在屋頂上。

突然，牠用力跳起——那瞬間我彷彿可以看到牠的腳指因施力彎曲，抵上屋脊，腿部的肌肉緊縮抽動，然後像彈簧一般蹦往天空——不斷拍動的翅膀使牠開始高速迴旋，如一道平地颳起的龍捲風般吸納周遭的風雨，化作一條石灰色的巨大風柱向天空射去。

天晴了，老鼠灰的厚重雲層開了大洞，那一圓空隙露出清澈得宛若要滴下來的水藍天空，而四周厚重的雨雲，正繞著它高速旋動。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魚的 d 小調

林逢平 入圍

馬爾文坐在沙發上看雜誌，伸手去茶几上取咖啡來飲時，瞥見几腳下一顆膠囊，紅藍色相接，光澤很深也很暗。不知誰遺落在這裡？又怎麼遺落下來？馬爾文喝了一口咖啡，又回到雜誌上來，翻來翻去都是看圖片，文字懶得看了，這年頭總是看圖片的比看文字的多。

看完一本，再換一本，茶几上擱著好幾本供客人們看。抬頭又見，那顆紅藍膠囊還在，也不見人來尋找；左看右看，比他早到的客人只有一位，一個黑人青年，正戴著耳機，一面聽音樂，一面像在作畫或者描圖之類。再後來的客人又不像是來找藥囊的。馬爾文想，這也許是一顆感冒藥，不然就是過敏藥，季節交換時，許多人都免不了又過敏上身了。

馬爾文也有過敏，但從不願服藥，打幾個噴嚏忍一下就過去了。週四午後，已經下班時刻了，客人依往常並不多。几上的雜誌看完了，馬爾文又起身

去書報架上再找三本來看。其實他自己帶了一本書來，但這陣子，他一拿起書來，讀兩頁，眼睛就感覺花花的；到後來，還是看圖片清爽一點。可那顆藥囊還在那裡，怎麼就沒有人來找？也許，那真的不是什麼重要的藥。也許，掉了的人自己並不發覺。也許，那人急急地找過了竟沒找到。若這樣，這到底是什麼藥，才叫那人急急地來找？

他看見辛蒂走過來，立刻上前去擁抱，「嗨，好久不見！」他們說熟也不很熟，說不熟又認識了兩、三年，不知為什麼見面打招呼卻要擁抱一下。剛剛進來時，馬爾文已經看見辛蒂，她和同事在談工作，彼此笑點一個頭，現在才有空來談兩句話。

馬爾文用廣東話說：「你好！」

辛蒂也用廣東話說：「你好！」隨即又切換成英文：「好久不見，你有收到我的e-mail嗎？」

馬爾文說：「有啊！」

「那你怎麼都不來派對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什麼派對？國慶日你們不是都去多倫多了嗎？」

「對啊！」辛蒂笑得有點尷尬，「往年我們都在瑞克家有派對，看煙火呢！」

「你們多少人去多倫多呀？」

「瑞克，我，我男朋友，賴瑞……」

馬爾文沒有聽到丹尼的名字。

「你有收到我的e-mail是嗎？」辛蒂又問一遍。馬爾文想，什麼e-mail？上次見到她，是去年萬聖節派對，他留下一個電郵信箱，而辛蒂也的確發郵件來，多是活動聚會的通知；換句話說，她還是在問：怎麼都不來聚會呀？馬爾文裝沒聽懂，仍舊回答：「有啊！」算算也快一年了，這一年裡，馬爾文確是一次聚會都沒有去呢！

倒是這次見面，他發現辛蒂真的長出一對小乳房。附在她身上的雖不比西洋人的碩美，卻也煞有其事的像個活生生的小饅頭，暗暗地有香氣。兩個人

站著一面聊，一面打量這段時間彼此的變化，又問說去多倫多的種種，這樣那樣。馬爾文覺得夠了，他這陣子心境不穩，不願意再聊下去。

辛蒂回去工作，馬爾文又坐下來。取起咖啡，剩一口，涼了，就喝盡了。雜誌再翻兩下，可看的又看完了。只好拿出自己的書來。這是一本短篇小說精選集，文字的節奏頂流暢，像一匹馬自信又輕快的跑。馬爾文選了一篇，看了三分之一，覺得不好看，勉強看下去，心思卻跑到那顆藥囊上。

「那到底是什麼藥？」他像一隻貓動了好奇心。「吃下去說不定會口吐白沫，當場死掉喔！」他稀奇自己竟有吃下那顆藥的念頭，「又不是瘋了！」再回到手中所讀的書，小說家正在說一段愛情往事。看一會，馬爾文抬起頭來，又想，「如果吃下那顆藥，突然就死掉，會發生什麼事呢？」

第一個滑入他腦中的畫面是：他倒在地上，還在抽搐，衣服就被剝光。然後，有人打電話叫救護車，有人使用心肺復甦術，一面按壓他的胸口，一面向他的嘴巴吹氣。「哎喲，若那個人有口臭怎麼辦？」他希望這時候來的，是另一名工作人員，剛才他注意到，她的名字叫珍妮。珍妮可能才二十初頭，身上有一股清新的香草奶的氣味。可是至終，他們會打開他的皮夾，確認他的身分，好聯絡他的家人來認屍。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他想，這可不行。該交代的事還沒交代，該完成的工作尚未完成，更重要的，是該滅跡的東西還沒消滅——這些堪稱秘密的東西，連他的妻子、孩子都不知道。但他又想，人死了，就一了百了，完全解脫了感覺，還有什麼能操心的。死了若還操心，不就失去死的意義了嗎？這一想，他便覺得死是一件好事。雖然看起來有點不負責任，可是人世間，有哪一件事能盡善盡美到完全無可指責的呢？沒有！既然沒有，那不妨把它吃下去吧！又可是，如果吃下去不死，只是狂拉肚子、或暫時昏迷，或神魂顛倒演一場失心瘋，豈不是更加難堪？

「算了吧！」他讓藥囊仍舊躺在那裡，卻用眼睛小心護住它，看兩行小說的言不及義，又確認那藥囊的安全無虞。快五點半了，預約見面的人遲了半小時，還沒有要來的樣子，他等得有點不耐，有點慵懶。「說不定那藥囊是奇幻小說裡的仙丹，具有不可思議的魔法。」他一面想，一面覺得莞爾，「但它看起來實在不像，僅僅是一顆抗生素之類的藥囊罷了。可是什麼才像仙丹，什麼才像魔丸，誰能說得明白？況且，至今沒有人能解釋它為何會在這裡，所以說它是一顆命運之囊，也許也不為過。」

馬爾文的心血激了一下，覺得幸運之神冥冥中垂顧了他，這才賜下這顆藥丸。然而，這顆神囊到底有什麼作用，他找不到暗示的線索，而一時猶豫起來。

「啊，時間之囊！」他想到了，這一定是能叫時光在自己倒回的那種藥囊。時間最決絕，像河流帶走一切，青春、美麗、精力、燦爛的前景，以及許多甜蜜又尊貴的夢想。他是一個作夢的人，作夢需要時間。現在他最需要的就是時間。以他此時的人生閱歷，只要時光倒回二十年，有了更強健的體力，他一定會重新布局他的人生。他知道怎麼實現夢想，他知道怎麼運用資源，他知道怎麼創造趨勢和潮流，他知道怎麼立下新的事業，他也知道怎麼擴展版圖、旅行世界、享受各種生活的優裕。

不然就是錢囊，不是裝錢的囊袋，而是錢種子；藥囊拉開，撒在家裡的盆景上，再噴點法國香水，花枝花葉花朵立馬就變成金的。不僅這樣，花葉一旦拔下來，又能自己再長回去——那是一棵不死的金盆栽啊！錢非萬能，買不回時間，但是沒錢卻又萬萬不能。創業打拼，與人爭得你死我活，為的不就是錢嘛！現在有了錢，一切力氣都省了，要什麼有什麼，像石油國王一樣，坐擁榮華富貴。

若這樣都太貪心了，那麼至少，那會是一顆透明藥囊，意即隨人的意志可以變成透明人的那種藥囊。他覺得這樣也很好，某一個程度是不受空間的限制，愛去哪就去哪，不用通行證，也不需經過別人的允許。今天到這家看看，明天到那家走走，後天再去觀賞別人新婚的洞房，或少年人笨手笨腳的初夜禁果。東看看，西瞧瞧，把別人的秘密都看光光。這種事，某方面來說，也很能





滿足他。當然，利用透明人的方便，要達成致富的目標也不難，上市股票、內線交易，動手動腳一番，投資的錢就翻倍賺上來了。對了，他一定也會去丹尼的家，看丹尼是否還偷藏別的情人。這個丹尼長相斯文，表面上很專情，可馬爾文總覺得，丹尼在床上的表現太開放，很難說不會作一隻偷腥的貓。

再不然，這一定是一顆性別藥囊，吃了以後，就能男變女，女變男。若有可能，他要變成一位妙齡女郎，既會唱歌，又會演戲，很低調又很高貴，話很少又排場很大。總之是一個受盡各方寵愛的大明星。她（也就是馬爾文）經濟上雖能自給自足，但更好的，是仰慕她的男人千千萬萬，金銀財寶，身家性命，一切都願意獻給她。而她總是渴慕愛情的，女人要活在愛情裡才顯得完美。變為女人的她，決定每一天都要擁抱愛情。情場有時也像戰場，風風火火，轟轟烈烈。但根據馬爾文的經驗，以及神話故事的印證，女人在性愛上所得的高潮重疊，是男人的五倍、十倍，甚至二十倍。說穿了，身為男人是辛苦的，而身為一個美麗的女人，幾乎是天寵；她所擁有的幸福，是愛情與麵包兼得的幸福，是真正的幸福，是最完美的幸福，是世間幸福中的大幸福！

馬爾文忍不住伸手去取那藥囊，突然鈴聲響，他驚了一下，看螢幕顯示，是律師樓的助理來電。「馬爾文先生，想跟你再確認明早十點，在市區辦公室和律師見面，是嗎？」女助理說。

「是的。」

「律師希望你把財產清單準備好，一齊帶來，可以嗎？」

「好的，我想可以。」

為了和艾美離婚，馬爾文知道有筆必要的開銷。這時要和他談話的人來了，兩人用眼神打了招呼。那人先進了小房間，馬爾文點頭，示意馬上來。

「對了，你幾個小孩，幾歲了？」

「一個十八，一個十四。」

「OK，就這樣了，明天見。」

「明天見。」

馬爾文趁著關手機時，順手彎身撿了那顆藥囊，迅速放入口袋裡。走進小房間，關上門。那人站起來，「抱歉，來晚了！我叫克莉絲汀娜。」「馬爾文。」兩人握了手。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他們隔一張桌子坐下，上面已經擺了一盒測劑。

「作測試之前，LGBT社區中心規定，每次都要問這個問題，」克莉絲汀娜看著馬爾文，接著說：「結果若是陽性，你要怎麼辦呢？」

「我不知道。」馬爾文緩緩地搖頭，實在不知道如何回答。不是說沒想過，是想過了一百遍，仍不知道答案會是什麼。「嗯……也許自殺，也許接受療程多活幾年……嗯，對不起，我不知道。」

「若是陽性，你有傾談的對象嗎？」

「上帝。」

克莉絲汀娜專注的看他，似乎想要他多說一點，但他沒有可多說的，只說：「這是我第一次作檢測，」然後用眼指那盒子，「是口腔檢測，或血液檢測？」

「血液。」

克莉絲汀娜打開測劑，取出針盒，往馬爾文手指上刺一下，擠出一滴血，小心收在測劑裡，「等十五分鐘，就有結果。」接著拿出一分表格，「需要再問你幾個問題……」馬爾文一面答，一面用OK繃纏了手指。

表格填完，「好了，你有進一步的問題嗎？」

「過幾分鐘了？」馬爾文對自己的急迫覺得可笑。

「四分鐘。還有問題嗎？」

「我去洗手間，待會兒就回來。」

馬爾文一進去，就呼了一口氣，再洗一把臉。對著鏡子看自己，半白頭髮，一小塊老人斑，眼角浮了魚尾，看去還是頂有魅力，至少仍有女人給他誇獎，甚至給他一夜情的暗示。但驀然間，他困惑起來，「怎麼走到這裡來的呢？」像飄浮在命運的洋流上，有一種無力感，刺透過他的雙手。

再湊近點看，白熾照燈將他整張臉曝光於鏡子裡，慘白的像一隻水煮魚，沉落在一個無人認領的夢境中，掙扎的想游上來，又上不來。寂靜海洋。沉默之聲。這時他想起，他有一顆藥囊。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就是它！」馬爾文拿起藥囊，死眼盯著。

瞬間，他看見一隻魚，半紅半藍，擺著鰭尾，游到黃昏的大街上。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失鄉者

胡彬 入園

1

五點就醒了。醒了就再也睡不著。長江比他醒得還早，然後弄出不少動靜。遠處有輪渡鳴笛，近處有江鷗鳴啼，再近一些則全是不堪：夫妻拌嘴聲，小伢哭鬧聲，刷牙漱口聲，小便入河聲，聲聲不斷。

這裡和家鄉終究是不一樣的，他邊刷牙邊想。清晨的家鄉，被田間小曲哼唱，被犁鏵剪開，被漸胖的瓜果採摘。在家鄉時，這條江是他耳邊的琴弦；到了城市，這條江是抽得啪啪的皮鞭。

巷子口，老地方，兩碗盜竄經飽的熱乾麵。吃完早飯，他踱到漢正街，在馬路牙子上蹲下來，同蹲在田埂上一樣。他的周圍已經聚集了一群面目相似的人：肩上扛著扁擔，扁擔兩頭系著青色尼龍繩，背部黝黑，脊樑堅實，眼神裡睡意未消。繁華的漢正街，每天前來打貨的商旅絡繹不絕。有貨自然需要有人

運，蜿蜒曲折的小巷成就了他們的職業：「扁擔」。

一輛麵包車停在了商城門前，他機警地跑上前——雖然年近六十，但他的身手依然敏捷：「老闆，要扁擔不？」

「多福路。開個價。」

「三角？」武漢人喜歡把三塊說成三角，用這種方式反襯出錢和勞動力的賤。

「是三樓！」

「沒問題！」爬三十樓都行，只要你給錢。

「那好！都是酒，你當點心！」

「好咧！」他走到麵包車尾部，把一箱箱白酒整理捆紮好。上樓時，扁擔壓得一顫一顫的，他小腿上的肌肉蜷成一個球，青筋暴脹成一條條彎曲的小蛇。

這一擔生意，他得了「三角」報酬。這樣的活他一天要重複近20次。走出門洞，陽光燦爛。他眯著眼，把「三角」紙幣整齊疊好，小心翼翼地放進口袋，並不忘用手按一下，然後笑咪咪地朝下一單生意走去。

臨近正午時，他幫一家裝修公司搬木版畫。畫裡有柳樹、蓮葉、荷花。可惜它們都是死的，他想。他的家鄉曾經是活生生的畫。公司倉庫裡灰塵瀰漫，他的腦海裡卻漂浮著故鄉清晨的氳氳雨霧：遠處幾縷炊煙裊裊，近處槐柳桃榆華冠招展；池塘裡碧荷搖曳，蛙蟲齊鳴……可惜，他已經永遠失去了家鄉；那些迷離煙雨後的好景致，也只能像墓碑上的花紋，葬在記憶深處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午飯。他和幾個「扁擔」在路邊的小飯攤上搭伙炒幾個菜。一平攤，和自己買盒飯的價格差不多，但米飯可以隨便添，這樣才經飽。等菜時，他遠遠瞅著菜檔上的菜。水靈靈的黃瓜、瓠子、豆角、西紅柿……還有活潑潑的鯽魚。

魚是吃不起的。他們點的都是素菜。想起家鄉自己的魚塘裡，想吃魚就現吃現撈，還需要付錢來買？可後來是撈了也不敢吃。自從那個廠子開在了他們鎮，連魚都長成畸形的了。有一次從塘裡撈出的鯽魚，有三只眼睛，唬得他再也不敢撒網。

菜的味道很重。多鹽多辣。這樣好下飯。12點半，馬路對面一個老闆要找「扁擔」搬貨，他快速扒拉了幾口飯，一路小跑穿過了馬路。

到下午兩點，活淡了。他走到樹下，想休息一下。扁擔的一頭不小心把一個過路女郎的手碰了一下。女郎朝他翻了個白眼，掏出紙巾，邊走邊擦。

在樹蔭裡躺下，扁擔就成了枕頭。一股腳臭飄過來。不知是同鄉的還是自己的。「扁擔」一年四季穿的都是同一雙黃色膠鞋，腳不臭天理難容。

身子歇了，腦子卻停不住。剛才那個白眼把他的臉都給翻沒了。「扁擔」基本都是外來人口。這是一群失去了故鄉的人。他的老伴前幾年去世了，子女南下打工，自從那個廠開到了他們鎮，家鄉的地實在種不下去了，於是他跑到武漢做「扁擔」混口飯吃。他知道自己來的是本不屬於他的地方，也知道這裡

其實不歡迎他。他知道農民就該在地裡勞作。地裡有農民所有的精氣神。就像唱歌的就該站在舞臺上，跑步的就該跑在運動場上，大夫就該站在手術室裡，做官的就該坐在轎車裡。

可是他難道不想回去嗎？多好的地啊！從小老人就告訴他，咱們這兒是中國有名的魚米之鄉。可不是嘛？每年水田新犁時節，泥土翻滾如魚鱗，灌入江水，把泥土泡酥了，此時的水田，表面是一層水，水下是鏡面一樣平坦的稀泥。把土地伺候成這種熟醉的狀態，就能插秧了。田泥鬆軟豐腴，赤足插進泥裡，好像觸到了大地的胴體，溫熱、細膩而綿軟。

而現在，大家連地都不敢下了。

起初引起大家注意的是一根數十米高的煙囪。大家嘀咕著這又是政府引進的什麼項目。反正政府整天招商引資，幾乎所有項目都是來了又走，每次走的時候都遍地瓦礫，把好端端的莊稼地禍害得不輕。村民早已經習慣了這樣的反反覆複，所以也沒當回事。

可這一次卻格外不同。煙囪建好後，日夜不停地向外噴吐濃煙，比田裡打農藥的味道還難聞。墜落的煙塵，飄進眼睛裡，像針扎一樣鑽心的疼。鄉親們結伴上門討說法，只見煙囪被鎖在廠區裡，四周堆滿了礦石和焦炭。大家問正在搬運廢渣的一群中年婦女，這是個啥子廠？一個婦女笑咪咪地說，是煉釩廠。大家聽女人講話是本地口音，便紛紛質疑她，知不知道這個廠把三洲鎮禍害得夠嗆，還進這個廠幫工？女人不以為然地說，她也是附近鄉鎮的，被雇進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來做工，飢廠建好，當地財政收入提高，大家不也都跟著沾光嘛！至於環境嘛，那算個什麼，忍忍就好了！

糟糕的還在後面。工廠裡排出的茶色廢水，沒經過任何處理，就直接從排汙口排進了長江。沒過幾個月，原本清澈見底、水豐草美的河水變成了墨綠色。人只要到河裡游泳，身上必定起紅斑，奇癢難忍。

到了金秋十月，田野裡雪白的棉花早已炸開了桃。大家卻只能站在田埂邊徘徊，都不敢下去採摘。就在上個月，大家在地裡採棉花，不一會兒，各個都感覺全身奇癢無比，眼皮也浮腫起來。他不忍心看著一年的希望爛在田裡，便將全身包裹嚴實後，下地採棉花。然而，難以保護的臉部和手指，還是開始搔癢腫脹。「這棉花不敢要了。」大夥欲哭無淚，「多好的棉花！」

到這個時候，大家都明白是怎麼回事了。有地不能下，農民活著還有什麼盼頭？村民聯名反映了幾次，可政府說那是重要招商引資項目，有些汙染是難免的，希望大家克服。

可是怎麼克服呢？人一下地就皮膚瘙癢、全身浮腫。一個農民，除了農活，也沒有其他技能了。離開土地，他就是個廢物。都這麼一大把歲數了，他難過得想哭——我是被你們城裡人從農村趕到城市的，到了城市，卻還要受你們城裡人的白眼。他還記得離開家鄉的那天，刺鼻的氣味瀰漫在整個村莊上空，他好傷心。這是他的家鄉，他生活了近六十年的家鄉，現在卻只能眼睜睜地看著她被人糟蹋。你們大力搞發展，難道一定要以犧牲我們的好田好水為代價？

傍晚，漢正街逐漸恢復了平靜，一些店鋪已經關門。六點，他再沒等來一個老闆。他夾著扁擔快快地回家。

這一天，他的力氣賣了62元。

3

家，其實就是長江邊一艘廢棄的駁船。駁船裡住的全是「扁擔」。這裡沒有門衛，「通行證」是赤膊、黑皮、腱子肉和一根扁擔。

他住在駁船裡的大通鋪。船廂裡懸滿毛巾衣物。螞蟻蜈蚣爬上身是常有的事，有時甚至還有蛇滑過他們的夢境，半夜裡嚇得大家哇哇亂叫。

可以想像，夏天這裡有多難熬。船廂裡熱得像個蒸籠，包子饅頭們絕望得恨不能自揭一層皮。幾乎每天夜裡，他都在喝水、沖涼和「翻燒餅」中度過。

而今天格外的熱。後半夜，他熱得實在睡不著，便抄起扁擔，到街邊去睡。街邊好歹有點江風。

夜，對於城市來說始終是繁華斑斕的。「我確定我就是那一只披著羊皮的狼，而你是我的獵物是我嘴裡的羔羊。」「我愛你，愛著你，就像老鼠愛大米。不管有多少風雨，我都會依然陪著你。」……江邊一圈大排檔圍著個露天卡拉OK，即使是在後半夜，依然人聲鼎沸。

他把頭枕在扁擔上，正準備闔眼，突然聽見嘈雜的音樂中，跳出一曲熟悉的旋律——「正月是新春吶，宣統把位登吶，指望今年好收成吶，誰知啊荒得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很啞……」

是荊州花鼓戲。他鄉聞鄉音，他的眼淚都快出來了。他沒了睡意，掖著扁擔，不由自主地循著歌聲走去。

唱曲的是位中年婦女。她收了聲，從食客那裡得到了「兩角」報酬。正欲轉身，她發現了他。她狐疑道：「爹爹，要聽曲嗎？「兩角」錢就可以聽呀！」

他聽出了她的口音，欣喜地問：「你是荊州人？我也是啊！」

婦女咧著嘴笑了，露出牙齦上的一片紅辣椒皮：「哎呦我的爹爹，原來是老鄉啊！您是為什麼來這裡呢？」

痛心的事情怎麼說得出口，他囁嚅了半天也說不出話來。女人猜出他有難言之隱，於是轉了話題：「爹爹，要不要聽個曲？我給你免費唱一個！」

「啊，不用不用。」他想，我哪配得上這麼高規格的待遇。「你又是為什麼來這裡呢？」

「唉，別提了。現在種一年地還不夠繳稅。前年有一家煉釩廠招工，我就進去做工了，整天搬廢渣。才做了半年，廠子就垮了，工資拖到現在還沒發！」女人憤憤地說。

他愣了一下。他沒想到她竟是那家煉釩廠的工人。那群搬運廢渣的中年婦女，她曾是其中的一個。但隨即他心頭一喜：「煉釩廠垮了，政府是不是還沒為田了？」

「哪叻——」女人撇撇嘴，「那塊地現在又建了個化肥廠，比煉釩廠的氣味還大！我在裡面做了幾天工，肺都要咳出來。附近的樹全都枯死了。那個地方再待下去人都要短命！想想年輕時好歹跟劇團學過幾天戲，於是就到城裡賣唱來了！」這時有人招呼女人過去唱曲，女人抱歉地朝他一笑，先走了。

凌晨三點，終於有了一絲涼意。他躺在江堤上，一邊是陣陣江水聲，一邊紅男綠女們仍在高歌，狼依舊披著羊皮，老鼠還在愛大米。

倦意襲來，那些狼奔鼠竄、雞飛狗跳的噪音全部自動過濾掉了，他的耳畔依稀響起多年前聽過的花鼓戲，他整個人都彷彿癡了……小時候，隊裡收割水稻，總要請花鼓劇團來助陣。秋風中旋律悠揚、稻香瀰漫，沉甸甸的穀穗隨風起伏，如同金色的波浪。小腳老太太們拄著拐杖圍在田邊，自豪地議論今年的新米肯定香，咱們這裡不愧是有名的魚米之鄉——魚米之鄉啊，那是我再也回不去的故鄉。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自焚記

馮瑤珊 入圍

1

玉

容想著今天她要出門，她要自己出門；作一趟很近的旅行。

今天她起得很早，一早起來就把裡裡外外的事情都打點好了。臨出門前，母親還在抱怨：「妳妹妹她們今天難得回來，妳又要往外跑。留我一個人在家煮飯打掃，妳妹夫……女人就是要嫁個好丈夫，哪像妳……」玉容微笑著，不發一語，低頭握緊手中的火車票。聽不進去母親的話，她只想著要出門，這是她和她自己的旅行。

「女人就是要嫁個好丈夫，哪像妳……」這些話，玉容聽了很多年，差別在於從不同對象的口中說出罷了。她想著：我？我又怎麼了？當女人就非得要

嫁人生子嗎？一轉眼，她才剛剛度過四十歲的生日。

假日的早晨，車站擠滿了人。玉容想著幸好一個禮拜前，當她知道消息的時候。馬上訂了火車票，今天才有位置可以坐，不然假日出遊的人太多，可要一路站到台北啊！她隨著人潮的簇擁，顛顛簸簸上了火車，坐定沒多久，心裡頭充滿期待興奮，簡直就像是小學生首次出門遠足一樣。她決定起身去洗手間。

火車上的洗手間狹小，陽光艷麗地從車窗上沒被霧面貼紙遮住的小縫隙，輕盈地跳進、填滿這個小空間。玉容洗手的時候，想順便補上剛剛吃完早餐而脫落的口紅。她接近鏡子，仔細地畫著，突然間，她怔忡了。看到自己的眼角、唇角彷彿有蛛絲纏繞，細細地黏在她光滑白淨的臉上。她伸手，想輕輕地撫去那些蛛絲。這才發現，就像是植物的根鬚，扎根在她的肌膚底層，汲取養分。難怪她的臉皮這些年越來越薄、越來越粗糙。

玉容回到座位上，離台北越來越近了。她抬起手上的腕錶，估算妹妹、妹婿她們應該也抵達家裡了吧！真有趣，她要到台北，妹妹現在居住的城市。而妹妹要回家，到她現在居住的城市。有時候火車和高速公路平行，她和妹妹在某個點交會之後，背道而馳，漸行漸遠。她想起妹妹慧容，從小到大都這樣活著——腦袋空空地。可是慧容比她強多了，她嫁了個好丈夫，她不用工作，就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可以享受優渥的物質生活；妹夫自己開公司，從她結婚起便小有成就，到如今也結婚快二十年了。這些年來，妹夫的公司絲毫不受經濟和景氣的影響，反而事業越做越大，錢越賺越多。

「我們慧容最孝順，除了每個月都會寄錢給我以外，不管到哪裡玩，還會想到要買好東西回來給我。哪像玉容啊……」

「玉容很乖巧，妳看她不都守著妳，在我們這邊教書也很受人敬重啊！」

「玉容哪能和她妹妹比？四十歲了，還不想嫁人，我都感到丟臉啦！我對這兩個女兒可沒有偏心，但是卻完全不一樣。」母親時常對親戚朋友或是鄰居說慧容有多孝順，除了每個月準時匯入幾萬塊的孝順金，這個月妹妹又寄了什麼好東西給她……而她這個當姐姐的呢？生了兩個女兒，面貌相似，對她的孝順卻天差地遠哪！

是啊，「孝順金」，玉容是這樣形容的。孝順原來用物質就可以買到、量化。她想著自己，這十多年來不也守著這個家、守著母親、事事以她為優先，難道這不是孝順嗎？原來孝順的確可以量化、用物質交換衡量。玉容回想起和慧容，小時候大家常常把她們誤認成雙胞胎。也的確她們從小感情就很好，姐妹兩人都像母親：高挑纖細的身材、瓜子臉、柳葉眉、杏眼、懸膽鼻、菱角

嘴……是地方上有名的美女姐妹花。只是，到底從什麼時候開始，她們姐妹倆的感情變淡，從彷彿雙胞胎變成一般親戚朋友的關係？玉容在大學時代開啟對繪畫的興趣，而慧容開始戀愛、交男朋友，高中還沒畢業就大了肚子只得嫁人去。

有時候她會想：慧容真可惜，長得那麼美，卻腦袋空空。是那種遇到任何事情都回答不知道，等著別人帶領、解決。玉容常常輕蔑她不用腦袋過活，但年紀越來越大，她發現像慧容這樣不用腦，卻活得比她更快樂。反觀自己，常常思索太多，對於旁人而言沒必要的東西。譬如生命的本質、創作的必要、閱讀的自我充實。有些人一輩子不閱讀、不聽音樂、不看畫展、不看戲、不創作。也都還活得很好很快樂，就像她的母親、她的妹妹。

「我們真的有血緣關係嗎？為何相似的面貌卻有如此差異的靈魂呢？」她常常這樣想著，發現能說話的人實在太少太少了。所以她寫下來，她畫成畫。她明白母親是偏愛慧容的，不單單是因為她嫁了個好丈夫，更因為她好掌控。不像自己太聰明，用另一種方式在叛逆。母親常說「生緣免生水」，她應該感恩，她是公認的美人，充滿靈性。但卻和那些她所謂平庸的人，扞格不入。

教書是很快樂、在鄉下地方是很受人尊重沒錯。但是沒結婚卻總是像個仔點一樣，變成母親在人前抬不起頭的羞辱。





玉容閉上眼睛，試圖不去想這些問題。想想要去看的畫展，想想那個因為創作而獲得解放的自己。也許，她的心中還存在什麼期待吧！她越來越緊張，手心沁出的汗把車票弄得濕漉。好不容易挨到火車到站，發現距離畫展的開幕酒會還有三個小時。她出了站，看著熙來攘往的人群，漫無目的走著。好久沒有來到台北了，自從那次之後……台北對她而言是記憶深處的一個鈕釦，緊扣她的青春夢。就連慧容婚宴、請滿月酒，來到台北的心情都不如此刻來得激動和私密。

玉容不自覺地走向附近的百貨公司，這幾年來，她幾乎不太打扮，只塗點口紅就算是化完妝了。走進百貨公司，櫃姐幾乎都是年輕美麗的女孩，花枝招展的假睫毛、誇張的彩妝……玉容想著自己老了。

「小姐，我們有推出新的遮瑕粉底霜，妳可以試試看。」櫃姐親切地沿著玉容的眼光，推薦產品。

「像這樣上一點，輕輕推勻。最棒的是隔離防曬的功能都有，不用再另外上其他的產品。」櫃姐拉著她，在手背上示範塗抹開了。

「妳可以幫我化個妝嗎？適合我的，我正好要買粉底霜和口紅……」玉容話一出口才驚覺自己居然是對於這畫展如此在意。她看著鏡中的自己，在櫃姐

柔軟輕盈飛舞的筆刷下，換上另一張臉。完成後，玉容近乎虔誠地付款，眼淚差點奪眶而出，這張臉就像十多年前他看到的最後樣子！

她繼續往其他專櫃移動，低頭看著自己老氣、快壞掉的黑色平底鞋……等她再往別的樓層移動時，腳上已經換上一雙樣式典雅的紅色高跟鞋。當她再出來轉搭捷運時，臉上已經有了精緻的彩妝、新的衣服鞋子手提包。她想著，哪裡不對？從倒影中她發現自己還是那頭黑色長直髮，等到下了捷運，她踏入最近的美髮沙龍，梳了個新的髮型。現在的她煥然一新，像十多年前，可是又說不出來那其中極其微小的差異點。

她走向展場，此時胃部突然隱隱作痛；這才想起中飯還沒吃呢！又轉身隨便找了一家小麵店解決午餐，吃完後還仔細地補上口紅，這才心滿意足地走向展場。來開幕酒會的人不少，門口招待處擺滿花籃，她有些怯怯地四處張望。

「小姐，請簽名！開幕酒會等一下就開始了。」一旁負責招呼的女孩，笑意盈盈遞上筆。玉容遲疑了，卻還是提起筆，寫下她的名字。

「這邊請，秦老師已經在展場了。」女孩收起筆，對她指了一個方向，繼續招呼其他來賓。玉容懷疑女孩認識她？莫非他知道她會來，事先交代好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其實，她也是想了很久，才決定來看他的畫展。事隔多年，她自己也變得很
多，更何況是他？

她走進展場，今天來的人很多。她四處逡巡，他的背影幾乎沒有變，高
高瘦瘦的。一下就找到他了，他背對著她，和另一群人聊天，帶著那些人觀賞
他的畫作。玉容沒有遇到任何一個認識的人，除了他。此刻的心情多麼像那一
年，看著他遠去的背影，心裡頭激動卻說不出任何話語。後來，她便不再畫
畫了。

「畫畫可以當飯吃嗎？」母親冷冷地說著。

「嫁給窮畫家有什麼好？」母親的話始終沒有忘記，她離開了他，離開了
台北，也離開了自己，回到鄉間。就這樣蹉跎了十多年，沒有結婚並不是還愛
著他，而是一直找不到讓她心動的對象。也曾經相親過，和學校裡的單身男老
師約會過。和其他對象相處的時候從來沒有想到過他，幾次下來，對於這些事
情，她莫名其妙地失去興趣，也不知道問題出在哪裡。

她沒有主動和他打招呼，看著他忙著和其他人的交際應酬。覺得他已經
和以前大不相同了，以前的名不見經傳的畫家，如今成為大師級的人物。她繼
續看畫，在展廳中央，掛著一幅將近半身大小的畫像：「容·顏」那是她的畫

像，女子神情堅定地望向遠方，所有的部分細膩而寫實，只有鼻子嘴巴的部分是模糊的輪廓。她認得出來畫中女子紫色絲絨洋裝，就是他當時用第一幅畫賣出得到的錢，送給她的禮物。她仍舊穿得下這件洋裝，她的身材沒有改變過，只是這件洋裝，她後來再也沒有穿過，摺好放在衣櫃的深處。

「他還記得我，記得他說過要畫我的畫像。」玉容喃喃低語，突然間空氣似乎凝結了。她轉頭，眼光不自覺地望向他，這麼巧；他剛好也轉身看著她。玉容的心跳得好快，彷彿就要忘記呼吸一樣，兩人四目相接，她以為他要過來和她說話了。

但他只是轉過頭，繼續和身邊的賓客談笑。

「是不是他正在忙？等一下才要過來和我打招呼？」玉容自言自語，無法理解為什麼明明看到她，卻完全不認識一樣。她以為他也期待重逢，期待……。但是他的眼神，沒有任何的情緒，就像偶然間和陌生人的目光交會。玉容想了很多很多的可能性，心卻不由自主地感到酸楚。

「還是我完全變得不像十幾年前的樣子？」玉容走進洗手間，對著鏡子裡的自己問道。但這也不太可能，她明明和畫像一樣，今天的她，幾乎可以說是完全沒有改變哪！而他，也變得更成熟穩重了。聽說他在法國結過一次婚，前





兩年離婚後也沒有再婚，最近才回來台灣定居，孩子跟著法國籍前妻繼續留在當地。

她搖搖頭，停止去想這些問題。在此之前，這十多年彼此完全沒有聯繫，也幾乎不再想起他。但是為什麼她又重新想起他？或許她根本沒有忘記過他吧！玉容看著鏡子裡的自己，露出了微笑。至少還可以見到他，這就好了。

玉容走出洗手間，經過展場門口時，看到他也在門口，檢視簽名簿。聽到他驚訝扼腕地大喊：「玉容，玉容有來？我怎麼沒有看到她？」其實只要她轉身，就可以和他說話。

玉容頭也不回的離開展場，走向捷運站，要轉搭火車回家。早點回家也許還可以碰到慧容她們，也許還來得及晚餐。火車上的人潮依然很多，玉容沒有買到坐票，一路站著，在火車顛簸的行進與窗外景物的後退之中，她想著：

「明天要和校長談談調職到台北？還是答應林老師的約會？」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逃學季

陳秀惠 入圍

陽

光下，被驚醒的灰塵逃竄在問題與思緒之間。夏流閱讀剛收到的採訪稿，另一手緊握第一杯早餐茶，兩邊都附著微微溫度。

前言：那年夏天，六個女生、兩個男生加上一位喇嘛，一行人往中印邊境出發，接應的人比原計畫延遲一個月。最後，能到印度上學的孩子，僅剩一半……。

被領進來的男孩就地坐下，屁股下是富麗堂皇、吉祥圖樣的地毯，飄著老舊霉味。

「你叫什麼名字？」

「扎西。」

「年紀多大？」

「十歲。」男孩又黑又瘦，雙手一攤露出十根黑垢的指甲和缺口的門牙。

翻譯說他來這已經一年，聽懂得簡單的英文。

「你為什麼來印度？」

「念書。」

「家鄉沒有學校可以念嗎？」

「念的不一樣。」

「你這麼小就離開家，只為讀書？」

「我不是最小的。」這一句回答得很大聲。



離家那天天色尚早，街燈灰濛濛的睜不開眼，小黃狗也垂頭喪氣。

「饅頭給你們當早餐，慢慢吃別噎著……」媽媽往鼓脹的背包內又硬塞兩顆，扎西的肩頭沉甸甸壓出一條溝。

「一路上要機伶點……」爸爸不忘叮嚀需注意的事項。

「您放心，我會照顧妹妹。」扎西緊握妹妹的手，以高分貝表示信心。小的則是睡眼惺忪地打呵欠。

每年這時候，村上年紀較長的孩子會一起出遠門，幾年後便寄回在國外上學的照片。今年總算輪到他了。

媽媽彎下腰、發出奇怪的哽咽，爸爸推了一把讓她先進屋。把厚厚一疊錢塞入他的衣服深處。小黃狗搖著沒毛的尾巴，跟在扎西後方，走幾步便吠幾聲。爸爸不像往常的喚牠回家，反倒是扎西轉身嚇阻。

「噓，別壞了事。」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夏流按下錄音機，示意扎西坐更近點，便聞到一股味。攪雜鹹汗水、奶茶的甜膩以及淡淡的燒香煙味，和長年在大草原上打滾、結成晶的土騷味。

「從村裡到接應的地方要多久？」

「坐車三天，如果不休息的話。」翻譯一旁解釋指睡在車上、不住宿。

「我們花了十天才到。」

「為什麼？」

「中途遇到臨檢，只能下車用走的。」扎西的五官立體，皮膚曬到油黑發亮，抬頭時露出波浪般的皺紋，乍看以為是弄髒的泥巴。唯有眼神不像一回事。

「我們翻過了兩座山才到。」講話時，分明的眸子像從黑夜跳出的明月，顯現出超齡的早熟與鎮定，像在交辦事情的老智者。

一行人擠上第一班公車，喇嘛年紀最大，不過十五歲，最小的七歲。車子出了城就是顛簸的石子路，要不就是坑坑巴巴的泥路。每到多雨時節便泥濘不堪，行經大草原時反而比較平順。

草原上，清晰可見藍的、黃的、白的花叢一片一片，很容易被走馬看花的旅人當成汪洋大海；加上藍天襯底的經幡旗，黃、綠、紅、白、青各色旗子交織，跨越一座又一座高山，佈置成五彩繽紛的夏日派對。

「哥，你看。」妹妹躺在椅上，雙腳朝天，一個人霸佔兩個位。

「別玩了。」拗不過妹妹，扎西也順勢坐下。站了八個小時的雙腳一攤，連意志不安也暫時放下。

這時，慢吞吞的公車完全停了下來。不只如此，前面的車子排成一條龍，探頭張望。

「又在修路嗎？」喇嘛跑到司機旁詢問。

一旦修路，雙線道只剩一線，停停走走總要等上幾小時，這實在是十分尋常的事。

「最近在加強臨檢啦！」

「臨檢……」這下子全慌了。身上沒有身分證，出發前爸爸一再交代，「要躲著公安，不能說從哪來，更不能透漏上哪去。」

「司機，可不可以走別條路呀？」

「公路就這一條，你們上哪？」

「去姑姑家。」這是早先設想的答案。前面的柵欄一放，幾台私家車迅速通過，很快就輪到他們了。

「過了關很快就到了，不然只能翻過山頭，起碼兩三天。」

「可是……」喇嘛急著下車，說：「有人尿急要撒尿。」





「忍著點，下車還得等人齊了才能過關。」

「不行，我肚子疼！」扎西假裝抱著肚子，帶著槍桿的軍人正結束上一台的盤問，轉身走來。

他急中生智，大叫：「那我拉在車上！」褲子一脫、往下一蹲，屁股有陣涼風颼颼吹過。

當一行人倉皇跳車，扎西仍可聽見司機的咒罵和卡啦卡啦的腳步聲。他摟著妹妹、低著頭，躲在一台又一台車後，邊跑邊回頭，深怕有人追上……。



扎西猝然伸出手，一時間夏流不知為何。

然而，當她握住小男孩，握到不屬於這個年紀的老繭，在大拇指和無名指下方厚厚的生了根。再過一會兒，才感受到一股微微的顫抖。

「一想到，我就很害怕。」

這一陣顫抖，歷經多長的路程，遭逢多大的震撼，從內心深處一路傳到指尖，又從指間傳到夏流的手心和心窩。

「我們一直跑，一直跑，直到天空下起雨……」

「下雨，在西藏代表歡迎的意思。」翻譯解釋說。

「大家跑得累了，也渴了，需要大口喝水。」扎西向天仰著頭，張大了口，飢渴的將空氣中的氧和水分，一口一口吞下。



「哥，我好累。」

「乖，快到了。」

「可是我的腳好痛……」

扎西掀開妹妹的鞋底，發現拇指早被樹枝刺穿了。喇嘛把沿路摘來的植物咀嚼、吐在傷口上，捲長了葉子把開口笑的鞋綁牢。

「沒事的，休息一下吧！」

他將食物分給大家，再教導如何分辨可吃或不可食用的植物。因為攜帶的乾糧只夠一星期，加上逃跑時，有人連行李都沒帶，僅剩身上的短衣裳、薄外套。

高原的日落得很快，轉眼間黑的草原、黑禿禿的山、黑的石子路，偶爾反方向的車燈宛如貓眼似的搜括前方獵物。

「哥，我想回家……」妹妹的身子挨近扎西，尾音顫抖在冷風中。

「再過一會兒就可以休息。」他們一心趕往牧人的帳棚暫借休息，不得以在夜間趕路。

「為什麼這麼晚，還不睡覺呢？」

「因為……我們是大原野的兔子呀！兔子怕野狼野狗，只有晚上才會現身……」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月光下，彈出兩支長耳朵正怯懦的試探，確定沒有狐狸或狼的蹤跡，才蹦出草叢。左腳、右腳，跳跳跳，接著第二隻、第三隻的兔子，跟著左腳、右腳，跳跳跳。

經過一個大窟窿，不小心絆倒扮演兔子的扎西。

「哈！哥是笨兔子。」暫時忘記痛和冷的妹妹又問：「兔子，會不會唱歌？」

「會，當然會。」

愛唱歌的小臉蛋嘟成一團，伸長手扮成兔子的耳朵，跳著小步伐，鼻尖哼啾啾的不成調。

「妳在唱什麼？」

「每次生病，媽媽都會唱給我聽。」小妹妹企圖原音重唱，反而哼出完全不同的曲子。

「我怎麼沒聽過？」

「真的是媽媽教的啦！」

「那歌曲在唱什麼？」

不服氣的妹妹專注的皺起眉頭，半天沒有回應，直愣愣的看著扎西說。

「我忘記了。」

「哈！」兩人同時噗喫的笑出來，笑到連眼淚都擠出來了。



夏流把餅乾掰成兩半，主動的放在扎西手上，他說聲謝謝，把手心的一半和掉落的餅乾屑舔得一乾二淨。

「要不要喝茶？」

扎西搖搖頭。

「你們真的翻越那座山？」

「嗯，而且大雨把路變不見了。」

這一天明明是萬里無雲，沒想到大雨說下就下，說走就走，原本稱為路的痕跡被大水淹沒成河。

「等水退了再走吧！」「萬一又下雨了，怎麼辦？」「找一段比較短的河衝過去。」

不過，這一條足足有六個車道寬的黃河，暗潮洶湧，完全無法預知的深度。涉水過河，簡直像鵝媽媽領著小寶貝橫衝高速公路。

為了安全，他們又翻了一座山。一路上，越接近邊界，臨檢就越多；擔心多事的村民發現，又擔心無法如期抵達，只好躲躲藏藏的在夜間趕路。

「難道你沒想過放棄？」

「放棄？」翻譯用藏語，加上比手畫腳解釋這詞的意義。

「沒辦法……」翻譯代為回答，說：「一旦出了家門，父母就當孩子不見了，死了，不能半途放棄。」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中途不曾想過家嗎？」

扎西聽完之後，久久才回答。

「有一次。」



他們如期的趕到約定地，那裡是僧侶閉關才會來的隱密洞穴，一般人很少接近。然而接頭的人卻遲遲沒來，唯一現身的是越來越冷的天氣。

扎西摸著凹下去的肚子，餓到受不了便嚼樹根，口感像是風乾牛肉，不過那一股刮嘴的澀味像刀片吞不下肚，嚼一會兒便要吐一口口水。

「哥，我好餓。」妹妹把野果含入嘴，又酸又澀讓人皺了一臉難過，而酸勁讓飢餓更囂張了。

「乖，睡著就不餓了。」

「可是冷得睡不著。」

「一會兒就暖了。」扎西緊抱住妹妹，把樹葉乾草往身上蓋。

如今乾糧沒了，附近果實也採光了，下山買補給品得花上一天，更何況身上的錢也所剩不多。

扎西輕嘆口氣，好不容易推高的樹葉又散一地。

「星星掉下來了。」

「別胡說，快睡覺。」

「天上的星星真的掉下來了。」

扎西望向頭上的洞口，黑暗中，隱約見到一絲絲的白，紛紛往下墜落。他不可思議的敲敲輕飄飄的腦袋，以為自己在夢中。

從天而降的星星，鋪了一地的白毛長毯，只要一碰到地面又輕飄飄的彈了起來，連妹妹也是。

「哥，你看……」妹妹開心的踩踏在白毯上，輕輕一跳又飛得好高，幾乎碰到山洞頂。

「小心啊！」扎西想要抓住她，沒料到身體也搖搖晃晃飄起來，鼻子、嘴邊沾到毛茸茸的白屑，居然甜甜的，是入口即化的饅頭。

「我會飛喔！」

看到妹妹越跳越遠，扎西想大步趕上，腳步卻越來越沉重；想喊住妹妹，卻吐出一縷白煙……

隔天，洞外的樹梢吊滿一小叢一小叢的冰雕，這是今夏第一場雪；原以為星星墜落的那晚，代表了生命的逝去，也包括扎西妹妹。



根據夏流手上的資料，那一年夏天，北京爆發天安門事件，坦克車輾過無數的生命，也輾碎邊界的友好。緊張時刻沒有人進得去，更別說出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

集

刊



世事變化，沒有人算得準；外面政局的變化，這些孩子更無從得知。這一段逃往學校的上學路，經歷十天的翻山越嶺，一個月無消無息的等待，接頭的人終於出現了，而原本九個孩子，只剩下四個。

「現在會想家嗎？」

扎西掏出一張皺巴巴相片，是爸媽站在家門口招手的模樣，背後則黏著達賴喇嘛，兩面皆印滿了指紋，印滿思念的蹤跡。

「想家的時候怎麼辦？」

扎西起身往外走，向夏流招招手。斜陽照亮他洗白的衣裳，那一件造型誇張的白襯衫，補了幾塊顏色不一的丁；即使捲高袖口，也掩飾不了不合身的鬆脫。

扎西的視線緊盯著一座碩大的雪山，連綿地佔據半邊天，溫柔地倘佯在湛藍與絲絲白雲中。

他指著山，說：「翻了那座山，就是我的家。」

那一座是喜馬拉雅山啊，從山頭抓下來的白痕，是終年不化的雪，也是最接近天堂的淚痕。

「翻了那座山，妹妹也在那。」8844米的世界第一高峰，至今征服過的人不多，想征服的人前仆後繼。而，扎西的思念卻翻越了一遍又一遍……。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婚後

許道玄 入圍

她 揭開鍋子，轉開沙拉油的瓶口，將沙拉油倒下去。油煙冒了出來，噴得她滿頭滿面。

她若有似無地朝客廳的方向瞄了一眼，嘆口氣，拿起鍋鏟炒了起來。

婚前養尊處優的大小姐，在婚後親自洗手作羹湯。這話要是說給她以前那些拎著包包一起去逛百貨公司的朋友們聽，大概誰都不會相信的吧？

鍋子裡的肉從鮮紅色慢慢地變黃，最後臻至成熟，散發出誘人的香氣。同樣是變黃了，自己卻變得一點也誘不了人，她想。

拿起那跟自己過往的皮膚一樣白皙的盤子，她用鍋鏟將肉勺起，安放至盤子中，然後將瓦斯爐的火關上，將盤子送到餐桌上。

放下盤子，她朝臥室的方向瞄了一眼。上身赤裸的他正躺在床上好睡，撫摸著圓滾滾的肚子打呼嚕。以前在校隊中鍛鍊出的六塊腹肌，現在都已和樂融融地聚在一起。

但她倒好像也沒什麼資格說他。纖細的身材早就是昨日黃花，宛若水桶般

的腰身才是現實的殘酷。

她心下有點煩躁，似乎有某種自然成習慣、習慣成厭煩的東西在刺激她的情緒。

人生，就這樣了嗎？她自問。

回到廚房，她將鍋子拿到流理台。一扭開水龍頭，水勢條地洶湧而出，在鍋底衝出一片白浪。

煙霧氤氳中，她似乎看到了自己出嫁那天的鞭炮。震天的響聲和爆炸後衝天的白煙，無疑地這對新人將會長長久久，白頭偕老。

那時，身姿修長的他一臉靦腆地笑，從她父親手上接過了她的手。他的笑容如陽光般燦爛，並承諾會讓她一輩子幸福。

一輩子？呵。

很多諾言承諾了一生，承諾了永遠。但，一生太遙遠，永遠太虛幻。現在的她，不由得這麼想了。

她這麼想著，拿起鍋鏟趁著水勢往鍋底刮了幾下，刮起淡淡的一層油污。她鏟得稍稍用力了些，倒像是恨著那鍋子哩！

「啊，要吃飯了嗎？」那男人走進了廚房，伸伸懶腰，還打了個呵欠，倒像是還沒睡飽一樣。

「臉洗一洗，要吃午餐了。」她淡淡地說，盡力壓抑住心中的那種厭惡感。

「嗯。」他淡淡地回了一聲，一隻手搔頭，像是在那濃密彎曲的髮堆中找尋什麼似的；另一隻手卻伸向那早已走樣到慘不忍睹的身材，在肚子上撓撓。





她冷眼看著他的動作，看他會不會主動些。

只見他喝完水後微微打了個嗝，隨之笨拙地放下水杯，頭也不回地離開廚房。

她表面上似乎一點也不在意，但卻拿了抹布送到水龍頭下隨便洗了洗，然後走到客廳。她在客廳停了下來，他卻不曾駐足，馬不停蹄地繼續前進，直到他走到那個轉角，一扭頭轉身進了廁所。旋即，先是「碰」的一聲關門，接著聽到蓋子放下的聲音，最後便是一聲沉悶炮聲後的川流不息了。

她輕嘆了口氣，自嘲似地笑了幾聲，自己動手起來。把抹布放到桌上，將電鍋的插頭拔起，用早已放在那兒的飯勺盛起飯來。

她以前不是這樣的，她想。

她還記得，那個在她遲到的時候會來載他的她；她還記得，那個對於她任何需要幫忙的事都鼎力相助到底的他；她還記得，那個送了一大束玫瑰花給他的她；她還記得，那個為她送早餐來結果害得自己燙傷的他。

她還記得，那個浪漫、細心又溫柔的他。

裝好飯後，她拿起抹布回到廚房，重新洗了一遍。接著把抹布放在旁邊，繼續洗著剛用來煮完菜的鍋子。

或許是因為在恍神吧，她沒有細想她就直接用手去碰那鍋子。剎那間她飛快地縮回手，叫了一聲：「啊！」

廁所的方向，馬上傳來一陣不耐的聲音：「怎麼了？」

「沒，稍稍有點不小心，燙到了。」她喃喃地說。

「小心點！」他叱了一聲，隨即又沒了聲息。

她脹紅著臉小心地繼續清洗鍋子，內心卻不免地小有埋怨。他一聲關心都沒有，就只有斥罵聲，簡直是一點兒也不關心她。

她想起了那天，他為她送早餐的那天。

「你怎麼把自己燙傷了？」她說。

「冬天天氣冷，我怕食物涼了不好，包在衣服裡面。」他滿面紅光，笑嘻嘻地說：「你放心，有我的身體保溫，食物還是溫熱的呢！」

「你這個笨蛋！」她哽咽了，撲到他懷中。

多麼美好的回憶啊！如今卻……

或許，是婚姻生活改變了他，讓他俗不可耐起來？人家不是有一句話說：「婚姻是愛情的墳場」嗎？

她決定先停下手，將鍋子裝滿了水，將油污泡在水中。將圍兜拿下掛在牆上，她走出了廚房，到餐桌前坐下開始吃飯。

幾分鐘後，廁所傳來了水聲。馬桶吃進了它的午餐並發出飽嗝聲，隨即便是轉動帶動洗濯的聲音。

幾秒後他走了出來，用自己身上僅有的那條內褲擦拭他潮濕的雙手，一臉滿意的表情，緩緩走到餐桌前坐下，也開始吃飯。

兩個人保持沉默，默默地你扒一口我扒一口，倒像是有默契地進行無聲的競賽似的，慢慢將碗中的飯和桌上的菜與肉一一消滅。在這場不對等的戰爭之中，食物們只能兵敗如山倒地一一被擊潰。





不知道就這樣子吃了多久，突然一個鈴聲響起，打破了沉默的空間。那是客廳中的電話聲，催促人似地不斷響著，一點兒也不肯放鬆。

會在這種時間打來的，再怎麼想也不可能不是別人，必然是母親了。母親的三餐總是比任何人都還早吃，然後在茶餘飯後一一打給自己的孩子來閑嗑牙。

她放下飯碗，有些兒依依不捨地離開飯桌。因為她知道，在這種天氣，食物是很容易涼掉的。尤其是跟她母親講電話，這一講總是會講很久，看來是避免不了。

她走到電話旁，接起了電話，耳邊傳來母親的聲音。她應付著母親熱情的寒暄，應對母親過盛的關懷。

不知講去多少時間後，母親的談話終於要告一段落了。她結束了她的閉目養神，睜開眼，卻看到他將她的飯放在那一盤盤的菜之間，拿了大鍋蓋將它們全部罩住。

竟然這麼誇張地拿了大鍋蓋來通通罩住，敢情是在暗示她講太久了？

她心頭火起，換了隻手拿話筒，對電話那端說：「媽，我跟你說……」轉守為攻，她開始主動挑起了話題。

他面色鐵青，什麼也不說，走進廚房，消失在她視線中。

她得意了，更加地滔滔不絕。

好一陣子後，從廚房傳來了咕嚕咕嚕的聲音，像是個小瀑布流瀉入一個密閉空間般地響起。她有些兒好奇，但身在客廳的她實在是看不到廚房中發生了什麼，只能在自己心中猜疑著。

然後，他出現了。他走出廚房，手中拎著一罐裝滿水的寶特瓶。他抖了抖衣褲，讓身體回到衣褲的拘束中，在身上貼和。他稍稍地地理領口，將鑰匙與錢包塞進口袋，提著水壺走出家門。他慢慢地消失在她眼裡，留下鐵門被關上後迴盪不已的響聲。

她像洩了氣的皮球，瞬間沒了聊天的閒情逸致。匆匆地跟母親做個結尾，在「您保重，再見」的語句中掛上電話，回到飯桌。

才只留了那麼點菜，卻偏偏用大鍋蓋罩住。說不是在暗示她回來吃飯，鬼才相信！

她索然無味地吃著還有些微溫的飯菜，將那些飯菜掃入嘴裡。擦了擦嘴，將零碎的骨頭與廚餘倒在其中一個盤子，再將其他碗盤堆疊起來。她一手托著，慢慢朝廚房走去。

走進廚房的那剎間，廚房窗外那刺眼的陽光，經由洗乾淨的炒菜鍋反射到她臉上，照得她一時睜不開眼睛。





叫春

張曉惠 入圍

門綠色的。

在壁燈照耀下顯得詭異，門把的位置站了一隻枯瘦漂流木，曲折而上，像一個人以猙獰的面孔望天，嘶吼著什麼。

她興起不祥，又不喜歡緊張兮兮的自己，主人似乎看出端倪，離開前安慰著既來之則安之，她苦笑做為回應，後悔神經質沒藏好，至少，室內的擺設是令人滿意的，深咖啡色的厚實籐椅和銅雕吊扇、各色乾燥花草點綴其中，營造滿室溫馨恍如置身香草叢林；牆面數個刻意鑿挖的拱型置物櫃上，擺設富含異國情調的藝術品，而裸女油畫、仕女版畫，彰顯主人品味更引人遐思。從後陽台望出去，不遠處就是海，主人特別架設木頭棧道與軟籐椅，觀海聽濤、休憩對談，皆適宜。

這是個神秘又帶點不安的夜晚，她期待黑夜盡頭的天光，可以清楚望見溫柔起伏的湛藍海面，也許靜靜躺在沙上，也許奔馳一段單車，欣賞一波波奔赴沙灘的潔白浪花，彷彿虔心叩問的癡情男子，帶著破碎離去，重組深情，又返來。

沒有電視、音響、網路。這是主人的堅持。度假，就要讓眼耳鼻，身與心，一起遠離，遠離長久以來的習慣與紛亂。

閒來無事。

等待丈夫洗澡的時刻，研究起妊娠紋。她握緊肚皮，放掉，看著一團癱軟快速墜落，又握緊，回想著曾有的彈性與嫩白，又放掉，像一隻肉色海參橫躺著，再也趕不走，她看著自己的手臂，到手腕，這纖細的骨架，竟能孕育一對雙胞胎，她幾乎無法相信，兩個月前，她還頂著龐然圓肚顛預行走，三個月後……嬰孩的笑臉浮上腦海，她笑了，洋溢身為人母的喜悅和驕傲，可是門是綠色的，壁燈照耀下顯得詭異，門上懸著木頭名牌，海天暮色，一開窗就能喝上一口海風，吐出連月來的疲憊，被海上晨光喚醒的奇妙，此生還未經歷。

而眼角有魚尾，鼻翼有線索，一路垂降到嘴角，還好防曬膏帶了兩條，留不住青春，至少攔一攔時光老人的腳步。至於黑斑、雀斑、粉刺，不如不看，她霍地起身，站定鏡前，還好還有腰身，不明顯，但還有，這很重要，這是女人與歐巴桑的界線，她相信長年齡就長智慧、磨掉脾氣就磨出修養，可是背脊越彎腰枝越粗、心胸越廣臀圍越寬，反正女人一懷上小孩，時光老人就來紋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身，一條條深赭色蚯蚓，全朝著下腹部的刀疤看齊，努力想游過去；上天也來給你做記號，派下終身天職，許諾天倫之樂為母之權的同時得善盡養護之責盡嘗辛苦之味，其實就是掛上一條無形鐵鏈，可以追求理想與玩樂，但跑不遠，准許偶而的夜歸與迷糊，但餵奶換尿布一切事宜務必交接清楚……

她想到海上落日，雖美，卻缺少日出東方的光芒，那象徵一整天熱鬧開展，婦人亦有成熟之美，但肯駐足欣賞的比看年輕辣妹的少多了，拿到母親之路的通行證，青春之國的護證隨即失效。

太悲觀了。丈夫說她太緊張，去洗個澡，就一個晚上嘛，這叫什麼金色日光的房間也不錯。

可是開了門，又看到綠色的門。她幻想著早他們一步選走這個房間的旅人，或情人，可能享用消夜或夜景去了。民宿的盥洗設備極簡單，她舉起蓮蓬頭，不去想腹肉臀肉腰肉，包括生產前後的恐怖，閉上眼任水流沖刷嘩啦啦，周末得休息，好為下一周的餵奶換尿布儲備體力……門外卻傳來男女交談，十分年輕愉悅的聲音。

美好年代離她多遠？也不過十多年的距離。工作換了兩、三個，男友換了兩、三個，身旁親友同事來來去去，也在一些美麗的地方留下足跡帶走回憶，然後就一路來到這了，結婚、產子……火車從校園駛出後就不再復返，像一面鏡子映照沿路風光，什麼都不帶走，也帶不走，緬懷過往的每一刻又忙著欣賞一幕幕開展的未來，懷孕末期的那段時光，是幽深漫長的隧道，連醫師都不確

定，重返光亮的機會，還好，車身只是暫停，暫停手術臺邊邊，急救、搶修、補漏，然後又緩緩開動，一路走到這，這裡，活生生的當下，她舉著蓮蓬頭，仰面承受水柱衝打，全身溼透卻暢快，但門外一串突爆而出的響亮笑浪驚擾了每一吋專注享受水流的肌膚，睜眼，又是一大串笑浪襲擊，太快樂了。

她想起失眠的那些夜晚。本應是風光充實的大四歲月，所有聲音卻像長了銳刺，搔刮她耳膜，讓她全身緊繃隨時處於備戰狀態。精神科醫師開了藥也給了判斷——自律神經失調。失調的自律神經一遭挑釁，整夜瘋狂運輸各類回憶各式迫害甚至百千種值得焦慮的大小事件回報大腦，大腦下指令向身體索取血液與力氣，使得心跳加速肌肉僵硬呼吸急促，人躺在床上，腦袋卻帶著千軍萬馬奔赴戰場，為了看不見的敵人！

最不能忍受其他樓友聽音樂打電動的聲音，旋律從喇叭波波竄出，她明白學弟妹已將音量控制在房間之內，大家都願意諒解她的困境，可是，她就是聽到了，而且，還有人喜歡在晚上十一、二點洗衣服！

每次都這樣，才哆嗦著到後陽台關掉洗衣機，躺下後想快快安心睡去，又聽到不知哪個房間正激戰著三國無雙或什麼戰神 on line，歡樂而反覆的扁平旋律夾雜鍵盤敲擊，像黑洞般牢牢吸住她的心靈神志，領著她旋入無盡無邊的焦躁、恐懼，身心被一種狂暴的情緒塞滿，無法呼吸。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門外還在喧嘩，走出浴室時正好看見那沒入綠門的臉孔，潔白而柔滑，非常年輕的小姐。

「走出去想打個招呼，結果兩個年輕人只冷冷看我一眼……」丈夫抱怨著年輕人的無禮，一邊拿出剛在客廳找到的撲克牌，提議玩心臟病然後輸一次脫一件，她笑了，撫撫丈夫的臉，昔日削瘦臉頰早成胖鵝蛋，手掌凹陷處剛好塞下歲月惡意遺棄的脂肪，她點點頭努力做出期待夾雜害怕的神情，奪過撲克牌開始你一張我一張，至少，此刻，用難得的放肆鎮壓，那綠色的門。

再也不願承受迫害，她翻開棉被，反正怎麼蓋也不暖，衝到電玩音樂的來源處，對著某個學弟喊出難以壓抑的不滿，「阿良，很晚了，你不是說十二點以後不打嗎？」

無人回話。

她敲門。

又敲了敲。

半響，門終於啾呀啾呀讓出一片黑漆，「學姊，我已經在睡覺耶……」

望著睡眼惺忪搔抓頭髮的憨直學弟，她感到抱歉極了，一再抱歉後躲回房裡，她幾乎要像歌仔戲裡的苦旦那樣哭喊著，天啊！為什麼！

一種名為焦慮的情緒降落頸部，生出密實根鬚深入頸背處，掠汲養分並茁壯成長，從此，夜裡緊迫沉重，白日異常疲憊，連吃飯連呼吸，都背著千斤重擔。

學弟後來搬走，她的失眠就此住下。

那些身上背負大樹的日子，青春流失得特別快。直到遇見丈夫，他的穩重體貼帶來莫大安全感，竟不知不覺馴退千軍萬馬，籠罩肩頭的陰鬱消失後，陽光終於露臉。

可那綠色的門又喚醒某個龐大的邪惡軍團，令她顫抖著。

午夜，她將自己攤在榻榻米上。蘭草香喚起童年時與阿嬤相擁入眠的夏夜時光，彷彿一打開窗，就有大片蟬聲和紡織娘的美妙歌聲湧入，蒙古包頂端竹簍造型的小夜燈，又叫她想起民宿的噓頭越來越多，丈夫的手伸過來，上下著，左右著，她不置可否地稍稍抗拒或微微迎合著，一陣尖銳的嗯嗯喊叫猛烈自黑暗深處奔馳而來，踢翻她正享用的平靜，一種被驚擾的憤怒夾雜恐懼激醒腦部那名之為杏仁核的情緒崗哨，她瞪大眼，呼吸急促地數著一波高過一波準備攀越堤防吞噬人間的情慾海嘯，心臟驚得滿室亂跳，無法置信年輕人的床品已墮落到這地步，一轉頭，面色凝重的丈夫正試著擠出微笑，「我們也來讓牠們見識見識。」事實上，「金色日光」空間遼闊，絕對足夠她和丈夫盡情翻滾。

她笑了，身體卻更僵直著，無論丈夫如何上上下下兩耳仍緊揪那慘叫，漆黑中又用盡全力防禦看不見的敵人，敵人正以數種軀體交疊的奇特方式進攻城門，狂妄且暴虐，她與丈夫只是兩隻低飛盤旋的蜻蜓，在大雨將至的湖面上草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草了事，她多想像色情電影裡被肉欲浪潮淹沒的縱情女子，那樣激烈顫動著、迎合著，但此刻只渴望以沉沉睡眠熨平連日來帶小孩的厚厚疲憊，那綠門之內炙烈燃燒的光焰又忽地熊熊起來，狂野地驚擾著徘徊於睡眠之谷的流浪旅人。

直到鐘擺懶洋洋地響了兩次，也許三次，她才得以潛入睡神腳邊安然入夢，享受黑夜密密包覆的溫暖。沒想到，一響響劃破耳膜的尖喊忽又進逼，又被驚醒的痛苦讓她全身緊繃，被趕出睡眠幽谷的尷尬叫她幾乎要衝過去殺人了，「天啊！這是第二回合嗎？還是戰到現在！」

她掀掉被子要過去揍人了，丈夫覺得不妥，伸手攔住。

可是年輕嬌嫩的臉孔已露出蛇蠍面目，她感到將被舌信舔洗的恐慌，那根本是披著羊皮的貪婪女魔，又在叫了！又在叫了！她發狂對著金色日光的門也嚎叫了幾聲，想模擬那痛楚中的巨大愉快，要給對方一點警示，但嘴裡呵氣的同時竟覺得自己像一隻被卡車輾過的流浪狗，她立刻閉嘴，不能置信剛才的浪叫聲來自自己身上，轉向丈夫求救的同時，又叫了。

一波急似一波，那歡樂潮水又將他們頂上高處。

她強作鎮定走了出去，方才看來賞心悅目的裝潢擺飾如今充滿諷刺，和年輕男女的貪婪嘴臉一個德性，如果樓下便利商店有賣手榴彈，她會立刻炸掉這一切，還好烏黑中她摸到一把水果刀，體內蓄積的力量瞬間爆發足以撞開綠色的門，瘋狂砍刺之時，某種腥甜汁液狂亂噴上嘴邊，她恨她叫這麼大聲給誰聽

啊、只有你們有熱戀期啊、不懂人家生產的危險、不能體會帶小孩的辛苦、不懂得敬老尊……，喊到這她愣了一下，隨即每一次探入都像要種下那長在她背上根鬚密實的龐然植物，拔出時又像是連根拔除，丈夫驚醒後奪門而來卻不及阻止那黑暗中亢奮起落的枯枝般的手，再探入，尖叫聲已不那麼刺耳，是她喜歡的那種。

可以襯托寧靜海邊的蟬嘶。

清晨，天光在窗外招呼。

異常疲憊的她被明晃的白亮刺醒，只好起身梳洗。民宿主人已備好吐司果醬咖啡。她走到後陽台邊站定，望向溫柔起伏的湛藍海面，和一波波奔赴沙灘的潔白浪花，內心激動不已，不確定該將腳邊那個被尖刀戳爛、幾乎開腸破肚的牛皮沙發藏到什麼地方才好。她聽到主人禮貌性地詢問丈夫今日的行程，一邊建議著什麼觀海路線一邊走近綠色的門輕敲，裡頭有嬌聲大喊：「我們在看海，不餓！」

然後，又清楚傳來互潑涼水般的歡快笑聲，伴隨一聲一聲啊啊討厭對方侵擾又渴望持續進攻的淫叫。

主人與丈夫對看一眼，尷尬而禮貌地趕緊重拾今日行程的規劃，但太破碎了一時間竟抓不住，像灑落桌面的麵包屑，兩人還想用指腹一粒一粒黏檢。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一想到正和這對狗男女同時欣賞這片海景，她忽感噁心，兩手又不自覺握緊拳頭，在金色日光裡、青春之門外，彷彿一根枯瘦漂流木，曲折而上，以猙獰的面孔望天，正嘶吼著……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神吒

張耀仁 入圍

那一剎，孩子以為撞見了母親：面孔雪白，雙眉細長，淡紅色的雙唇抿得緊緊的，安靜而無表情自人群中緩緩經過。

那一剎，孩子也看見了父親：黑漆的袍角飛得好高好亂，腳下暗影同樣凌亂，如獸，獸角尖銳，但不兇狠，或大或小的雞蛋紛飛餵在那臉上。

那一剎，孩子其實睜不開眼：曝白。白晃晃的一具神偶衝過來，掀動風，掀起巨大的驚呼。

——細膩哇！嘖。

——是要趕去西方世界是否？

——恁看恁看，電子款咧！現此時連神明也要跟得上時代欸！

忽前忽後，神偶背後的五色令旗洶湧於聲浪中，徒留孩子怔忡的眼瞳，瞳仁濕亮，濕亮的粉底白而厚，一件蟠龍八卦肚兜也濕亮，夕照之下別具戲劇之效果——老人高聲提醒道：「目珠要看頭前欸！哪好黑白睨？」說著調整起

孩子手中的火尖槍、乾坤圈，順帶理了理頸口的平安餅：「勇健點，抬頭，挺胸！」

孩子舔舔唇，一心一意只想吃冰淇淋。

汗從額心滑下來，跌進咚隆的鼓譟底，跌到停停走走的小發財車後座：一具霓虹蓮花又白又藍，底座故障不動了，孩子佇立其上，像神，稚氣的神，不時被身後的擴音喇叭嚇一跳——好多好多人啊，爸比呢？爸比不是說要買紅豆冰吃嗎？孩子搜尋著父親的身影，冷不防肩頭湧起一陣疼痛，只見老人目光嚴峻，抬得高高的掌心間隙有雲層流入無光的陰闇底，連同冗長的隊伍越形暗下去，唯獨孩子頭頂纏繞的電燈泡亮得很，彷彿一座小燈塔。

這時候，有人朝燈塔吹起口哨，老人不由憤怒著：「連神明也敢糟蹋嚟？」

這時候，聲音倏地吼起來，各式嗓門像發酵的麵團，團團糊糊令孩子腳步浮虛，一個跟踉險些跌落蓮花座底。

這時候，一名婦人吃力地擠到小發財邊，拱起身旁的小孩伸手要餅，惹來老人沒好氣：「又不是在刈香出巡咯？」嘀咕歸嘀咕，終究掰了塊平安餅給婦人。婦人見狀笑吟吟，綁在額上的頭巾霎時鬆開來，蛇移至衣領，領口寫些什麼看不清，反倒那一笑意使孩子想起母親濕潤的牙齦，它們在牌桌上亮晶晶，像那些亮晶晶的數字沒完沒了，每每從背後這麼一瞥，粗戇的話頭便砸得孩子鼻尖酸溜溜，說是拖油瓶帶衰，莫怪咱的牌怎麼打都註定淒慘落魄欸？

母親聞言，眼波嬌嗔：「懂什麼啊你們！」





彼時，孩子躲在桌腳下，發現率先發話的男人褲管正開懷，母親的紅趾甲也粲然，兩張笑臉越靠越近，最終笑成一張獸似的齜牙咧嘴……

「哪會突然間停落來？」老人踮起腳尖，嘟囔著：「塞車囉塞車囉！看這民國幾年才能走得進總統府抗議——欸，要站好哇！」

孩子沒聽進去，還在想那張野獸般的臉，怎麼母親的腳下會生出一張臉呢？眼前幾名挑眉怒目、彩面獠牙的男人：或持蛇棍或抓魚枷，匡匡噹噹時退時進，盔頂頭纏隨著腳步一顫一顫，遠遠看來像一朵一朵漂浮的玫瑰——但孩子更感興趣的是那兩具神偶：一高一低、一黑一白、一胖一瘦，人群中格外醒目，底下的兩條瘦腿卻短得不成比例——孩子甚至注意到，不時有人過來扶著神偶下擺，深怕它們跌跤抑或走錯方位？

好熱好熱啊！孩子渾身難安，越發厭惡起頭上又重又熱的燈泡，伸手去抓，被老人制止了：「忍耐、忍耐，就要到了咧！」

老人示範性地抬頭挺胸，彷彿一只凹癟的瓜果怎麼也難以勃發。

「反正咧，你是三太子嘛！」老人扶著腰，乾笑。

是啊！三太子，三頭九眼卻找不到爸比。三太子，法力高強卻無從理解為什麼必須參加這一場抗議活動？三太子撇撇嘴，光裸的臂膀汗涔涔、濡膩膩，一如中午時分陣頭出發前，沸跳的日頭踢踏著小臉，紅通通的雙頰引來父親彎下身問：

「會嘴乾否？」

三太子搖搖頭，細聲說：「我想吃冰。」

父親又問：「想不想尿尿？」

三太子說：「好，我不怕。」

父親咧開嘴：「那你比較喜歡爸比還是媽咪？」

三太子倏地變回孩子，濕黑的眼珠骨碌碌。

自從父親與母親分居以來，孩子總是對這問題想了又想。一方面，他喜歡母親柔軟的床鋪，卻討厭夢與現實的渡口始終湧起嘩啦啦洗牌聲；一方面，他喜歡父親帶回來的紅豆冰，那綿密的口感比起母親隨手塞給他的紅豆餅還要好吃，但他不習慣經常從角落冒出來的蟑螂——孩子非常苦惱，不明白爸媽為何不能像從前那樣：傍晚的公園有淡淡的青草味，他們手牽著手靠得好近好近，冷不防一陣風吹亂了頭髮……

孩子怔怔地，盯著那兩具一黑一白的神偶悠晃而過，又退回來、又前進，再退回來，每一次，白的那個拖得老長的舌尖總驚嚇孩子這麼一下。現在，他們被遠遠拋在隊伍之後了，孩子看著陣頭越來越遠——作為抗議隊伍的開場先鋒，本該走在人群之前，畢竟神明引領眾生啊——然而別說是小發財，就連神偶此刻也被困住了。孩子瞥見人行道上打赤膊的男人從神偶中鑽出來，臉好紅好紅喔！大概熱壞了，一旁的隨行人員又是濕毛巾、又是礦泉水，看得孩子頻頻咂嘴咋舌。

爸比呢？爸比說要買冰的嘛！孩子頭熱得很，身體卻不聽使喚畏起寒來。明明八月天，風很重，重得人們汗流浹背。風也很輕，細微穿過孩子低垂的眼睫。「乖，不要亂動喔，爸比很快就回來了喔！」孩子記得父親臨行前叮囑。





穿著律師袍的父親令孩子印象深刻，尤其臉上那副蒼白的面具，僅僅露出兩只小眼睛，額上寫著「貪」——孩子好似在哪裡見過這張臉，是麥當勞叔叔嗎——父親說：「等一下爸比再帶你去吃麥當勞好不好？」

孩子細聲道：「我想吃冰。」

孩子終究不是三太子，無法洞悉父親當下又愧疚又驕傲的心情：愧疚於孩子必須忍受酷暑陪他賺取生活費，驕傲於三太子願意收孩子作契子，否則孩子從小多病如何是好？父親將孩子抱上小發財，塞了一包香菸給老人：「叔公，勞力欸，這擺要靠你教賜啦！」老人吸著菸，呵呵憨笑，動手理了理孩子的額髮，端詳道：「會驚否？」

「要抬頭挺胸！」老人似有若無嘆口氣：「你爸也是艱苦，原本學校工友做得好好欸，誰知曉縣政府說改制就改制——要站直哇，三太子才會保佑你緊大漢！」

孩子舔舔唇，舌尖滿是脂粉味，不明白神明為什麼是苦的？只覺得陣陣蒸氣從領口衝上來，脖子被平安餅線圈勒出痕跡，紅的癢的，令他好幾次想拋下一切，跑向路邊那個小販買一球叭哺冰——攤販們越聚越多，或香腸或雞排或滷味，人們的口號薄弱下去了，口中的油膩卻多起來，大夥沉浸於寧靜的晚餐時刻，唯獨老人不死心，側身拍駕駛座玻璃：「還不緊走？」

豈知，駕駛正興奮地在香腸攤前打彈珠。

疲憊渾沌的人們看見小發財上的孩子，像夜裡看見了光：白皙、大眼、紅嘴唇，兩團髮髻紮在頭頂上，像兩只米老鼠耳朵，手中的火尖槍與乾坤圈金

蔥閃亮，也就是一名孩子。「小弟弟，好可愛喔——」有人喊，壓根忘了孩子即是三太子。又一位媽媽前來討餅，老人依舊沒好氣，依舊掰了塊餅給她——孩子看在眼底，認定老人應該是個好人，像母親，在牌桌上數落父親的不是，一旦入睡前摟著他，淚水又掛到嘴邊，夜裡的房間遂生出海綿寶寶似的呢喃：「為什麼？為什麼……」

為什麼你們要分開呢？孩子低低問。

越來越多討餅的手或抓或推，惹得小發財車輕輕搖晃，也使得孩子抓緊了老人的腿，只見老人揮舞著雙手吼：「沒啦！沒餅啦！另日囉！大家繼續走，繼續跟伊拚——」孩子感到脖子一緊、一鬆，又一緊、一鬆，一度無法呼吸，回過頭，眼前盡是擁擠的身影，紅的藍的白的，深的淺的模糊的，層層迫近，像海，孩子載沉載浮於蓮花座，直到半空中再度咻咻爆響冲天炮，直到遠方有曝光的光痕衝過來——

「是啊！為什麼爸比不愛媽咪呢？」母親同樣困惑著。

「打人啦！警察打人啊！大家閃喔！」不知是誰喊起來，到處的閃光。

「是啊！為什麼媽咪要離開皓皓呢？」父親摟著孩子說。

「打起來啦！貪污哇！」聲音繼續嚷，嚷著嚷著像夜裡燃燒的一線香。

是啊！三太子無從幫助他們維持和平。

事實上，如果孩子具備三太子的法術，那麼此時此刻他將穿越人牆，目睹父親穿著律師袍站在舞台中央，臉上的面具被憤怒的雞蛋給砸爛了，露出一張倒八字眉的羞赧表情，頻頻向人群打躬作揖說：「對不起！對不起！」台下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原本高呼口號的人們，因為霎時失去了洩憤的目標（有人嘀咕：「這個行動劇演員怎麼這麼不專業啊？」），群情激動，冷不防朝舞台擲出各樣物品，剎那間，舞台變成真正的生活場景：有垃圾，有食物，還有手電筒——父親面對著烏鴉鴉的隊伍，像面對自己幾年來挫敗的人生，耳際響起高分貝的音調：「下台！下台！」

恍恍惚惚中，一道白光各自劃過了父親與孩子的面前。

恍恍惚惚中，孩子遇見了父親，發現那光禿的額角沁出微微的紅。「是血啊！爸比。」孩子緊緊抱住父親，哆嗦著。父親笑笑地，髮際猶黏著蛋白，俯下身來撞見了孩子頸部浮現的一圈一圈紅腫，有些詫異：「乖，爸比待會帶你去吃炸雞喔！」一旁的老人緊張起來：「你有要緊冇？」又說：「頭前啥款？你這樣無代無誌跑來神明車，老闖若知曉怕要不高興哇！」

話剛落下，幾名民眾便朝小發財吼著：「下台！下台！」個個都像正義凜然的神偶那般：齜牙、怒目，並且顛晃，就是聲音凌亂了些。

老人催促著小發財快開走。突然間，一個失控，車子高速往前衝——孩子與父親也高速往前衝，飛起來，像真真正正的三太子騰雲駕霧那般，俯瞰廣場上密密麻麻的色塊，色塊盡頭是高聳的總統府，吶喊持續不停——飛出去的那一剎，父親很快地將孩子擁入懷中，發覺眼前曝亮，一股似曾相識的氣味迎面撞來：帶有一絲絲髮香，一絲絲屬於女人冬季腋下乾燥的酸澀，如妻頸後的媚惑，它們潑灑地揉捏著他與孩子的肩頸，讓他發現這個晚上他們倆一個化妝、一個戴著面具，他們是神啊！是神……

也就是在他們墜地的同時，身後並不遠處震聲雷動地喊起來：天佑台灣，
天佑——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第四屆林語堂

文學創作獎決審會議紀錄

時 間：99年10月24日上午十點

地 點：林語堂故居閱讀研討室

主 持 人：馬健君

評審老師：蔡素芬、楊澤、季季（按姓氏首字筆畫排列）

記 錄：李筱嬋

馬健君：

今天是第四屆林語堂文學創作獎決審會議。我們第一屆，民國96年，舉辦兩個項目的獎，也就是小說和散文，我們總收件量是大約500。第二屆，民國97年，也是兩個項目——小說和散文，總收件量兩項合計是595件。接下來舉辦小說，今年的總投稿量是334篇。經過初審、複審，進入決審的作品總共有22篇。今天的評審到最後，會有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以及兩名佳作，合起來是五篇。今年非常榮幸邀請到三位評審季季、揚澤、蔡素芬，請三位評審針對這

22篇作品做整體的講評，每個人大約十分鐘，再針對您選出來的作品講解，緊接著交叉討論，合起來總共是三十分鐘，經過這個過程，選出五位得獎者，得獎名單結果出來後，開放現場提問。結束後，我們就會移到林語堂故居很美的中庭頒獎。

馬健君：

請每個老師針對整體作品進行10分鐘的講評。

季季：

馬老師、主辦單位、工作人員，還有各位年輕的朋友，這是我第一次參加林語堂文學創作獎。除了校園文學獎以外，台下有聽眾也有參選者，但是像這樣的一般的文學獎要辦這樣，所以有一點點意外。第二個，這也是參加文學獎評審在美麗的地方，原本還狂風暴雨，今天陽光普照，然後我們看著明朗的陽光，還有綠色的樹，這是我非常感動的地方。其實陸續看很多文學獎的作品，前幾天我才看完林榮三文學獎，又看了中時那邊電影獎，電影獎總共四十二部，每部六萬字。我跟楊澤都只有資格做電影文學獎複審，因為我們不是電影界的人。評審時間只有半個多月，每部六萬字，真的是非常辛苦。相較之下，這次看這些作品就顯得比較短小，因為只有四千字，因為林榮三文學獎要八千字，電影小說獎六萬字。最近幾年來一直有講到字數短小的缺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憾，楊澤之前時報文學獎也有縮到四千字，後來經由不斷的建議後，現在增加至六千字。我自己開始寫小說十四年，後來進入新聞界，比較沒時間寫小說，就寫一些用比較短的時間寫一些字數比較少的短文，兩個文類的差別是，散文是可以兩千字、三千字、四千字都可以寫出很好的散文，那小說要在四千字寫得很好，相對比較困難。因為小說有的人物、結構、對白、情節，展現這些創作元素都需要比較大的迴旋空間。而四千字很難展現迴旋的效果，所以這些小說有一個共通的现象是對於很多細部的敘述都點到為止，沒有辦法做比較深入的描述或探討。另外一個就是剛才馬老師提到的，因為投稿篇數很多，所以作品裡面香港作品至少有兩篇，大陸的作品也有兩篇。我想初審的委員看到的可能更多台灣境外的作品，但是進入決賽只有幾篇是境外的作品，因為不同的生活背景，作品呈現的問題也不一樣，寫作的語言也不一樣。但是這次讓我比較驚訝的是在文字的使用方面，至少在文字的簡潔跟標點符號的正確方面，香港的作家還有少數大陸的作家，表現得比台灣本土的作家還要好。我記得去年年初的時候，我去評世新大學的文學獎，散文獎由我主持，小說獎我則擔任評審，結果小說獎有兩個大陸人得獎，到了小說獎也有一個大陸的人得獎。從這些的表現，還有最近幾年文學獎也有一些大陸的作者，我就深深感覺這很像現在的兩岸關係，兩岸的文學交流。如果我剛剛提到的文字現象是他們比我們好的話，就應該想想為什麼會這樣，不過這不代表

所有的，我們可以想想這些少數的現象是值得我們思考。我想在座的各位都還很年輕，寫作無非是靠自己閱讀對文字現象還有對語言的觀察。各位要加油，謝謝！

蔡素芬：

四千字的小說其實如果文字經營地好、小說結構好，還是可以有好的作品。最近我看這些作品，有幾篇印象很深刻的，好像對於毀滅性的、摧毀性的那種悲觀性格很濃厚的小說也不少，那我看小說我通常會找故事之外，作者透過他的經營，文字到底有沒有其他的意義在裡面。比方說一些目的太明顯的小說看完也就沒有空間沒有餘味了，這樣的產品我會比較沒有勾選出來。我要看的是作者用了這麼多的力氣去經營的小說，到底除了故事表象之外，有沒有給閱讀者空間做延伸性的思考空間。所以除了一些文字的基本技巧要求之外，我比較重視這一部分。相對來講，季季老師提及的，有一些大陸、香港來的作品，在文字寫作、文字使用我覺得都滿不錯，閱讀氛圍、作品味道都很好。臺灣作品有很多描述方式，我在想是不是長期以來受到太多翻譯作品的影響，事實上，餘味是很少的。如果我們看五四以來那些作品，比對現在小說寫作者的小說作品，會覺得真的是語言的味道差很遠。我在網路上看到一些年輕的網友們，他們在評論一本書，在網路上因為是開放的空間，不管是一級的閱讀者、二級的閱讀者或是三級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的閱讀者都可以發表他的看法，那是沒有經過節檢的發表評論，你會看到很多奇怪的對書的評論。我也看到很多年輕人發表讀書心得，對於一些我們認為文字非常好的國內作家創作，他們會覺得很不容易讀。你如果習慣讀日本推理翻譯小說或是一些沒有經過文字品質控管的翻譯小說，再讀我們中文寫作者或是台灣作家寫的作品就會覺得好像要花的時間更多。我不曉得現在的參賽者是不是也是有類似的狀況？因為國內的翻譯小說真的是太多也有些滿好看，那好看是不是等同於文字好？文字要不要講究到那麼好？我們從歷屆的文學獎作品看來，事實上很多文學獎作品文字不是很好，但是意象很好，我想這是長期性的課題。好比我們看馬來西亞跟台灣的作品，文字風格就不同。在小說裡內容帶給我們怎麼樣的震撼，這也是很重要的，謝謝！

楊
澤：

我呼應前兩位看法，華文世界因為兩岸長久以來政治的狀態，文體、文化都有很大的差別。很滑稽的是中國大陸他們面向西方的，而我們是比較中華文化復興，結果我們這邊文字變得比較沒有韻味，這也許是比較複雜的狀況。台灣疏於口語本來就比較差一點，本來就比較喜歡文白交融，然後再加上蔡素芬講的翻譯小說的流行，層次會變成文不斷理還亂，形容詞就是放太多的句子，台灣好像這一方面現在好像層次滿刺眼的。這跟剛剛季季講的標點符號的運用也有關係，但

是這好像也不能完全都說是因為大陸比較用白話、我們是很書面性的發展，好像還有別的因素在這裡面，我想我們這裡只能提醒大家注意，兩岸開放會有很多交流，有的當然是短處也是長處，但是有的也是相形見绌。今年時報文學獎的兩位新詩得主是馬來西亞的朋友，馬來西亞原本受台灣的影響很大，但是或許他們沒有看太多翻譯小說，所以這也是滿值得咀嚼、探究。這次的作品其實我看的可能在題材上有一點點基本上寫童年、親情的非常多，大陸的作品還是在寫過去文革後的一些情形，還有一些寫環保問題，這會很像台灣以前的鄉土文學有環保意識的，這等一下我們講作品的時候，可以再詳細討論。香港的作品，說真的，我比較沒有深刻的印象。有的作品一看就知道是台灣的，台灣的作品可以比較，因為台灣的生活還有台灣的那種文化，其實應該更走在前面，甚至看這些作品也沒有什麼跳出來的東西。題材上我有點懷疑是台灣的作品，但我有點懷疑是台灣的作品。這個獎項沒有太多的宣傳，還可以有這麼多人投稿，我也是滿意外的。

馬健君：

謝謝三位評審！我們第一輪評審的結果：編號149〈白菜玫瑰〉，三位評審老師都有選；編號104〈美麗人生〉，蔡老師跟楊老師有選，季季老師沒有選。這就是三位老師分別看了之後，第一輪的結果。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所以現在開始的三十分鐘請三位評審老師針對你選出來的作品，哪些還要特別再講一下你的看法，請季季老師開始。

季季：

編號63〈和父親去賣肉〉寫山村的小孩，家裡養了一頭豬死掉了，按照台灣的標準，病死豬是要銷毀的，但是大陸的黑心商人，他們通常不願意銷毀，因為養一頭豬需要飼料，有投資就不想隨意浪費，所以父子兩個就把豬殺來，背了一個簍子，到市集去賣肉，過程中就產生了一些問題。第一個就是因為豬肉的顏色不好，沒有人來買，所以他爸就說我賣得比較便宜，因而有些人來買，賣了一些。後來他們因為未依公家規定繳管理費，而被市場的管理人罰款。用這些波折來對照山村的貧窮小人物，呈現他的愚昧跟貪心，當中也呈現生活裡非常辛酸的部分。另一方面對比市場管理員那些官僚的嘴臉，這些人他們可能賺不到十塊人民幣或幾十塊，但是他被罰款比賺到的錢還要多，不但沒有賺到錢還賠了一些錢。小說的結尾是還有一簍子肉，他們要到另外一個地方去賣，最後他爸爸就叫小孩你先回家，他要到另外一個地方去賣，他還不放棄。結尾爸爸跟小孩說回去請媽媽把豬圈打掃一下，他還要再買一頭豬回去養，就算遭遇了這些挫折，還是要再買一頭小豬回去養。第一個是他不放棄，第二個是這是他的一個希望，希望再買一頭小豬，可以再養一頭健康的小豬，然後可以賺到錢。小老

百姓的心聲，就是想要多賺一點錢改善生活。這一篇算是文字簡潔的，故事也相對在四千字裡面相對比較有轉折，所以我圈選這篇，我覺得這篇呈現小人物的悲哀是比較打動我的部分。

編號136〈我的土豆〉這一篇也是大陸作品，文字非常簡潔，有一些地方性的語言，大陸很多地方講土豆是指馬鈴薯，但是他指的土豆真的就是花生米。我猜想這位作者，講土豆是馬鈴薯是北方的說法，顯然這位作者是福建一帶，與閩南語言比較相近的地方。這故事也是有轉折的，但是作者用土豆做意象，不斷貫穿情景。這篇小說最感動我的部分，我們起先看不出那個時代背景，只看到幾千萬年，鄉村裡面農民的氣氛。到最後偶然在牆上看到1976年的2月27號的，那是文革末期的名詞，那個時候我才知道這個故事是在文革末期的故事。用那個故事來呈現那個小孩子，他好不容易得到幾顆土豆，把土豆種在土裡面，每天去照顧，希望土豆可以長出來，因為對他們來說土豆是很珍貴的東西。當中當然也呼應因為爸爸調到很遠的地方工作都沒有回來，他的媽媽一直期望等土豆長出來的時候說不定爸爸就會回來了。這當中有寫到一些親情，到最後有一個土石流來了，把他種的花、土豆通通都淹沒了，那個地方我是覺得作者是有深意的，就是他用的文字，寫出對文革末期的那種氣憤。因為小說通篇是用那個小孩的眼光來看，所以所寫的一切都是用小孩子的眼光看到，故事的文筆也都是淡淡的很簡單。最後土石流來的時候，那個樣子的指





控，其實是個已經長大的小孩對文革末期的指控，因為土石流來了，這些全都沒有了，這是對當時1976年，大家都知道文革就是1976年7月結束的，所以1976年的2月27日已經是文革末期，他不要寫1976年2月28日，因為他寫228會跟台灣的228混淆，所以他已經在政治判斷上已經區隔開來了。然後用土石流來淹沒一切，也就是在說文革已經要結束，但是在政治的動盪可能還有更大的，總之他們是希望在那個地方是結束了。所以這一篇整體的敘述觀點都非常統一，用小孩子的眼光看大人的世界，文字也非常好。

另外我圈選的一篇是編號149〈白菜玫瑰〉是三票的作品，表示這篇在所有的作品裡，缺點最少的作品。這篇小說的背景是在香港，是寫一個已經面臨要結婚的年輕的女孩子，從小跟阿嬤相依為命，但是因為感情的對象，而必須在親情跟愛情或婚姻間做一個割捨，因為她的男朋友要工作要調到深圳去，她的男朋友就跟她說阿嬤又不是妳一個人的，因為她有大伯跟姑姑為什麼都是妳在照顧？她也試著跟大伯或者是姑姑去試探一下，看看有沒有人願意照顧阿嬤，但是顯然這些大伯姑姑都有各自的問題沒辦法照顧阿嬤，最後想要把阿嬤送到老人院去，但是送去老人院同時產生新問題，比如說阿嬤喜歡吃白菜，但老人院的人說不可能每天給她吃白菜，結果她就決定把阿嬤帶回家，並拒絕了她的男友。〈白菜玫瑰〉其實是象徵性的，玫瑰就是她的男朋友開始對她示好以後送她的花，白菜就是阿嬤每天一定要吃的菜，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其實就是象徵親情跟愛情的割捨，最後她的選擇就是繼續留下來陪阿嬤，等於說阿嬤年紀已經很大了，她覺得照顧阿嬤比跟男朋友結婚還要更重要。這篇的文字也非常簡潔非常生動，在四千字裡面可以寫得這麼周全很不容易。

再接下來我選的是編號226〈旋風雞〉，這篇一看就知道是台灣的作品，在講一個很貼心的鄉土故事，寫一個人讀國小的時候暑假回到鄉下，種田的阿公看到鄰居王家的房子，一家人很有錢且人已經搬走，屋子已經有些破損，他看到一隻雞在屋頂上，他阿公都會跟他說，如果那隻雞叫一聲就是吹南風，叫兩聲就是吹北風，叫三聲就是吹西風。寫阿公跟小孩子，內容也是有關親情。因為他們不富裕，所以也是很想要吃雞，每次看到屋頂的那隻雞就會想像香濃的鮮美的雞湯，小孩子可能想拿石頭砸他，產生一些幻想。結尾寫到這隻雞是不存在，轉變成魔幻寫實。但是他寫到這隻雞最後描述「化作一條石灰色的巨大風柱向天空射去。天晴了，老鼠灰的厚重雲層開了大洞，那一圓空隙露出清澈得宛若要滴下來的水藍天空，而四周厚重的雨雲，正繞著它高速旋動。」那隻雞好像已經不見了。在那個地方小孩子好像寫出的想像與幻想。在風雨當中田園裡面似有似無的雞，對白也很有趣，那個旋風雞的印象是比較感動我的地方。

最後一篇也是只有我選的編號288〈神吒〉這篇作品他寫一個失業的父親，他為了生活，受僱去參與政治抗議活動，他扮演穿著律師袍



在舞台上被人丟雞蛋的角色，他的孩子在遊行的過程中扮演三太子。在這篇小說裡面，寫出台灣社會對於神跟人，小孩子哪吒跟人、大人物跟小人物，大人物就是他父親扮演的貪污者，其實貪污者他本身是失業者，小人物第一個是他的小孩子，當然他父親也是小人物，但是這小人物為了貧困的生活而去做這些事情。在這篇作品中作者不斷用對比的手法，在遊行隊伍的行進當中，不斷用對比的手法，來呈現一幅台灣的低階層庶民的辛酸。這是我對於這篇作品的一些小小看法。

蔡素芬：

編號36〈喪禮正在進行中〉這位敘述者寫他跟阿嬤的關係，但是因為阿嬤的去世他就帶進一整個家族的人際關係。尤其是阿嬤唯一的長孫，他有一個伯母一直都是生女的，老人家長壽去世的，喪禮也沒有太多哀傷的氣氛，但是描述者就充滿很多心思在這喪禮中，因為他自己覺得自己是處於威脅的地位，因為他是唯一的長孫、唯一的男生，就因為他是這些角色，在重男輕女的社會，尤其是阿嬤去世以後，他就會成為一個目標，所以他感覺跟喪禮的關係是最密切的，尤其他寫到後面，讓我們感覺到，因為他做了一場夢，夢醒之後，他反而希望這是一場夢，所以到最後也發現最捨不得阿嬤的就是這個孫子，用孫子的心情對照其他的家人反而把這場喪禮當成是家族聚會來看，因為我覺得他別有用心，所以就把他納入我的選擇。

編號104 〈美麗人生〉這篇是我最喜歡的一篇。因為我看到是以一個未婚懷孕的女性角度去書寫，這一篇不是純寫實，不只寫未婚懷孕，我不知道我這樣解釋對不對。這篇很特別的是中間還有她的女兒走丟了，她去牽一個小男生，把他打扮成她女兒，這是一個健康的孩子不聾不啞。我反覆思索後，把這小說當成非寫實的小說來看，我把這看成是一個願望，一個未婚女子的願望，她離開家鄉去找孩子的父親，但是帶著一個又聾又啞的小女孩，她是不會被接受的。尤其她未婚懷孕已經不被接受了，現在帶著又聾又啞的女兒去更不會被接受。另外她在家鄉已經是風雲人物，在學校也是風雲人物，大家在她背後就會閒言閒語，她家的自助餐生意好是因為大家都想要來看她，她想要離開這一切，她有懷著夢想要來台北找孩子的爸爸，可是帶這樣的小女孩，她是沒有希望的，所以才會有中間的情節在轉車的過程中，她覺得孩子的手黏答答的，所以她才離開小女孩的手擦一擦，結果小女孩就走丟了，到這裡已經進入非現實的世界，也許是她心中的嚮往，因為她希望可以帶一個健康的孩子，所以後面這一些就變成也許是她心思上，她像不倒翁一樣一下左一下右，要不要把女兒找回來，反覆他的心思，可是最後還是找了一個健康的男孩打扮成她女兒想要去找她的男朋友，她覺得她可以在台北找到她的男朋友，找她的嚮往。這也可以說是有一點阿Q的心態，她心裡希望可以在台北可以找到她的男朋友找到他的嚮往，可是事實上是不是這樣，她在台北看到很





像她女兒的身影，或者這一切是不是一場幻覺，我覺得小說我只能這樣閱讀他，從中得到對於未婚懷孕的女性，她怎麼樣看待她的未來，對於未來懷抱的希望，她怎麼走她的未來，這也是個很大的問號。

再來是編號149〈白菜玫瑰〉這一篇，我再跟〈美麗人生〉做比較，最後我可能就選〈美麗人生〉。因為〈白菜玫瑰〉他是很可口的，也敘述地很溫馨很親切，現在很少看到一個年輕人跟阿嬤的關係有那麼密切，跟編號36〈喪禮正在進行中〉阿嬤跟孫子之間的關係。〈白菜玫瑰〉這篇包括她去買菜回來，都是很可愛的寫法，很完整。可是如果以那種複雜性，我還是比較欣賞〈美麗人生〉。

編號228〈路上〉這一篇是墮胎的故事，也是未婚懷孕，只是她要去墮胎。設計感很強，尤其看讀到最後一句「她正走在去墮胎的路上」就可以知道她正要去墮胎。她在去墮胎的路上，有一些思考跟一些可愛的話語，但她有一些觀察又很有趣。她其實是寫一個生命的對照，是有一點哀傷，像是講吃豆腐，養生的食品，她是一個養生食品的推銷員。就很像自己要吃豆腐，為了延長自己的壽命去吃養生食品跟現在要把自己肚子裡的生命拿掉來做對比，他不直接講這一些，前面一些長壽的方式，都一直在講她跟母親說吃哪些東西對身體很好，原來最後她要把她的小孩拿掉。中間其實可以看到很強烈的對比，只是我對於他處理文字結構上有一點小缺點。等一下再針對我沒有選的再說好了。

楊
澤：

針對本屆作品，題材有很多親情、家庭、成長故事，然後比較以天真的觀點，小孩的觀點看世界。我選的五篇，第一個是編號104〈美麗人生〉，跟蔡素芬選的一樣，我也覺得他是裡面比較突出的一篇。編號136〈我的土豆〉我也選了，跟季季一樣，他的文字其實是這裡面最輕盈、最簡潔、最有韻味口語性最強的。不是說他最好，他可能有一些小缺點，但是他的文字讀起來最有味道。可是他也比較沒有新意，因為我們看太多文革的作品，他以童年的故事去寫，這個很多見，不知道是不是蔡素芬沒有選他的原因。接下來是編號145〈唇語〉我自己選的，我有點訝異其他兩位都沒有選，我覺得這一篇，首先是爆炸性題材，姐姐自殺了，被爸爸亂倫的關係，小說特別的地方除了文字很簡練，然後小說中的你不是敘述者，不是敘述者在跟過去的自己講話，而是敘述者是主角的女朋友或者是他的太太，幫助他恢復慘痛的回憶，對於他，這個弟弟的姐姐自殺的事件。唯一的缺點是說，爸爸媽媽當然是了解狀況的，弟弟是搞不清楚狀況的，他的敘述者在幫他拼湊他的回憶的，幫他重建回憶。缺點是敘述者也就是弟弟的女朋友，知道的比男朋友還要多，從姐姐的遺書開始，小說是以電影蒙太奇的手法，片斷式的寫法去拼湊，呈現這個遺書是媽媽到姐姐的房間裡去拿，敘述者就把事情描述出來，後面稍微有一點牽強，比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較突兀一點，不過我真的覺得這一篇是這裡面實驗性最強。當然你我的對話也不算創新，但是文字的靈動、跳躍，背景感覺是新鮮的。編號149〈白菜玫瑰〉我也選了，我也覺得他很難得，現在好像真的沒有這種小孩了，這麼愛她阿嬤。阿嬤一定要吃白菜，因為阿嬤會便秘。白菜跟玫瑰，玫瑰是很俗，男人要去出海每天都要送她的，比起來白菜就很雅了，但是白菜是治便秘的，這就很有意思了。作者把阿嬤寫得很淡，阿嬤被送到安養院了，但是阿嬤都是一直笑咪咪，一直要跟她道別，因為阿嬤知道她必須要走，這個真的是很精彩，不知道這是不是真人真事，真的到那個節骨眼，很容易變得太重了或是太濫情了。〈失鄉者〉這篇是講環保，大陸的農村現在也跟我們台灣一樣有很多化學藥廠，或者是各種工廠，所以會有很嗆很糟糕的味道，然後農夫住在裡面非常不對勁，所以他挑著擔到外地去。小說到後面有個轉折蠻不錯的，就是後面碰到賣唱的唱小曲的唱一曲賺兩角，他是挑著一個扁擔賺三角，他發現唱小曲的是同鄉，那同鄉的就想要免費唱一曲。短短的交談就知道原來唱小曲的原來也是在那個工廠，但是後來倒閉了，所以出來賣唱，他就想工廠倒了可以回家了，結果不行，因為換另一個工廠在那邊了。〈神託〉這篇有些敗筆讓我沒有選，不過這整篇的構思在寫一個家庭傳奇，就像剛剛講的大人物小人物、內在外在、真假扮演的角色，其實他寫得很有意思，電影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馬健君：

現在我們就開始進行評審交叉討論，可以針對評審覺得好的作品做爭取，結束之後就要正式給分數選出前五名。

感也很強，就是小孩子在看，搞不清楚政治抗議在幹嘛，所以小孩子看出去的影像、圖像，在小孩子心裡面所想的，他想要吃冰然後內心的獨白跟外在世界的變化，這個分分秒秒的對比等等，這裡面是蠻有張力的。但是他可能有敗筆，一開始就講要創造世界，這真的看不懂。〈和父親去賣肉〉我也覺得寫得還不錯，這是因為這種作品看太多的，因為台灣以前有蠻多這類作品的，然後他沒有那麼的突出，一些細節可以處理得更好。〈旋風雞〉我覺得可以拿來跟〈美麗人生〉做對比，就是說魔幻、超現實的部分，〈美麗人生〉其實是平淡的。他其實是第一個〈美麗人生〉名字是從電影來的，有點反諷，他又讓這主角的名字叫美麗，其實是美麗人生並不美麗，英文都是wish fulfillment，其實他到底有沒有到台北，甚至我懷疑他到底有沒有到台北，為什麼我會懷疑他沒有到台北，因為他跑到龜山島去了。到龜山島，宜蘭以北，這中間沒有通車，他是怎麼到那裡的。〈旋風雞〉的那隻雞到底是風向雞，還是真的可以吃的雞？有點搞不清楚。〈喪禮正在進行中〉跟〈路上〉這兩篇我覺得文字上真的太粗糙了。



季季：

所以現在我就針對素芬跟楊澤圈選的一票，發表我的意見。〈喪禮正在進行中〉，我是覺得他對阿嬤的夢的部分，我覺得是非常巧妙的設計，因為現實生活中的阿嬤就是照顧小孩，本來是很純樸的，也沒有化妝。在阿嬤去世以後，他的親戚問他有沒有夢到阿嬤，他沒回答，因為他沒有辦法把夢說出來，他覺得把那個夢說出來對阿嬤是無理的、甚至是一種冒犯的。他的夢很簡單，其實就是他阿嬤變得打扮非常妖嬌、燙一頭捲髮、唱歌喝酒跟男人打情罵俏的形象。這篇小說文字，我是覺得他稍微瑣碎，有些地方也不太符合邏輯。另外一個就是故事裡面提到的，他的父母親。因為本來因為媽媽離開家不知道去哪，可能是另外嫁人，那個爸爸可能過著逃亡的生活，背景寫得比較不足，他就是在強調跟阿嬤相依為命的生活，為什麼會有這樣的現象，對於他父母的部分稍嫌不足。另外關於這個年輕人，現在到底幾歲在做什麼，也完全沒有寫，就小說的質量來講，就小說的邏輯、小說的情節密度來講，這兩個部分有很大的不足，如果作者在座的話，我想提供一點意見給他參考。就是你在呈現一個很突兀的設計的時候，你必須去講到背後的那個支撐點。前面是很大的設計，可是後面的支撐點薄弱的，我因為支撐點薄弱，所以最後沒有給他。另外一個是〈美麗人生〉，這是唯一只有我沒有投票的。這一篇的文字在這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我們看到的這些所謂可能是台灣作者當中，可以說是最好的。我一直到今天早上我還在家又看了一次這篇作品，我沒有投票給他，第一個，我不喜歡他這個題目。我很想給在座年輕朋友一個建議就是，你們在想小說題目的時候，你們最好不要去跟我們社會上既有的、約定俗成的意象，不要去跟他們重疊、重複、或是扣他們帽子，你要另外自己想一個題目，那這個題目我們一看就知道，已經是電影的題目，或者是小說有過一樣的題目，這種所謂美麗的人生就是在呈現一個不美麗的人生這種意象也是非常普通的意象。第二個，他就是一個未婚媽媽的故事。第三個，他還是強調男性觀點，你看她最後生了一個女孩子，她想說去找那一個已經拋棄她的男朋友，如果是帶一個男孩子去的話，那個男人在他的心目中分量會重一點。中間寫到因為火車人潮所以跟小孩子失散，那個過程最後有一點就是說，也不是魔幻寫實，這個地方到底是怎麼回事？我真的看不太明白，最後她手上的女孩子不見了，然後牽了一個男孩子去找那個不要她的男孩子，她覺得勝算比較大，那我覺得我不太能夠接受這樣子的價值觀。我最後想到的是這個女孩子，她可能是已經瘋狂了，就是說她的精神狀況是有問題，因為她的精神狀況有問題，所以前面產生的這些，自己的小孩不見了，卻抓了一個別人的小孩，所以覺得理所當然，把這些不合理合理化。這是我唯一覺得我最後可以投他一票，我覺得她到最後是瘋狂的。另外〈路上〉也是一票的，〈路上〉剛才蔡素芬講過了，那是一



篇過分設計的作品，我在閱讀的時候，我讀任何小說都一樣，我對於小說當中的說理，我都抱持非常排斥的態度。因為小說是要用故事、用對白、用引言、用情節來呈現你對這個世界某一個不管是什麼道理，不管是用人物的對白、其他的引言來呈現你要說的道理，而不是白白的直接赤裸裸的寫出來。〈路上〉開始第一頁，最後一段「每個人都得行走於一條屬於自己的人生長廊，這是必然的，只是，有人的長廊是用磁磚砌成的，有人是用金塊，有人是用泥牆；有人用帶有復古色彩的紅磚，有人牆上貼滿了70年代龐克歌手的肖像……」這一段非常長的一段都是在說理。小說一開始的第五段就把這些道理說完了，那你以下的故事都不用看了，因為我們看這段就知道你要說什麼了，那小說閱讀的樂趣跟研讀的效果就沒有了。最後「Nicole，25歲，最近剛被男友甩了，並且，是的，她正走在去墮胎的路上。」我覺得這也是非常突兀的結果。因為前面從頭到尾寫的這個故事，都沒有讓我們感受到失去了，她已經被男朋友拋棄了，一個失去了愛情而且將要失去自己小孩的年輕女性的心情，我們看不到，看不出來，我們看到的就是這些造作的文字，所以我沒有投他。楊澤投的〈唇語〉這一篇我同意楊澤部分意見，文字部分非常飽滿，故事涉及到亂倫的故事，設計到母親對女兒對家庭裡的亂倫，母親的精神無時無刻緊繃很怕家醜外揚的情緒寫得非常飽滿，楊澤剛剛也提到你跟我的部分，敘述者我，你是書寫者的穿插，這個構想是非常好的，但是我們看的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人常常會模糊掉，也就是作者有很好的構想，但是作者的能力不足，常常我們會看不清楚你跟我的界線在哪裡。還有就是有幾個問題，比如說他看到滿地的紙張，後面寫了很多，在你和我的眼睛都應該看見的東西，這是一段敗筆，所以我沒有選他。另外一個是楊澤選〈失鄉者〉是非常環保議題的作品。可是這篇小說我常常說的意識顯明的作品，接下來我寫一篇對抗污染的作品，當然作者定的主題沒有錯，但是我常常強調的，小說有敘述邏輯，這篇小說的敘述邏輯非常錯亂，比如說我為什麼沒有選擇這篇作品，他寫這篇小說剛才楊澤已經講了，因為他的家鄉工廠汙染所以沒有辦法再種田維生，所以男人就到了武漢，背著扁擔在車站看到有人需要幫忙運送，幫人家運送東西，就是所謂的苦力，多少賺一點錢，地位比計程車司機還要不如。那麼小說的第四頁，寫的是說金秋十月，金色的秋天的，棉花開了，大家都不敢下去摘。他寫就在上個月大家採棉花，到那個時候大家都明白是怎麼回事了，因為這個原因所以離開家鄉，就在上個月。可是後面，剛才楊澤提到的，他在晚上遇到歌廳唱歌的女孩子，這裡面寫的，他說那個工廠，武漢的工廠才開了半年，公司就垮了，後來又說開了什麼廠又什麼廠，那請問男人才離開那個地方只有一個月，後面的這些敘述，什麼半年幾年，時間前後完全沒有統一，在這個敘述邏輯，看起來像很多人寫小說，尤其是長篇小說，前面寫的年齡42歲，過了幾年之後，這個年齡變成37歲，還有就是人物名字也是，前面寫



的是阿貓，後面就變成阿狗，類似這種我在閱讀小說會碰到不符合敘述邏輯的，在我心目中就扣分，所以這一篇我就沒有投他的票。另外還有一點，因為文字對白平淡，所以我沒有選。

蔡素芬：

那麼我來補述沒有圈選的部分。〈和父親去賣肉〉就是很寫實的狀況，我看到就是很符合現狀的狀態，所以我沒有選他。〈唇語〉這一篇我是覺得前面敘述他姐姐跟後面的文字重量上，後面的調子有一點跳掉了，怎麼是講出這樣的話，這樣的話有點不太經典，這個部分她講的話可以更切中一點，好像跟他前面用心經營打起來的那個氣氛有點分裂。因為是用口語講出來的，是不是分裂，其實我自己也不知道。〈我的土豆〉裡面有一個桂英姐，我看小說我要看裡面人物之間的關係。因為這一篇，雖然這一篇文字是很流暢，但是我把他當成一篇散文看，因為桂英姐，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看漏了，桂英姐給他這個土豆，又不跟媽媽講是桂英姐給他的，所以我就想桂英姐跟他的父親是不是跟媽媽有什麼連帶關係，可是好像也沒有，桂英姐就這樣不見了，這是在文革時期常常發生的事情。季季姐講的土豆終於發芽了，但是被土石流沖走了，這是隱喻一場風暴要來了，這一部分我倒是沒有想那麼多，為什麼我沒想那麼多，因為整篇小說細節在土豆花生跟桂英姐之間的關係，我找不到人物之間的關聯，所以最後我沒有選

他。〈旋風雞〉我覺得好像是很單純，報向雞就是風向雞，最後的離開難道是這樣子嗎？這是我的疑問。〈失鄉者〉因為是寫環保的問題，我們看過黃春明寫的環保故事之後，類似這樣的問題，我看了之後，這類型的題材變得不再新鮮。〈神吒〉他裡面的時間，看到媽媽在牌桌上跟別的男人曖昧的關係，父母感情不好，後來他就跟父親相依為命，相依為命為了謀生就扮演三太子，父親就扮演貪污者的角色，是一個目標，抗議的目標。作者最後安排這對父子死亡，因為小貨車開得很快，所以他們兩個就飛出去了，臉上還帶著道具、妝，這樣子飛出去死亡。我就想到這樣的一場抗議活動，卻是一對無辜的父子去受難，是作者故意的嗎？是故意還是無意的？我只是覺得好重，整個就是個無辜的人，他們只是為了討生活，甚至小男孩也是很天真的，但他們似乎到最後變成是被譴責的受難者，這個部分我覺得在心理上很過意不去。也許小說故意要這麼做，我只是覺得為什麼要這樣。那你這一場抗議活動，就是要說，無辜的百姓受難嗎？我覺得中間要給更多的解釋去說明吧！

楊澤：

剛剛已經稍微都提過了，唯一補充的是我們在評這些作品，有很多作品真的是或大或小都有一些敗筆，到底要怎麼評斷，有些都在伯仲之間。其實我心目的前三名是比較明顯的，後面的真的是伯仲之間。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我可能會傾向文字不要瑣碎、不要搞得像老師講的太說理混亂。〈我的土豆〉我倒也蠻贊同剛剛蔡素芬講的，有點太像散文，人物的張力不夠強，他就是透過整個種土豆與土石流意象，桂英姐確實是很大的敗筆。

馬健君：

第四屆林語堂故居文學獎的小說組第一名是編號104 〈美麗人生〉、第二名是編號149 〈白菜玫瑰〉、第三名是編號136 〈我的土豆〉，佳作兩名我按照編號順序編號145 〈唇語〉跟編號228 〈路上〉。非常感謝三位評審老師及各位工作人員。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評審介紹

複審評審

小說組

彭淑芬

筆名喜函。台東人，淡江大學中文系畢。曾任「港都文藝學會」總幹事、台灣新聞報「台灣寫真」專欄執筆、中正高工國文教師。現任喜函文學網站長、大憨蓮文化工作室負責人。以藝文推廣、文史記錄、台灣鄉野寫作報導為職志。出版：《骨子裡風騷》、《今夜化濃妝》、《MOM！作文超簡單》、《蓮惜》、《到旗津打卡》、《深情》。

吳鈞堯

吳鈞堯，現職《幼獅文藝》主編，小說獲《時報》、《聯合報》、《中央日報》等小說獎，散文獲梁實秋、台北文學獎、《中央日報》、教育部等散文獎，二〇〇五年因耕耘《幼獅文藝》及寫作班有成，獲頒五四文藝獎章，著有《龍的憂鬱》、《金門》、《如果我在那裡》、《荒言》、以及《崢嶸》、《凌雲》、《履霜》等金門歷史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廖之韻

小說。另有學術論文《金門現代文學發展之研究》。金門歷史小說精選《火殤世紀》，於二〇一〇年五月出版以後，獲得臺灣傳媒讚揚。

廖之韻，一九七六年生於台北市。台灣大學心理學系、公共衛生學系。曾任雜誌主編、叢書出版主編。目前專事寫作，並為聯合報續粉版專欄作家。著有散文《我吃了一座城》（聯合文學）、現代詩《以美人之名》（寶瓶）。

決審評審

小說組

蔡素芬

淡江中文系畢業，德州大學聖安東尼奧雙語言文化研究所進修。現為《自由時報》影藝中心副主任，兼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執行長等職。著有《鹽田兒女》、《橄欖樹》、《姐妹書》、《台北車站》、《燭光盛宴》等。曾獲全國學生文學獎、中央日報文學獎、聯合文學新人獎中篇推薦獎、聯合報文學獎長篇小說獎、中興文藝獎章等多項文學獎項。



季季

本名李瑞月，台灣省雲林縣人，一九四五年生。一九六三年省立虎尾女中畢業，放棄大學聯考參加救國團文藝寫作研究隊，獲小說組比賽冠軍。一九六四年三月開始專業寫作，六月成為第一批皇冠基本作家。專業寫作十四年。一九八八年美國愛荷華大學「國際寫作計畫」作家。曾任《聯合報》副刊組編輯；《中國時報》副刊組主任兼「人間」副刊主編；時報出版公司副總編輯；《印刻文學生活誌》編輯總監等職；二〇〇七年退休。現任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創作坊」教師、盧荻社區大學「環島文學列車」講師。

楊澤

楊憲卿（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筆名楊澤，台灣嘉義人。國立臺灣大學外文系學士、外文研究所碩士、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博士。著名詩人，一度是文學刊物主編，曾任教於美國布朗大學比較文學系。出版了三本詩集：《薔薇學派的誕生》、《彷彿在君父的城邦》和《人生不值得活的》。現任《中國時報》人間副刊主任。

第四屆林語堂文學創作獎作品集刊

統籌單位：林語堂故居

指導單位：財團法人私立東吳大學

協辦單位：東吳大學外國語文學院、東吳大學人文社會學院、
喜菡文學網www.pon99.net、幼獅文藝

總編輯：馬健君

編輯：蔡佳芳、陳怡燕、郭怡汝

美術編輯：黃意容

印刷：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語堂故居

111台北市士林區仰德大道二段141號

www.linyutang.org.tw

TEL:(02)2861-3003

FAX:(02)2861-9337

印製日期：100年3月

本書為紀念文集 非正式出版品

得獎作品版權屬於林語堂故居所有

林語堂故居為台北市政府文化局委託東吳大學經營管理

第四屆

林語堂文學創作獎

作品集刊

又一個秋天，第四屆林語堂文學創作獎圓滿落幕，除了徵稿件數高達85篇再次突破舊紀錄外，本屆文學獎題材以及內容的多變讓人眼睛為之一亮。另，外籍華文作品來稿件數明顯增多，以往外地以香港、大陸居多，本次馬來西亞的作品數量大幅提升，顯示林語堂文學創作獎籌辦迄今，受到世界華文創作者的認同與重視。所有這些，都讓辛苦籌辦的故居同仁們感到非常欣喜與振奮。